

疙瘩汤

跋涉者

它，没有那么响亮动听的名字，没有那么妖艳诱人的色泽，没有那么醇香特别的味道，不需要太多丰富的配角食材，简简单单、普普通通是它的本性。在美食界的圈子里，根本没有它的立足之地，充其量它就是陕北高原的一个家常小吃。也许是“一方水土养育一方人”吧，陕北人却对它情有独钟，在骨子里与它有着割舍不断的深情。它就是——疙瘩汤。

它的历史不值得一提，甚至遭人蜚语，不知是哪个不明事理的人毁了它的名誉？记得从前，隔壁的二婶家孩子较多，经济拮据，迫于生活，她每天都要到后沟畔的砖瓦厂去做小工挣钱。为了节省时间，方便收拾家什，她经常会做一锅疙瘩汤，放两颗打散的鸡蛋，撒上少许芝麻，拌点佐料端上桌，不一会儿工夫，疙瘩汤便被孩子们吃个精光。对此，总有一些无聊的人爱嚼舌根子，嘲讽说疙瘩汤是懒人才爱吃的饭，并指责二婶分明就是懒人爱偷懒，不想动弹，一看就不是个正儿八经过光景的婆姨。听得多了，二叔也犯糊涂了，不知明辨是非，竟然还为此和二婶大吵了一架。可孩子们却时不时地嚷嚷要吃疙瘩汤，二叔也只好作罢。现在，孩子们都走出山沟，迈向社会了，回想起那些陈年旧事，感慨正是那个不起眼的疙瘩汤养育了他们，它就是他们的精神动力，给予他们力量，勉励他们前进，疙瘩汤里边有着忘不了的妈妈的味道。

疙瘩汤说来也特神奇。它好似人间的什么灵丹妙药，药到即病除。记得在村里，谁若有个感冒发烧、肚子疼胃疼之类的“难活”病，一般总是拌上一碗热乎乎的疙瘩汤给病人喝。只要趁热喝了它，盖上被子好好地睡一大觉，发发汗，浑身果真轻快了许多，干活也不再耽搁。它还可以作为“挡箭牌”，不过只对小孩子有效。那个年头，倘若遇到小孩子不听话，无理取闹时，大人们就会悄悄地趴在孩子耳朵上，商讨“交易”，拿疙瘩汤作为诱惑，安抚安抚，哄哄几句好听的话，就安定了小孩子调皮闹事的情绪。由此看来，在陕北高原的民俗民风里，疙瘩汤流传着如此之功效，既传奇又有趣，真是平凡中有着不一般，谁不爱呢？

随着新时代饮食文化的推广发展，疙瘩汤也逐渐走进了陕北大街小巷的风情饭馆。虽然它被赋予了不同的现代元素，摆上了高档餐桌，但是在祖祖辈辈陕北人心中，它的朴实无华永远不会蜕变。它就是纯朴、低调、憨厚的真实写照。陕北人的骨子里喜爱它，挥之不去，爱之不舍，永远割舍不断与它的那份浓浓深情。

目录



主 管：中共清涧县委宣传部
主 办：清涧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刊名题字：温江城
编辑出版：《路遥文苑》编辑部
准印证号：（YL）2020-ST007
地 址：清涧县委大院三号楼六楼
电 话：0912-5261052
印刷日期：2021年6月
印 刷：西安市建明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01 疙瘩汤（卷首语） 跋涉者

本刊特稿

004 回望“梧桐园”
——谷溪、路遥和我的文学梦
杨 岸

小说走廊

013 湖 道 漠 月
032 小蜜蜂 惠素文

散文空间

039 闽行散记 岳 静
049 父亲琐忆 李纪元
054 北方鬼国：一座悬崖峭壁上的
都城（外一篇） 刘斌武
060 微寓言十则 张北峰
064 偷瓜记 党虎虎
069 抓羊码 赵 玲

诗歌手冊

072 誓言如虹（组诗） 刘立云
083 嵌满弹洞的记忆（组诗） 阿 成

- 086 党啊，我心中的北斗 秦 月
 088 手握暗器的人（外二首） 李光泽
 089 老兵的站位
 ——写给扶贫小说集《那山那村》
 里的退转军人 何 石
 092 一路走来 娄 军
 093 走近孔繁森 鲁 北

剧作工场

- 095 妇女粉枪队 荆田华

路遥研究

- 101 苦难是人生的伴侣 闫思佳
 103 永远的班长——路遥 王志强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

- 106 漫忆清涧起义 呼延震西
 111 难忘的清涧起义 阎红彦

清涧河文化圈

- 115 涧水淼淼 付明芳
 119 “草死苗活”和“苗死草活”
 康海琴口述 王淑玲整理

《路遥文苑》编委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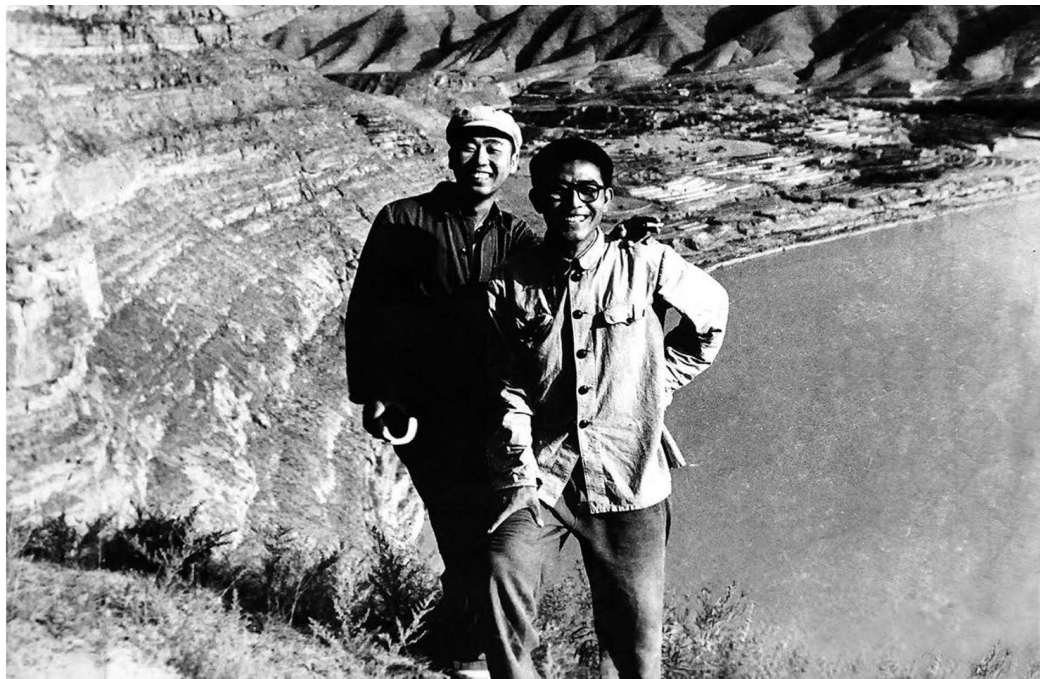
总顾问：温江城 高明伟
 顾 问：白春田 白晓强 常彦林
 高宏炜 惠清俊 殷树斌
 韩波兰
 编委会主任：高宏炜
 编 委：霍兵娃 郑小波 李 伟
 彭晓波 刘世平 韩尚文
 高世雄 杨 贺 李延胜
 邓世荣 张 平 贺永军
 张世卫 韩昀泽 刘雪峰
 惠东莲 师欲晓 高光生
 黄建雄

主 编：曹 波 陈旭晔
 执行主编：贺志军
 副 主 编：张文彦
 编 辑：刘小涛 惠胜利
 李嘉懿 李 联
 秦小平 许 艳
 白林鹭 惠超笑
 苏佳君

回望“梧桐园”

——谷溪、路遥和我的文学梦

◇ 杨 岸



路遥与谷溪（右）合影

谷溪是我的舅舅，是母亲唯一的哥哥。榆林电视台《走出家乡的榆林人》栏目这样描述：

上世纪七十年代初，谷溪和延川

的几位文学青年，创办了《山花》文艺报，在全省乃至全国引起了强烈的反响，推出了一个以路遥为代表的“山花”作家群。

谷溪与路遥的深厚友谊一直是文坛上的佳话。两人都出生于清涧，成长于延川，落脚在延安，一生眷恋陕北这块黄土，一生奉献给了文学，他们都将人民的生活作为文学创作的源头活水……

一、因了舅舅，我的文学梦在心底悄然萌生

从我发表第一首诗歌算起，我的文学路，至今已经走过近40个年头。

记得那是1981年秋天，我才上初三。由于我偏好语文，课余时间最爱去的地方就是阅览室。有天下午，在学校阅览室，在一份《陕西日报》上我惊喜地看到一首诗歌《下寺湾》，作者——谷溪。我睁大了双眼，这不是我舅舅吗？对，就是我的舅舅！我如获至宝，伴着剧烈的心跳，我悄悄将那张报纸折叠了再折叠，终于涨红着脸装进衣兜里。直到放学，我才在回家的路上将报纸拿出来：

银杏子，金牡丹，
花红柳绿洛河川。

近山绿，远山蓝，
香林古刹云盘盘。

云中行呵雾中穿，
腾云驾雾象鼻山。

……

回到家中，我将报纸拿到不识字的

母亲面前，母亲笑着跟我说：就是生你的那年，你舅舅去北京开会，还和周总理一起照过相哩！从那以后，我一直以舅舅为荣，心里暗想，要是将来我也能跟舅舅一样，会写诗该多好……我的“文学梦”在那个时候悄然萌生。

以后，我往阅览室跑得更勤了，不久竟然大胆地尝试着涂抹起诗歌来，并将“诗作”写信寄给舅舅，心想舅舅一定会表扬我的，一定会给我发表的。过了几日，舅舅回信了，而且是一个很大的信封，上面印有“延安地区文艺创作研究室”的红字。打开信封，里面装有四本《延安文学》和一封短信：“你的诗稿收到，很高兴你能够喜欢文学，但目前你的诗还很幼稚，达不到发表的水平。你需要读大量的书，不读百首，就不写一首。文学创作是一条非常艰辛的路，只要你坚持数年，必有成效。”

1982年，我的一首小诗《追求》在《陕西青年》发表了。看着自己的名字第一次变成铅字，那激动的心情是无法形容的！特别是得来的4元稿费，不知该怎么去花。从此，我的信心大了，每天晚上都在写，隔三差五的往外寄，可“稿件”都被退了回来。就是从那时起，曲折而漫长的文学之路，在我脚下一步一步向前延伸。

二、我跟路遥的第一次不期而遇

对于一个农村青年来说，失去上学的机会，等待他的就只有务农和打工两条路可以选择。1983年夏天，初中毕业后，我打算到省城西安闯荡一番。从绥德县城出发，第一站我先到延安的舅舅家。

按照舅舅的通讯地址，找到他单位的办公室，敲了好一阵门，才见一位身体壮实，中等个头的中年男子把门打开。一进门，整个房间全是烟味，地上到处是烟头。男子睡眼朦胧，显然他是刚被我的敲门声惊醒的。他问了我叫什么？是曹谷溪的什么人？我一一回答了他，而后他告诉我：今天是星期日，你舅不上班。你舅舅家在市场沟民众剧团上面住着。我说知道了，就转身离开，一路打问“市场沟民众剧团”找到舅舅的家。

见到舅舅，我将一路的怨气吐露出来，我用责怪的口气说：“舅舅，你办公室住着个什么人？看把你办公室弄成甚了？！”舅舅回答：“是路遥，写《人生》的作家。”

路遥，我早有所闻，但在舅舅办公室遇见的那个路遥，跟我平日里所想的“作家”似乎相差甚远。假如，跟路遥的第一次不期而遇，推后十年，二十年，我的人生轨迹或许跟“文学”无缘。文学，是条没有尽头的不归路……

在延安我小住了几天，就只身去了

西安。辗转几个月后，我依旧回到了农村老家。现在回想起来，真是少年轻狂，不谙世事，那是生活第一次给了我一点颜色。

三、“梧桐园”就是我终生怀想的“伊甸园”

土地承包到户，农民的心思和精力都聚集到了土地上。为了让我“收心务正”，父亲为我张罗了一门“门当户对”的亲事，这在当时顺理成章。为了躲避这门亲事，1985年春天，我再一次去了延安舅舅家，这一次一去就是两年。在延安，我的文学创作迈出了艰难的第一步！

舅舅家在延安市场沟的凤凰山南侧，是个独处的院子，叫“梧桐园”。院子青石小门上有一副对联：

背倚凤凰欲展翅，
面临南山通天路。

梧桐园鸟语花香，别有景致。这里不仅是当地文化人汇聚的场所，还有外地来的作家、艺术家来这个小院谈诗论画。这个小院先后接待过来自美国、日本、澳大利亚的客人。诗人左正在小院住过一夜，第二天起床即兴赋诗一首：

山如佛女卧，
树若痴人思；
小院千枝花，
大山独一家。

1982年5月，陕西省委在延安隆重纪念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四十周年。省文化、艺术、演艺界的领导及著名作家、艺术家倾巢出动齐聚延安。五月十日，时任省委宣传部副部长、文化厅长的李若冰把饭“派”到了舅舅家的梧桐园。主食：荞面饸饹熬羊肉；酒水：甘泉县酿制的“美水酒”。人员分两批，上午安排胡采、杜鹏程、

王汶石、李若冰、路遥、肖云儒、胡小海；下午安排陈忠实、贾平凹、京夫、邹志安。司机李志斌不吃羊肉，专门负责宾馆到市场沟的往返接送。没有餐桌，舅舅使人在院子里将一块四米长、六十公分宽的楼板支起来，上面铺一块塑料布，变成了“餐桌”。还请来三姨、五姨来帮灶。那一天的梧桐园，像“过事”一样热闹。

上世纪八十年代，对于中国文艺具



午饭后，就餐者合影。第一排从左到右：新华社记者卜昭文、全国四届人大代表、延川县人大常委会主任鲁雄录、作家杜鹏程、胡采、清凉山文管所主任赵相宏、评论家肖云儒；第二排从左到右：胡采之子胡小海、作家路遥、画家修军、作家王汶石、李若冰、曹谷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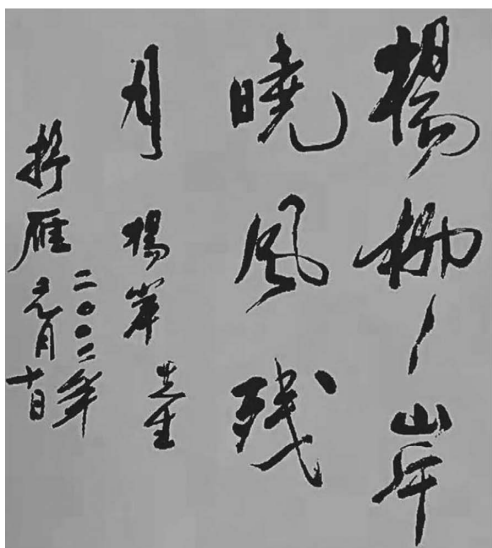
有里程碑式的特殊意义。“文学陕军”的阵容，在舅舅家的梧桐园，可见一斑。

梧桐园有五孔窑洞，其中一孔窑洞里全是书。在舅舅的指导下，我开始大量阅读，我的写作也逐渐有了起色，诗歌作品在《延河》《中国法制报》《延安文学》《作文导报》《延安报》上相继发表。同时认识了不少作家和文学朋友。路遥、海波、雷抒雁、晓雷、叶延滨、车前子、尚飞林、霍竹山……在舅舅和他的朋友身上，我深深认识到自己的欠缺和稚弱；在舅舅和他的朋友身上，我同时也感受到了文学的魅力和给人的巨大精神力量！那段经历可以说影响到我的一生。“梧桐园”就是我终生怀想的“伊甸园”！

对于作家和作品，舅舅谈及最多的是路遥和海波，对我产生直接影响的作品就是路遥的《人生》和海波的《农民的儿子》。我甚至将小说人物“高加林”的命运跟自己连在一起，将“刘巧珍”视作心目中的恋人。后来，我和舅母的侄女番英相恋，她最终成为我现实生活中的巧珍。

四、路遥拍着我的肩膀说：“兄弟，你可帮了我的大忙！”

路遥是舅舅青年时期的朋友，也是舅舅家的常客，在舅舅家，路遥就像到了自己家一样随意。有次他一进门就说



雷抒雁致杨岸

要吃杂面，问我当时的未婚妻：“会擀杂面不？”她说：“会哩。”当我将飘着葱花的“调汤杂面”端上桌，路遥问我：“有馍馍没？”我说：“有”，他说：“拿一个。”这是陕北“受苦人”特有的吃法，杂面不耐饱，当时路遥正在《平凡的世界》创作当中。出门时，路遥让我舅舅为他小说里的人物写首诗。路遥走后，舅舅就开始动笔，大概到后半夜，才听到舅舅闭门休息的声音。

1985年夏天，青海人民出版社出版《路遥小说选》，根据出版协议约定，征订量达到5000册才能开印。而当时全国各地只征订了1500册。在“梧桐园”家里，路遥问舅舅能不能在延安为他想想办法，舅舅二话没说就答应下来。路遥坐在沙发上，长长地出了一口气。



和舅舅在一起

不久，舅舅就与延安地区新华书店订了合同，买下了书店订购的3500册图书。第二年开春书出了，3500册《路遥小说选》我用三轮车从书店运回舅舅的办公室。接着，舅舅又帮我买了一个架子车，改装成一个“流动售书车。”

当时的延安，还是一个经济并不发达的小城市，我推着小板车走街串巷，但买书的人很少。在一次回家的路上，我对舅舅说：“你实在不该把路遥的书买下这么多，今天书店又来催款……”（《路遥小说选》每本定价2.56元，3500册为8960元，书店按百分之七十优惠，实收6272元。）还没等我把话说完，舅舅便火了：“像吃了后悔药似的，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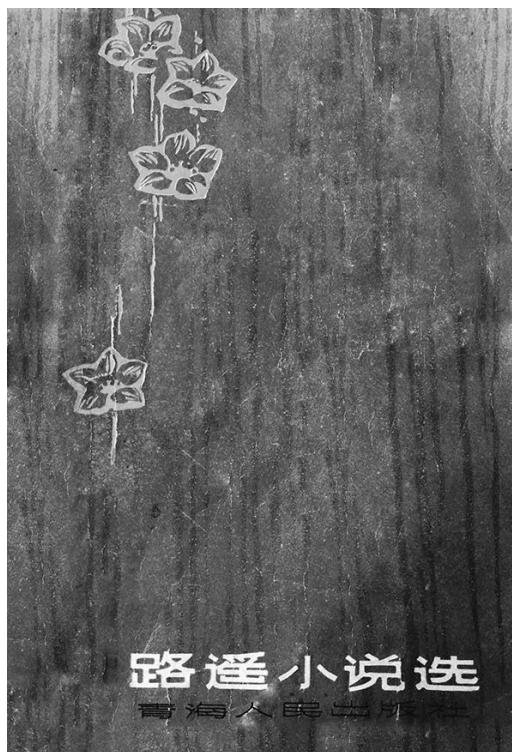
像个男子汉！赔了，市场沟还有五孔窑洞哩！”

有一天上午，路遥和他在延安报社工作的四弟王天乐，来到我的书摊前询问书的销售情况。我说：“还没有一个作家的书卖过百册的，你的书已经突破了五百册了。”他感激地拍了拍我的肩膀说：“兄弟，你可帮了我大忙了！”其实那是我有意夸大了数量。离开时，他拿起一本《路遥小说选》，在扉页写下：

真情实感是文学的第一要素——路遥。1986年8月1日。

这本书我至今珍藏。

我与路遥最后一次接触，是这年冬天我离开延安前夕。路遥和舅舅在书房



真情实感
是文学的第一要素。

路遥
1986.8.1.

真情实感是文学的第一要素。路遥 1986 年 8 月 1 日。

整整谈了一下午话，吃过晚饭，我骑自行车送路遥回宾馆。上南门坡时，不小心摔了一跤，我和路遥都倒在马路上，车把上挂着一包舅舅送给路遥的大红枣也撒了一地，我忙扶起路遥问：“摔疼了没有？”他笑了笑说：“没甚，没甚。”并指着地上撒落的红枣说：“叫它滚，看它能滚到哪儿。”到了宾馆门口，我们握手告别，他转身提着那包红枣，佝偻着身子走进宾馆的大门。夜幕下，他的孤独的背影长久地留在我的脑海里。每次想到路遥，就会想到那个背影，想到延安的梧桐园，想到跟舅舅相处的

日子。

五、舅舅特意为我写了一副六尺条幅：“滴水穿石时，黄河心中流”

离开延安，我并没有离开文学，更没有离开舅舅，或者是舅舅没有离开过我。他时时都在关心我的生活和创作。为了勉励我，舅舅曾特意为我写了一副六尺条幅：“滴水穿石时，黄河心中流”。

2000 年冬，《延安文学》承办“陕西省地市期刊 2000 年年度”评奖活动，颁奖会在宜川壶口举行，我的诗歌《诗，在陕北》获奖。作为获奖作者，我有幸来到了向往已久的黄河壶口。会期大大

小小的事都由舅舅亲自操办。晚饭后，我随舅舅一并返回二楼客房，中途我问舅舅：“你们杂志社就你忙，什么事都得你去办？”舅舅看了看我说：

“多干点活能累死人？”回到房子，舅舅又忙着打电话问铜川、宝鸡、咸阳、榆林的与会人员几点动的身？来几人？并叮嘱大家路上有积雪，弯道多，千万要注意安全。打完电话，给手机充上电，连脸都没洗一把，就躺在床上打起了呼噜。那夜，我是一头枕着舅舅的呼噜声，一头枕着黄河的涛声入睡的……



2018年夏参加“中国百名诗人访延安”黄河壶口留影

春种秋收，40年的文学梦，似乎看到了收成。近几年我的部分作品先后在《诗选刊》《当代诗人》《星星诗刊》等刊物上发表，我的诗两次上了“学习强国”平台，县上领导多次表扬。但是，我深知，在文学这块土地上，舅舅、路遥等众多前辈们才是最忠实的劳动者。他们不仅教我作文，更教我做人！

去年我的第一本诗歌集《悠悠无定河》出版，舅舅为我拟定书名，撰写序文，字里行间透射出的殷殷之情与希望，让我回味无穷。此时，我进一步理解了“滴水穿石时，黄河心中流”的深意：只有

具备了“滴水穿石”的毅力，才可能拥有“黄河心中流”的胸怀。

六、延安“文汇山”再会路遥

路遥的离世，给我的人生体验留下长久的空白，给我的精神世界留下了抹不掉的伤疤。我甚至不愿意正视一个已经发生的事实，直到2000年11月17日，路遥逝世八周年的祭日，我才跟随一群认识与不认识的人同行，第一次站在“文汇山”路遥的墓前。

路遥陵园正前方是《路遥文集》责任编辑陈泽顺和《平凡的世界》的责任

编辑李金玉捐赠的石桌。上面镌刻着“时代的光荣，陕北的骄傲”“平凡的世界，辉煌的人生”。陵园侧方两棵白皮松傲然挺立，那是路遥生前喜欢的树木。垒砌路遥墓冢的是出自老家清涧的石料。在陕北的隆冬，触摸这里的每一块青石，都像是炭火般灼人！

虽然是第一次造访，但陵园的景物我却似曾相识，关乎路遥去世前后的事情，舅舅跟我讲过太多。舅舅不仅是路遥生前的朋友，“谷溪和路遥的故事”在路遥去世后依旧在延续……

经过多方努力，去世后的路遥，终于能够“魂归故里”。为此，舅舅在延安亲自为路遥选定墓址，并将墓地所在的名山取名为“文汇山”。路遥生前，非常喜欢白皮松，他曾跟舅舅说：想从汉中移两棵白皮松栽到省作协的大院里。为了完成路遥生前的愿望，舅舅通过汉中市委书记白云腾从西乡县移来了两棵白皮松栽植到路遥陵园，现在，这两棵来自汉江畔的白皮松，在黄土高原的文汇山扎根生长。

2019年，在央视《故事里的中国》访谈中，面对主持人董卿和全国亿万观众，舅舅深情讲述青年时代，他与路遥

共同经历的《山花》岁月：“路遥就是从《山花》起步的，路遥的第一篇小说《优胜红旗》就发表在《山花》小报上，路遥就是扛着这面《优胜红旗》，一路走向中国文学的峰巅！”

舅舅主编的《路遥研究》是一本专门研究路遥文学创作和文学精神的刊物，在没有固定经费的情况下，数年来坚持出版。

许多东西，当失去以后才知道它的珍贵。默然站立在路遥墓前，恍惚间，我仿佛又回到了当年的梧桐园，仿佛再次看到了当年路遥和舅舅在一起的情景。“上善若水，厚德载物”，蓦然，一幅清晰的意像画面呈现在我的眼前：路遥是山，一座雄宏的大山；谷溪是河，一条汹涌澎湃的大河！

杨岸：中国乡土诗人协会会员，陕西省作家协会会员。先后在《诗选刊》《当代诗人》《星星》《西部》《延河》《延安文学》等五十多家报刊杂志上发表诗作六百余首。诗作收入《中国当代诗人代表作》《中国当代诗人大辞典》《2019华语诗人选》等多种诗歌集。出版诗集《悠悠无定河》。

湖 道

◇ 漠 月

说是湖，其实并无水，那番大水汤汤的情景便不存在。湖道，周围的牧人都这么叫，却是由来已久。早的时候居多，等到进入秋季，才有难得的几场雨，湖道里就开始湿润起来，草根紧接着活了，茵茵的青绿泛开，然后就是连片的芦苇。草深的地方，能齐了人的腰，一群羊走进去，霎时不见了踪影，倒像是草把羊给吃掉了。

草是命根子。

在沙漠牧区，这样的湖道并不多见。靠天放牧，逐草而居，牧人便将湖道看得珍重。只要有草在秋天的湖道里荡漾，牲畜过渡寒冷漫长的冬春不愁温饱，牧人的日子就能过得很消闲。湖道好比是城里人开办的银行，那一排排随风涌动的草就是大票子。这真是上苍恩赐的，说是天上掉下来的陷阱也不为错。牧人

就依傍着这湖道，活了一生一世。

八月将尽，天高云淡。湖道里的草开始泛黄，一天脱去一层绿。秋风中浮荡的草一波一折，花白的芦穗本是昂扬着的，这时也变得谦和了，不停地点头哈腰。草香四处飘溢，醉透了一道道沙梁。眼下的这个湖道，按居住习惯就近划给了相邻的两家牧人。两家牧人恪守着古老的传统，谁也不会偷着去先动一根草。谁若先动了，一根草就会把这个人压得一生都翻不起身，一根草有如此巨大的重量，城里人无论如何是想不到的。其实，这两家牧人早就等急了，把镰刀都磨过好几遍了。终于，天上传来一声“嘎咕”。大雁是在夜间飞过湖道上空的，这一声“嘎咕”，让牧人彻夜不眠。第二天，湖道的东西两头悄然地支起了两顶帐篷，又悄然地升起两缕

炊烟。

正午的时候，阳光无遮无拦地照射着草浪中的两张脊背。两张脊背让稠密的草浪隔开，一起一伏的，晃动得很有节奏。草香里混合着人身上的汗味，渐渐地浓酽起来。两边的打草人虽离得远，却是头顶着头，乍一看就像两只在草浪里潜行的野兽，正蓄意地接近对方。两边的打草人还没搭过一句话，只听见“刷刷刷”，镰刀飞舞，阳光在刀刃上刺眼地一闪又一闪，挟起阵阵灼热扎进草浪里。镰刀很烫，刀刃扎进草根的瞬间，草被烫疼了似的剧烈颤抖。只要一开割，一切都变得单纯了，打草人眼里就剩下齐刷刷硬扎扎的草。都抢着多出草，便心照不宣地展开竞争，暗暗地攒着劲，屁股后面像有一群狼追赶着。两个人在沉默中爆发出来的力量，有一种令人惊叹的坚韧。

他们打掉了几档子又宽又稠的草。大片的草根在湖道里挺立着，人的秃脑袋一样袒露出青湛湛的头皮，还有无数被踩死或让镰刀拦腰斩断的蚂蚱之类的草虫儿。湖道里开始一片狼藉。再接下去，两个打草人实力上的差异就显现了出来。湖道里的两个草垛，都在一日高过一日，却分明是东边的那个高出许多，西边的那个小下许多。说得难堪一些，西边的那个草垛像个鸡窝。一大一小两

个草垛自然是沉默着的，它们不能垛到一起，如果能够垛到一起，就很巍峨了，会像一座山头那样地雄踞在湖道里。它们不能垛到一起，这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

秋日渐短。每逢夕阳西下，湖道里一片幽暗。巨大的阴影水般漫漶而至，遮蔽了支起在沙梁之上的两顶帐篷，如果没有炊烟升起，可以将它们想象成两颗没有任何生命信息的石头。那两个草垛反倒在朦胧的夜色里变得温馨，仿佛两只栖息安睡的鸟，夜的秋风拂过，草梢子像鸟的羽毛在轻柔地波动。

东边的帐篷里，亮子咕咚咕咚灌下去早就凉好的一壶茶水，肺腑立时通透清爽，没去了多半的疲累，从头到脚都很舒坦。亮子一声唤叫：娶了个……娶了个啥？后面的词颓然地噎了回去，扭头四处张望，竟莫名其妙地紧张了起来。进湖道半个月不曾说过话，这可嗓子一声喊，把自己着实吓了一跳。人要是这么长久地不说话，没准就真的变成哑巴了，亮子这样想。西边的那顶帐篷里悄无声息，没有升起晚炊的烟火，真的跟石头一样。往日这时辰，那边早已燃起一堆火，帐篷像个灯笼透着光亮。亮子也没了做饭的心思，躺到羊毛毡上点了烟抽，心里仍旧乱哄哄地无法入睡。翻腾了一阵后，亮子光着膀子和脚板走出

帐篷，晚间的沙地柔软中透出一丝温热，搓得脚板酥痒，宛若一只小手儿轻轻地抠着。亮子又忍不住瞄那西边的帐篷。那顶帐篷很旧了，有烟熏过的黑渍，有雨水淋下的黄斑，还缀着几块刺眼的补丁，大白天看上去，像是一棵有毒的花蘑菇。

罗罗还没有走出湖道。

罗罗起早贪黑，为的是让自家的草垛更大些。可罗罗是个女子，力气总是有限，十天八天还行，时间一长就跟不上趟了，怎能比得过亮子呢？亮子想，罗罗你能把草垛弄得比我的还大，那才叫日怪呢。你把草垛弄得比我的还大，我就没脸了。黑暗中，亮子自信地背着手，不出声地笑一笑。他不明白自己咋就没了睡意，打了一天的草，腰杆子仍硬着。亮子往湖道走去，他想乘着这股心劲儿，把天黑前割倒的草码到草垛上去。这样的草垛到了冬天也会绿着，羊吃了肯上膘，不比那娇贵得让人伺候的高粱和苞谷差。羊就该吃这样的草，而不是吃那高粱和苞谷，草才是羊的粮食。

不知不觉，亮子两只瓷实的脚板踏过草根，离罗罗很近了。亮子越过自己的那个大草垛，他把码草的事给忘了。刷刷的打草声和罗罗的喘气声，在夜幕下响得异常清晰，终于把亮子牵扯了过去。亮子像是无法抗拒，只有乖乖地走。

夜还不是很深很黑，虚弱的星光在罗罗的镰刀上摇曳着，像一滴一滴的水。星光下的镰刀是冰冷的，裹了一层幽幽的寒气。亮子离罗罗很近了，在只有一步远的地方站住，把几束坚硬的草根踏进了沙地里，他都没有感觉到疼痛。亮子就居高临下地看着罗罗。罗罗弯着腰，屁股撅得老高，像一只母羊吭哧吭哧地嚼着眼前的草，饿极了的模样。罗罗身上的汗褂儿滑脱了，一大截皮肉露在背处，浑圆而饱满，这是一个女子熟透了的腰条。那腰条儿真是很白，白花地闪着亮，蜕去皮的锁阳一般，水光四射，柔嫩而新鲜。亮子就被狠狠地蜇了一下，眼前恍惚着一片雾似的，整个的人都晃了几晃。

哦。亮子舌根颤了一下，算是打过招呼。

罗罗没有应声，头都不抬。罗罗当然知道是谁，却照例操作着，镰刀深深地扎向草根。刀刃触到草的那一声响，一点都不清脆，亮子就知道镰刀钝了，不能游刃有余。被摠倒的草受到惊吓的马一样猛的竖起鬃毛，直扫罗罗的脸面。有几根草和一撮头发纠缠起来，弄得罗罗很狼狈。罗罗身上的汗气很重，一股一股地弥散着，像母羊身上发出的味道。亮子就暗暗地嗅着，沉迷地在罗罗面前站立很久。

你，还不睡么？亮子直通通地问。

亮子问罢又后悔了。平日里见面都不说一句话，这么突兀地问人家算怎么回事？没有道理的。罗罗果然还是不理不睬，就像亮子只是一个缥缈的影子。亮子自觉脸上很热，让谁凭空扇了耳光似的。其实，亮子也是好心。亮子的意思是，夜里的湖道湿气太重，夜里打草容易落下病根，女人更不该。罗罗你是女人。这种话又不能说得很明白，亮子说不出口，就立在原地一动不动，心却一揪一揪的。

罗罗这时才直起腰，胸脯哗地一抖闪过脸去，看都不看亮子一眼，握着镰刀走了。罗罗的身后是稀稀拉拉一溜儿割倒的草。大部分草仍然挺立着，它们很轻松地躲过了镰刀，亮子觉得这些草都附着了灵性，以某种嘲弄的姿态在夜风中倨傲地摇摆。罗罗趟出草湖走上沙梁，握着镰刀的样子像是端着一杆猎枪。亮子的目光曲折地穿透着夜色追随罗罗而去，直到罗罗的身影消失在西边的帐篷里。

亮子垂下头，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亮子回到自己的帐篷里，四叉八蹬地躺倒，心里愈加不能平静。罗罗还在眼前晃动，罗罗那晃动的模样让他颠三倒四地回想许多事情。两家相距不过两里路，之间只隔着一道枯水沟，共用一

口水井。还有那一条小路，更像一根绳子连系着两座黄泥小屋。亮子和罗罗自小就很亲近，童年和少年的时光里，他们几乎形影不离，一起玩丢羊拐儿的游戏或结伴出去挖锁阳。那时候的亮子和罗罗虽不懂得人间烟火，从大人们的笑中，却能断断续续地听见两家将来要对亲家的话。意思是等他们长大以后，亮子就娶罗罗做媳妇。亮子和罗罗由此而产生了少年最初的羞涩和隐约的幸福感。在那样一段日子里，他们都悄然地渴望着，渴望着自己能够尽快地长大。

却又出了那样的一件事。

亮子十六岁那年，罗罗爹死了，据说与亮子爹有关。亮子爹是生产队长。那年冬天天气奇冷，亮子爹派罗罗爹到湖道里守草垛。罗罗爹人很老实，偏偏好酒，一场暴风雪掀翻毡房，罗罗爹酒醉不醒，一夜之间便冻僵了，硬得能当根拴马桩。罗罗家从此少了个顶门立户的男人，寡母孤女的日子就开始滑坡，跟羊吃了醉马草一样，一天天地枯瘦下去，只剩下个骨头架子了。罗罗娘那时还年轻又有几分姿色，算是生产队里少见的漂亮女人。轻薄的男人们就寻了各种各样的借口，在罗罗家进出得频繁，门前的桩墩子上经常拴着漂亮的走马和高大的骆驼。罗罗娘刚开始还拒绝着这些男人们，时间一长便也顺水推舟，不

仅学会了喝酒抽烟，还敢留男人在屋里过夜。狐狸精，亮子娘愤愤地骂，恨不得撕下罗罗娘身上的一块肉。起初，亮子觉得娘不该这样，这样做等于落井下石。可是，娘每咬牙切齿地骂一次，爹那脸上就止不住地落一片灰白。接下来亮子才明白，娘把罗罗娘和自己的爹裹在一起给骂了，而且骂得理直气壮。罗罗爹死后，亮子爹心里感到愧疚，总想着接济一下罗罗家，每逢杀了羊，不忘提一条羊后腿送过去。后来，亮子爹竟也和那些轻薄的男人一样，睡在了罗罗家的炕头上，半夜里让亮子娘扯着裤带牵牲口般牵了回来。时隔不久，亮子爹的生产队长就被撵掉了。这事风传许久，成了牧人们酒余肉后的笑谈，说亮子爹精明半世，糊涂一时，啃一口窝边草，把好端端一个生产队长搭了进去。另外的一说是，亮子爹原本就没安好心，假公济私让罗罗爹去湖道里送命，自己好占了那个窝，窝没占着，反惹一身臊气。亮子爹羞愧难当，曾真心实意地上吊死过一回，又让亮子娘给救了，却再也抬不起头来。

从此两家断了来往。

亮子娘还自作主张，雇人重新打了一口井。

日子默默流淌。湖道里的草青了黄，黄了青。罗罗家屋前那个桩墩子也

一天天地歪斜了，再看不见有漂亮的走马和高大的骆驼拴在上面。那个桩墩子后来让罗罗拿斧头给劈了，当柴火烧成了灰。罗罗家终于门可罗雀，清静得像一座破庙。

“狗日的男人，杂种。”罗罗娘后来衰老得不像样子，整日靠在墙根下晒太阳，眯着眼打喷嚏，口水扯成一道明亮的细线滴进眼前的酒碗里。口水和酒是一样的颜色，碗里分不清哪是酒哪是口水。碗里空了，再添上；添上，又空了。罗罗娘已经离不开酒，如同草是牧人的命根子，酒成了罗罗娘的命根子。罗罗娘的眼里再没了草，也没了羊，甚至没了女儿罗罗，只有酒。罗罗娘全部的世界是酒和口水这种无色透明的液体。为了让娘能够活下去，罗罗就要想办法把酒赊回来。大队部办有代销店，店里有酒。罗罗用十天半月就得走一趟大队部，背回家一鳖子酒。水鳖子成了酒鳖子。鳖子口小肚儿大，边上恰有四个穿绳子的扣，像极了鳖的四只短腿。罗罗就背着这样一个盛满酒的鳖，趑趄着行走在起伏不定的通往大队部的那条小路上，像一个摇摇晃晃的酒鬼。酒鳖子的盖儿不很严密，浓郁的酒香播撒了一路。罗罗娘的脸面黑里透红，骂过了大笑不止，笑过后接着再骂，让自己的口水淹死天底下的男人。罗罗得空闲下来就站在娘

旁边，两眼红肿。亮子远远地从旁边经过时，脚步匆匆，不敢多看一眼。如果亮子经过时稍有迟疑，站在屋顶上的娘便要大呼大叫，惹得吃草的羊都抬起头来凝神谛听，防备着什么似的。而罗罗垂手呆立的模样，像夏秋时节草滩上的一棵黄灿灿孤零零的野谷穗儿。罗罗是一棵黄灿灿孤零零的野谷穗儿，亮子这样想。这样想的时候，亮子又忍不住要多看一眼罗罗。罗罗的衣裳上又打了一块补丁。补丁很醒目，所以亮子一眼就看见了，心里被一块硬物猛的撞了一下。亮子觉出了一种疼痛，就背过身去匆匆离开，脊背上凉飕飕的。沙漠牧区的女子都要很早说下婆家，此俗绵绵相传至今不改。罗罗还没说下婆家，她要像个男人一样操持生活，为娘赊来满整子的酒。罗罗要让娘活下去，就不能很早地说下婆家。罗罗已经放出口风，她这辈子不想嫁人，要看着娘喝酒晒太阳……

湖道里的夜很深了，深得很透彻，透彻得让满天星星一片繁忙。繁星笼罩着湖道。芦苇都拔完了穗儿，也播下了新的种子，它们像无数的男人和女人拥挤在一起。草没有思想，可草是好东西。草不争风吃醋，草和草永远都在和平相处，彼此没有嫉恨和仇视。躺在帐篷里的亮子睡不着，他倾听着湖道里的草的呢喃，就想了这么多，终于很认真地想

到了草。原来他没有这样想过，现在这样想了。草使亮子的心境变得平和沉静了许多，同时也给了他一些启示。亮子就想抽烟了，暗中摸索好一阵子，才找到烟和火柴。刚把一根火柴划亮，有个黑东西穿过帐篷带起一股冷风，将火柴扑灭了，接着又是几声瘆人的怪叫。亮子吓得头皮发麻，毛发一根根地竖立起来，脑子里突然闪出罗罗爹活着时候的模样，而且是那么的清晰。罗罗爹就是死在这个湖道里的，那年冬天，好大的一场雪。亮子扔掉烟和火柴，扯过被子裹住自己，大气不敢出。湖道里这时又起了夜风，时紧时慢地掠过沙梁，吹得帐篷扑扑直响，像一个无理的恶人摇撼着手里的扇子，吐着口水……

两个草垛差不多一样大小了。

亮子干一阵歇一阵，坐在草捆子上打着盹儿，眼皮子却在忽悠忽悠地动，他睡不着。有时候嘬起嘴巴打几声口哨，眯着眼瞧对面的罗罗。罗罗毫无反应，自顾低头打草。罗罗换了一把镰刀，割过去的草根齐刷刷的，很干净。罗罗把镰刀挥舞得得心应手，草就一排排地躺在罗罗身后，有几十个草捆子了，像一群羊分散地卧着，很慵倦的样子。亮子很想和罗罗说说话，却又不敢走到近前去。亮子心想，罗罗你是个木头疙瘩么？我若是甩开膀子大干，能由得你多打

草？湖道里就长下这些草，我亮子要是不让你罗罗，你的草垛可真要变成个鸡窝。

这般的几日过去，两个草垛果真一样大了，像骆驼背上等量齐观的两个驼峰。

亮子悄然地笑了。

再往后的情形又变了，亮子坐下，罗罗也坐下；等到亮子起身去打草，罗罗也摸起镰刀。罗罗的心里豁亮着，她不愿把自己的草垛弄得比亮子的还大，她知道自己的草垛应该大到什么程度。罗罗不稀罕旁人的施舍，她只要自己应该得到的那一份。罗罗让亮子感觉到了这一点。罗罗的沉默与坚韧震动了亮子，亮子就无奈了起来，暗暗地羞惭了起来，他觉得罗罗将他打倒了，而且不动声色。亮子突然失去了自信，就恨起罗罗了，心里很不好受。亮子索性扔掉镰刀躺进帐篷里去，罗罗也不露面了。湖道里没了两张晃动的脊背和刷刷的打草声，草被委屈着，就让草虫儿得着了机会，它们开始发疯地吵闹，吵得不分彼此，吵得幸灾乐祸，吵成了一锅肉粥。

这日，天脚涌起乌黑的云团，很快遮住了太阳，笼罩了湖道，草虫儿敛了声息不再疯吵。湖道里阴沉沉的，变得一片死寂。天要下雨了，有可能是最后一场秋雨。乌黑的云团在湖道上面积蓄

了整整一天，不断地增添着厚重感。夜里，亮子被一声巨大的炸雷惊醒，整个湖道都震荡了，一个车轱辘似的火球沿着湖道滚动着，一路畅笑地消失在沙梁背后。过了没多久，雨水就泼下来了，抽打得帐篷摇摇欲倒。雨水来得凶猛暴戾，湖道里来不及渗水，刹时一片汪洋。在转瞬即逝的闪电中，亮子看见西边的帐篷霍然倒下，罗罗在雨水里挣扎着。罗罗像一只打湿了翅膀的鸟。亮子傻傻地看了一阵，然后光着膀子弹跳起来，奔向那边的沙梁。亮子却又无法阻止罗罗，罗罗的力气大得惊人，头发长长地披散着，被雨水湿透的身上很滑，亮子抓了几把没抓住，让罗罗轻而易举地挣脱了。罗罗挥舞着胳膊在沙梁上奔跑，像一个幽灵在黑暗与闪电的交替中时隐时现。罗罗跑，亮子也跟着跑，在沙梁上来来回回地兜起了圈子，仿佛在雨里做着一种游戏。在雨里折腾了大半夜，罗罗才面口袋一样变软了，有气无力地瘫倒在泥水里。亮子要扶起罗罗，手触着那湿透的身子时又猛然缩了回来。罗罗的身子又硬又凉，像一块冰。亮子又闻见了罗罗身上的那股味儿。那股味儿也是湿漉漉的，更加顽固地附着在罗罗身上，雨水都浇不掉。亮子的头就又有有些晕，他觉得自己也是累得不行，快要站不住了，很想歇息一阵。

亮子说，你坐起来。

罗罗不理不睬。

亮子说，你坐起来。

罗罗终于坐直了。

亮子也坐下了。

罗罗说，你是谁？

亮子说，我是亮子。

罗罗说，你是鬼。

亮子说，我是亮子。

罗罗说，男人都是鬼。

亮子说，我是亮子。

罗罗哭了。

亮子说，你哭，我知道你想哭，你就哭吧。

呜呜呜——

罗罗就开始了她的哭泣，以至大放长声。

亮子不再说话，很认真地听罗罗哭。长了这么大，亮子还没听过罗罗大放长声地哭过。在黑沉沉的夜里，罗罗的哭声和雨声连成了一片。罗罗的哭泣比雨声更淋漓，在雨水中穿行，内容十分丰富，有幽怨有哀伤有悲怆，仿佛一只鸟的羽毛，起初是芜杂的，被雨水洗沐着，逐渐地变得洁净了，甚至有了一种灵动和翩然。

亮子想，罗罗你真该哭上一场，美美地哭上一场，像你这样的女子，泪水存得差不多跟天上的雨一样多了。

罗罗就哭。

罗罗哭了整整一夜。

雨水是在罗罗的哭泣声中悄然而止的。

天亮的时候，从草湖里传来哗哗哗的水声，罗罗也停止了自己的哭泣。这是一个鲜亮亮的早晨，湖道里聚满了水，真的是大水汤汤了，像一条兀生的河流。这时，奇异的景象出现了，那两个草垛在水面上漂浮着，轻轻地打着旋儿，缓缓地往水的中央聚拢。后来，那两个草垛紧紧地靠在一起，顺水而下……

坐在沙梁上的亮子和罗罗都怔怔地看着。

罗罗说，草。

亮子说，草。

草……

放羊的女人

入秋的时候，丈夫回家。

丈夫赶着一群羊。一群走路打摆子的乏羊，大大小小的有三百只吧。

她去井上挑水，一群羊就走进眼窝里了，一只只羊又都是垂头丧气的样子，把她吓了一跳。心想，是从北边过来的羊贩子吧？没想到羊群后面的那个男人就是自己的丈夫。直到丈夫在秋风中一摇一摆地走近，她才惊叫了一声，手里

的帆布兜子扑通一声掉进了井里。一群羊被突然激起的水声唤醒，百米冲刺似的向井上扑来。羊瘦得让她心惊肉跳，挤成了一堆骨头，干巴巴地磕出了响声。

丈夫一句话不说，从羊身上大跨步越过，扔掉搭在肩上的那只黑包包，转眼没到了井里。水不深，丈夫站在水中喘着粗气，胸脯起伏得像风箱一样来回撕扯。她让丈夫赶紧上来，丈夫说，我要洗个澡。她说，你在镇上还没洗够么？丈夫这才很不情愿地攀援上升，头上扣着那个掉进水里的帆布兜子，像顶着一棵湿漉漉的蘑菇。她把帆布兜子取掉后，丈夫的头也湿漉漉地露了出来，黑扎扎的头发和胡子上闪耀着秋天的光芒。她笑了，说，没见过你这么个人，不打声招呼就往井里跳。丈夫说，你是故意丢了水兜子，让我去捞，没你这么心狠的。她眉眼一挑说，该！接着说你咋又瘦了？丈夫的一身秋衣湿透后，紧紧地贴在肉上，腿裆那个地方很阴险地凸鼓着，让她看了忍不住脸红。她的面色就绯着。她是个好女人，好女人都容易害羞。她这时就感到自己像是站在月亮地里，有一种很真实的冲动蛇般在血管里突奔，血管就开始涨满。

丈夫盯住她说，我瘦了吗？

她说，你就没吃胖过。

丈夫说，咋？

她说，离开我，你就胖不了。

丈夫说，我可是蓄着呢。

她听明白了，一听就明白。

这时，羊群提出了抗议，犄角砸得槽帮咣咣响，像砸半截枯朽的木头，有一只老公羊还龇露出满嘴黄牙。在她和丈夫的对话中，水槽里很是空了一阵，羊群的抗议合情合理。丈夫挽起袖子打水，哗啦哗啦的水声夹着一股股清爽，弥漫了将要西沉的秋阳。丈夫显见得手生，打水时用的是蛮劲，把力气全浪费在井绳上了。井绳扬起的时候在丈夫身后很夸张地打着旋儿，又凶顽地落回地面。

丈夫不是个称职的羊把式，这是谁都能看得出来的。

还有这群来路不明的羊。

羊们倒是满不在乎，尽顾了喝水，把肚子撑成灯笼一般才一拨一拨地离开水槽，傲慢地立在井边的埂坎上，打量起了它们陌生的家园。夏末秋初，这里降过一些雨水，滩上的草有的黄了，有的还绿着，都硬扎扎地戳在地上，很刚猛的样子。草是好草，虽然算不上有多么茂密，却透出了硬朗和霸气，养一群羊还是绰绰有余的。这群羊撒到草滩上，白花花一大片，就很壮观，能够让日子往前窜出一大截子去。

饮完了羊，丈夫扭头四处乱看，变

得很不规矩，很不老实。她说，你找啥？丈夫拾起那只黑包包，拍掉上面的土。我还没问你呢，这些乏羊都是哪来的？她又说。丈夫这时才说，买的。买的？这得一大笔钱。她知道丈夫没有多少钱，却总是端着一副发了财的臭架势，那只黑包包里装的肯定也不是钱。不过，她的眼睛还是亮了一亮，丈夫到底还是赶回来了一群羊。羊乏不怕，滩里有草，吃上几个月，羊的脊梁就会拱起来。一季的秋膘蓄满，这些羊都成了银蛋蛋。怕啥？啥也不怕。丈夫从那只黑包包里掏出了一个花里胡哨的东西，望远镜。丈夫两手举起望远镜对在眼睛上，模样就变了，像个杀人越货的悍匪。这几年，望远镜这东西不稀罕了，牧人家里差不多都有。牲畜走远了，用望远镜照一照，抽直了身子去，能省下许多麻烦和力气。弄不清头一个用望远镜的牧人是谁，他让望远镜在牧区普及开来，也让望远镜丧失了纯军事上的意义。

她又闻见了一股异样的味道，鼻子像母羊那样抽搐了几下。

她说，是啥味道？有些熟悉，却一下子想不起来了。丈夫说，怕是你身上的臊气，晚上我给你揉揉就好了，让你化成一摊水。放屁，熬不住的是你们这些不着家的臭男人。她说。你不是哭死扒活的让我回家么？还让人捎话到镇

上。丈夫说着这样的话时，脸上开始流露出一丝不满，两眼盯紧黑洞洞的井口。她的心里悄然地浮上一丝得意，又想我可不能说软话，让丈夫得着了什么歪理，顺竿子往上爬，说不定明天就像疯儿马一样尥蹶子撒起欢来，又一溜风跑到镇上去了。

那镇上她夏天去过，傍着个偌大的盐湖，人多车多，还盖起了不少高楼。夜里灯火通明，灯影子底下人更稠，大姑娘小媳妇身上只扯几块布头，那二股筋儿连肚脐眼都遮不住，奶子和屁股蛋子前翘后撅，在舞场上让男人拥着，摇摇晃晃地转圈子。明里白里都这样，暗下里谁知道会干些啥不要脸的事。丈夫领着她去看，说让她也开开眼，牧人也不该一辈子捅羊屁股，人有许多活法。看了几眼，她转身就走。在丈夫租住的小屋里，她和丈夫吵了一架。她认为这个地方到处都是狐狸精，把男人的血都吸光了。她让丈夫回家去，回到牧区的那个家，安安稳稳地过日子。她还说，我不图你的钱财，可你身上的肉一丁点都不能粘野女人，粘了就像喝过脏水的牲口，全身起骚皮流汤流脓，然后烂到骨头里去。她像个天才那样预言着，变得有些语无伦次。她一夜不合眼地呆坐着，等到天麻麻亮。镇子还蒙蒙胧胧地不曾醒来，她就离开了，丈夫跟在后面

大呼小叫地撵了一气，让早起上学的几个中学生看得嘻嘻哈哈直乐。丈夫一下子觉得，自己把人丢尽了，连个捅羊屁股的婆姨都管不住。可是，她是个好女人，见了生人就脸红，眼下这样的女人少得很。丈夫舍不得动她一指头。这样的女人也有脾气，丈夫没有料到。丈夫急了说，我送你回家，还不行吗？她说，往后你得一步不离地陪我。丈夫就一点办法也没有了，立在早晨空荡荡的街道上，呆望着她不再回头地离开镇子，最后剩下一个模糊的背影。

现在，丈夫回家了，又赶回一群羊。

她偷着乐，身子也变得格外轻巧。屋里还有点干肉，应该犒劳丈夫一顿。丈夫爱吃带点哈喇味的干肉，她就给留着，留了一个夏天，她自己舍不得吃。还有，那晚间的事情。她是一个结结实实健康康的女人，咋能不想呢？他们现在还没有孩子。丈夫不在家的日子，她常常彻夜睡不着，就骂丈夫是死鬼野鬼，恨得把枕头当丈夫一样掐。这样想着，她又忍不住笑了。丈夫挑着两桶水在前面走，听见了她的笑声，便回头说，你笑啥？她说，好端端走你的路，当心把水泼洒了。

丈夫就乖乖地在前面走，嘴里嘟囔一句：我晚上再好好收拾你。

天黑彻底了，把粪场上卧着的一群

羊淹没了。屋里点的依旧是煤油灯。屋里一片昏黄，丈夫有些无奈地把眼睛眯上了，一时不大适应。丈夫这时就当起了大男人，端坐在炕上喝茶，一边喝一边暧昧地看着她进出屋子，心里很动。丈夫知道这阵子还不行，得老老实实地忍着，等到天再黑上一阵子。她是个好女人，好女人容易害羞。她端来煮熟的干肉放在桌子上，盆里斜插着一把刀子。丈夫说，一起吃。她说，你先吃，我还要给汤里添把米。丈夫割了一块肉放进嘴里，咕噜咕噜地嚼，后来就变得犹豫了，逐渐放慢了咀嚼的速度，又噗的一声吐了出来。桌子上便多了一团乱七八糟的东西，像一坨牛粪。她说，咋了，是肉没有煮透？丈夫说，味道不对。她说，哈喇味，你最爱吃的。丈夫说，我还是觉得不对。她说，城里的饭吃惯了。丈夫说，我吃了半辈子肉，还能有错？她割下一块肉尝了尝，也觉得味道不对。突然想起是水的问题，这是一股子汽油味。丈夫跳进井里把水给污染了，煮出来的肉就有怪味。她凑到丈夫身上闻了闻，脑子突然开了窍。

你的车呢？

你把车卖了？

丈夫垂下头，手里的刀子咣啷一声掉进肉盆里。

许久，丈夫才抬起头，一脸的痛苦。

丈夫狼似的恶狠狠地盯住她，半天不说话。她心里一惊，就有些害怕起来了，站在炕沿下一动不动。她明白这一下子戳着了丈夫的痛处，而且戳得很准。痛正在悄然地扩散，遍布丈夫身体的里里外外。她就那样呆立着，等着让丈夫发火，劈头盖脸地骂她一顿。男人都是有脾气的，发出来心里才好受，往后的事情也就好办了。屋里一下就静了，汽油味从肉香里逐渐地分离出来，很鬼魅地飘来荡去。丈夫看她那愣怔的样子，就又嚼起了肉，嚼得忧郁而沉闷。

后来，丈夫才说，我用车换了三百只羊。

新崭崭一辆车，才换了三百只乏羊。她把“乏”字拉得很长，像撕扯肉里一条没有煮透的筋。

丈夫说，你不依不饶，我就知道这车开不成了，后半辈子我又得放羊。

她说，放羊有啥不好？

丈夫说，我开车开上瘾了，我连屋顶上有几个烟囱都不知道。

她说，上房去数。

丈夫说，我就记得前后换了四辆车，小嘎斯，老解放，大东风，康明斯，车越开越好。

她说，你挣下的钱呢？

丈夫说，我不是又买了车吗？

她说，车是你婆姨，还是我是你婆

姨，你一辈子就“猴”在车上？

丈夫说，我都“猴”。

夜间，她睡得很不踏实。丈夫也是，翻来覆去的。丈夫后来把手伸进被窝里，触到了她的肉。她全身哗啦一声响了起来。她没动，丈夫的手就犹豫着缩了回去。丈夫的这个举动让她生出了暖意，气也消了多半。但她没有回应丈夫，脸冲着墙一声不吭。她心里明白，夫妻吵架归吵架，日子还是要过下去的，如果丈夫再把手伸进来，她就不会拒绝了。她开始静悄悄地等待着，身上很燥，就把最后一层衣服脱掉了。她感觉自己已经透亮了，也敞开了，多一句话都不用说。等过一阵，她的身上又凉了下來，丈夫竟然再没动作，就像中间隔起一道墙。她这次真的很生气，心想，你能熬得住，梦里抱上车轱辘睡去。这一夜，她的眼睛大睁着，脑子里很乱，不明白自己究竟做错了什么。婆姨让自己的丈夫回家，实在是天经地义的事情啊。

屋里还飘浮着一股似浓似淡的汽油味，像丈夫仍旧开着车跑来跑去。

丈夫回了家，她的日子就少了空闲。每天早晨煮一壶酽茶烙两张油饼放在桌子上，她就赶上那群乏羊去了草滩。丈夫睡得很死，来回跑车的日子里欠下的觉太多。她不叫醒丈夫，把炕睡塌了都行。只要丈夫在家，她乐意自己受累，

屋里屋外的活她都承包了，没有一丝怨言。丈夫心安理得地睡了吃吃了睡，眼屎都堆成了坨，起了身还是睡眼惺忪的样子，像没了骨头。她一点都不恼，把饭双手端上，全当是养下个好吃懒做的娃，不怕你长不大。她进出的时候还哼着曲儿，没啥明确的唱词，调子透着欢快。丈夫说你唱的啥？她说我唱的啥？我唱的是婆姨放羊，喂饱不听话的娃，让娃天天想家。丈夫就笑，笑得龇牙咧嘴，让饭噎得直打嗝。她说，我当你不会笑，我欠了你的，我当牛做马。丈夫说，你骂我我明白，我今天就放羊去。她说，你去你去，我烧一炷高香。丈夫挪腾到炕沿穿上鞋，两脚落地时浑身发虚，瘫到了炕沿下。她大笑，笑出了眼泪。她把丈夫扶到炕上，说，你啥也不用干，我养活你。丈夫说，你等着，看我收拾你。

秋天往深处走了走，羊就开始撒欢了，下滩的时候都跟不上了，她累得血往脸上涌。羊还到处乱磨蹭，草棵上挂满了它们的毛絮。她知道羊身上骚痒，这是要蓄膘了。滩上的草都黄了，羊粪里有草籽儿，羊的胃里开始发胀。丈夫也开始胖了，是和羊一起胖起来的，身上渗油，头发乌亮，脸上比先前多了点慈善，眼睛变得狭细。丈夫说，你猜我为啥能睡得踏实？她猜不出。丈夫说，我天天闻着汽油味。她不信。丈夫让她

闻，把衣襟撩上去，露出一身白肉。她就去闻，鼻子深吸几下，她吓了一跳，丈夫身上果然还有一股淡淡的汽油味，从汗毛孔里渗了出来。她愣愣地看着丈夫，却也醒悟了。丈夫夜夜睡得香甜，是因为梦里“猴”在车上，把她当成个生客了。她说，你该洗个澡了。丈夫说，我洗的啥澡，我又不开车。丈夫的脸突然灰暗了起来，低垂着眉眼。她也低了声气。丈夫还没忘了那车，就像那车仍然停在心里。她去灶屋里呼哧呼哧地拉起了风箱，让水在锅里翻跟头。她把水兑好端到丈夫面前。丈夫狭细的眼睛突然睁得奇大，惊恐地喊叫说，你干啥你干啥？她两手插腰，说，你扒光了给我洗。她下定了决心，她手上的劲很大，丈夫软绵绵地挣扎几下，就被她从里到外扒得精光，无奈地坐进盆里去。她搓着丈夫身上的垢甲，一搓一个卷儿，有如一条条垂死的蛆，落进水里时劈啪有声。丈夫身上的汗气很重，毛孔都张开了。她又把鼻子凑上去闻，这次她挺满意，好像已经没有了汽油味。丈夫却在咬牙切齿，嘴角抽扯着歪到一边去了，又狼一样盯紧了她。她的脸红了，又忍不住露出羞样来。她看见丈夫腿裆里那物件忽地挺拔起来，像一只野兽探出草丛。她浑身鼓舞。她知道丈夫再也熬不住了。她故意不理睬丈夫，眼里含了泪，

你不是不愿“猴”我么？我就是不让你“猴”。还没走到门口，丈夫扑过来，她就悬空了，昏头涨脑地弹到了炕上。

她像一颗苞谷被丈夫剥光了，身子深深地陷了进去。陷落的瞬间，她听见一群羊在耳边欢乐地咩叫。

她又乏又困，像是腰也折了。天亮后，她还不想起来，想狠狠地睡一觉。她看着丈夫，眼里流光溢彩。丈夫却眼巴巴地看着屋顶，目光幽冥。夜里几乎没睡，丈夫和她一如新婚。她要穿衣服，丈夫说，让羊困上一天。她说不行，羊正在蓄膘，圈里又没存下干草。她还说，我不把这群羊放好了，就不是好婆姨。丈夫说，你睡，我去草滩。丈夫就赶着羊群走了。她抬头向窗外望去，丈夫笨头笨脑地吆喝着羊群，羊群拉成白花花的线，像一条路那样。丈夫把手里的羊鞭子端成个圆，拧来拧去。她担心地抚着胸口，丈夫这是在放羊呢，还是在开汽车呢？她睡不着，故意穿了一身新衣服，把屋里收拾干干净净的。她认为崭新的生活从今天开始了，应该有个好模样。她把剩下的几小块干肉用刀背砸碎掺上晒干的沙葱花，包起了饺子。上马饺子下马面，她挺迷信的，吃顿饺子圆圆润润，往后都是好日子。饺子包好了，她静静地等候着。一眼看见丈夫挂在墙上的望远镜，她又突然来了兴趣，把望

远镜摘下来走出屋子，站在墙根下学着丈夫的样子四处乱看。她想看看草滩上的丈夫和羊群，怎么看怎么模糊，眼前一片雾白，就像眼里长了萝卜花（白内障）。她把望远镜挂回到墙上去，又很不信任地盯着那个望远镜看了一阵，心里起疑，觉得这望远镜未必是个什么好东西。依着她的心性，这东西根本就用不着，放羊又不是打仗，拿这东西换几只羊倒还合得来。

天黑时分，丈夫和羊群从草滩上回来了。她守在圈门口，一五一十地数，数着数着，她手上的五根指头就弯不回去了，固定成了一只硬梆梆的巴掌。她不满地看着丈夫，丈夫见她举手愣怔，就知道自己把羊给放丢了。

丢了五只羊。

丈夫说你再数一遍。

她摇摇头说，丢的是哪几只羊我都知道，一群羊天天从我的眼睛里进出。

她屋都没进，就往草滩上去了。直到后半夜她才进屋，披挂一身秋凉。她的心情很坏，简直是坏到了极点，那么好的五只羊，说丢就丢了。见丈夫端坐在灯影下，一副可怜巴巴的样子，她的心又软了。丈夫说，羊会自己回来的。她说，羊是人么？人都不想回家，羊还想回？丈夫说，我不是回家了？你说这话是什么意思？她说，我这是心疼羊。

丈夫说，你心疼羊比心疼我还厉害。她说，我不心疼你，我能哭死扒活地让你回家？她这样一说，丈夫知道自己理亏，就不再言语了。她去煮饺子，端上桌时只吃了五个。丈夫说，就吃五个？她说，就吃五个，一个饺子就是一只羊，等于我把五只羊都吃进了肚子里。丈夫说，你让我去死吗？她说，我让你好端端地活着，陪我一辈子。她还说，我要让我们的羊群再多出五十只五百只。

丈夫不再去草滩上放羊。

她不让丈夫去，她要把丈夫养起来。秋深了，一群羊都蓄满了膘，绵羊的尾巴大得能塞住井口。她就笑，早忘了那丢失的五只羊。丈夫又胖出了一圈，后脖根上竟然有了淤肉，还打一个挺深的褶。她感到很幸福，丈夫身上裹了一层很厚的油和肉，就像穿上厚重的衣服。不过，发胖之后的丈夫却显出了蠢样，呆头呆脑的，不再是过去那个喜笑颜开、风趣幽默、开着汽车满世界跑的司机。丈夫开了十年车。丈夫现在不开车了，终于变成一个好吃懒做的人，她很放心。汽车司机算什么？方向盘上拴只羊腿，狗都能开，她这样想，就偷着笑了。

丈夫说，你笑啥？

她说，我笑了吗？

丈夫说，你没笑？

她故意说，我没笑。

丈夫说，你牙花齁得红兮兮的像母羊的屁股。

丈夫要挑起战争了，嘴巴上的战争。丈夫骂得恶毒。丈夫从来没这样骂过她，这是第一次，她听了后先是呆怔了片刻，继而有些震惊，脑子里轰隆隆响，真像是有一辆汽车开了进去。她手里端着的那只碗就乘机滑脱了，碗碎成了两瓣，碗里的稀饭洒了一地。丈夫说，你把我也像只碗扔了更好，我就到镇上去，再也不回家了。她一惊，知道丈夫还恋着小镇，恋着汽车，在心里憋了一个秋天。眼看着秋天就要尽了，一只脚马上就迈进冬的门槛了，早晚的气候凉得让人出门缩脖子。她的脸上渗出了两坨血红，紧巴巴地发痒。她忍着，不和丈夫吵，朝窗外望去，眼里是一群滚瓜溜圆的白花花的羊。羊的尾巴下面挂了些许羊粪蛋蛋，像一串串黑色的小铃铛。羊身上长满又细又长的绒毛，粪蛋蛋粘在绒毛上，走路时滴里当郎的，仿佛轻音乐。她爱听这样的轻音乐。丈夫终于要挑起战争了，这是丈夫最后的武器。她不哭不闹。晚间睡觉的时候，她把丈夫搂得紧紧的，她一丝不挂，把自己展得很开。丈夫吃不住劲，就骂她是妖精。她说，我就是妖精，榨干你身上的汽油味。丈

夫就像开汽车那样折磨她，在她身上做的是拧方向盘和踩刹车的动作。她故意发出欢快的呻吟，浪声浪气。

天说冷就冷。水槽里开始结一层薄冰，玻璃似的晶莹剔透。羊喝水越来越少，只是伸出小巧的舌头舔冰，舔出一个个圆润的洞口。水从洞口涌上来，水槽里长满了泉眼。

羊在做着冬天来临的游戏。

她站在井口，有如母亲，目光仁慈地流连羊群。

她想，我一定要把这群羊放到底，让所有的母羊生儿育女。这个想法一经明确，她的肚子就突然动了一下，然后像有一只老鼠从胃里往上逃窜，曲折地抵达嗓门，感觉很不舒服。她忍不住地呕了一声，是干呛呛的那种，却有股子酸苦的滋味从鼻腔里冲突而至。她困惑地左右看看，然后用手捂着肚子。她已经穿上了棉袄，手让棉袄隔着，恶心的感觉并没有减轻。她终于呕出了一小股酸水，酸水鬼祟地从嘴角溢出来淋湿了一小片衣襟。一只俊秀的小母羊正在撒尿，后腿叉得很开，在冬日的阳光下，那尿液像亮晶晶的珍珠断续地垂落着。她的脑子于是响了一声，响得很清晰很明确，她的肚子里有了娃。丈夫要她时，她有几次隐隐地厌烦起来，她这才明白

了是为什么。她长久地看那只俊秀的小母羊，眼里含满了情意。小母羊却若无其事地离去，随羊群向草滩上走去。她想立刻告诉丈夫，心怦怦乱跳。她看着土屋，柔情万种。她站在井口上想了很久，却跟着羊群往草滩上去了。她心生一计，决定把这个秘密保持一段时间，让丈夫自己意识到了才好呢。她见过很多怀孕的女人撒娇，向自己的丈夫撒各种各样的娇，千姿百态的样子，那是让她酸涩并涌而又羡慕异常的人间景象。她是不会对丈夫撒娇的，但她一定要让丈夫知道，差不多十年，她是受了多么大的委屈。这样想着，她就迎风流泪了。她没有出声，她坚强地走向草滩。

她保守着秘密。

她的肚子正在发生变化，只有她自己明白。

黄豆。她想起了黄豆，像是匪夷所思。胎儿大概有黄豆那么大了吧？怎么会是黄豆呢？那可是有胳膊有腿有鼻子有眼睛的，样样齐全的小人儿呀！

又过了些日子，她觉得自己快要忍不住了，害酸害得厉害，屋里没她能吃的东西，嘴里的口水却不断地聚拢，吐掉不行，咽进去又泛上来，把她折磨得够呛。她想，这样忍下去可不行，没等丈夫发现，就自我暴露了。她想到了娘

家，娘家屋里有两口很大的酸菜缸，每年都腌白菜和萝卜。她想捞一些回来，这个理由是顺理成章的，丈夫不会怀疑。丈夫要问起，她就说想娘了，再捞些酸菜回来让丈夫下酒。夜里，她给丈夫说了。丈夫说你去你去。她担心羊群咋办？丈夫说，羊群我放上几天，到草滩上我眼睛都不眨巴一下，再说羊群都让你放顺了，还能跑掉？丈夫突然亢奋得不行，想要她。丈夫就趴到她的身上，下身很硬。她想到肚子里的那颗“黄豆”，迟来的小人儿。她说，我不舒服，腰疼得很。丈夫半晌没吭声，脸在她热乎乎的奶房上拱一拱，像个乖顺的娃儿溜了下去。她心里生出一丝不安，觉得这样做对不起丈夫。她说，你实在想要就上来。丈夫说，算了吧，我困了，睡足觉明天去放羊。她说，我就走三两天，早去早回。

丈夫说，你去你去。

她就去了。

她去了两天，和娘一个被窝里说了两晚上的话，心里却惦记着丈夫和那群羊，甚至在半夜里也能听见羊的咩叫。娘说你再往上几天，娘想和你说话。她说不，屋里有丈夫和一群羊。她一早就往回走，身后背个泡得鼓胀的羊皮袋子，酸菜的腐味一路播撒，她深嗅着，感觉是一路芬芳。她抵挡不住这样的诱惑，

走一走，停一停，掏出酸菜嚼得嚓嚓有声，像羊埋头吃着细嫩可口的青草。她尽量控制着自己的欲望，多留些酸菜给丈夫下酒。她加快了脚步，在酸菜水的咣当声里一路行走。从娘家到她的土屋，大大小小的有几十道沙梁，她走得一点都不累，信心十足。不过，她还是有一点担心，丈夫不是个羊把式，别再把羊给放丢了，那么壮实的羊，再不能丢了，再丢可就亏吃大了。整整一个秋天，她放羊放出了一个饱满的希望。人都得有希望，不论这个希望有多么大有多么小，只要有希望，人活着才有劲。她浑身是劲，越走越快，脚下趟出了一溜儿沙尘，扬帆破浪似的。

她趟上了最后一道沙梁。

她没看见屋顶上的烟囱冒出烟来，也看不见羊群的影子，也许羊群在圈里圈着呢。可是，天还没有黑透，羊不会那么老实地在圈里卧着，会弄出动静来的。她听不见羊的咩叫声，心里就咯噔一下，突然产生了一种不祥的预感。她几乎是奔跑着了，从屋前掠过，来不及回头地向羊圈跑去。她跑得气喘吁吁，胸脯一起一伏的。圈门敞开着，圈里除了一地的羊粪，就没个别的活物。羊呢？也许丈夫放羊还没回来。她向屋里去，丢下酸菜，直接上了屋顶，心急火燎地

往四处看。草滩上空着，没有羊的影子，草是乌黑的一片，正在融进落日的余晖里。夜幕已经在合拢，用不了几个时辰，天就会黑透。她猛地跺了一下脚，屋顶就晃起来了。

她下了屋顶，往屋里去，这是她最后的一丝希望。

屋里也空着。屋里干干净净的，被褥叠得整整齐齐，屋里的东西一样都不乱。靠墙的那口大黑缸里，是满满一缸水，清亮亮的，像睁着一只泪汪汪的大眼睛。有一些水溢到地上，留下了一只清晰的鞋印。那是丈夫的鞋印。丈夫留下一只鞋印，人却不见了，屋里很冷清。要是没人，就是金銮宝殿也会冷清的。她的心一下就冰凉了。她跌坐在地上，木呆呆地望着四壁，一时不知所措。这时候，她的肚子动了起来，像是肚子里的娃抗议着什么。她再也忍不住了，就大口大口地吐，吐得一塌糊涂，眼泪也哗哗地流了下来。这时天就黑透了，屋里一片昏暗。

丈夫走了。

丈夫离她而去的时候，赶走了那群膘肥体壮的羊。

她就明白了丈夫的阴谋。

这个阴谋系在一群乏羊上，然后在这个秋天里孕育、成熟。

她要去娘家两天，丈夫说你去你去，态度诚恳而坚定。直到现在她才终于明白了，丈夫早就想好了，不动声色地等着这一天的到来。在丈夫的眼里，这群羊从眼睛里走进来再走出来，像镇上的娃们玩的变形金刚，三下五除二地变成了一辆崭新的汽车。她知道这群羊已经没了，已经变成了一辆汽车。丈夫正开着一辆汽车跑来跑去，脸上写满了得意。这时的丈夫又变成了一个喜笑颜开、风趣幽默的汽车司机了。丈夫换了好几辆汽车，这次是第五辆。丈夫一心想开一辆好车，看见别人开好车，自己就难过，心里很不是滋味。丈夫给她说过，说得凄惶。她左耳朵进右耳朵出，她不能心太软，就心硬着，让身子柔软着，坚持了一个秋天。她却没能把丈夫拴住。牧人说，直溜溜的桩子，能拴八匹骏马；俊俏俏的女子，能拴住所有男人的心。她不是一根直溜溜的桩子，拴不住一匹马；她可是个俊俏俏的有血有肉有情有意的女子，为啥就拴不住自己的男人呢？她不吃不喝，在屋里黑灯瞎火地想了一夜，直到天亮。她想到镇上去，像上次那样大吵大闹，把丈夫再弄回家。把那汽车也卖了，再换回来更多的羊。她冲动了，几乎就要动身，一条腿迈出门槛后，她又停下了。肚子里又动了起

来，她干呕着，却吐不出任何东西，只挤出点苦涩的眼泪。

她在门槛上坐下来，一动不动，手抚着肚子，原本愤怒的脸缓慢地柔和了。初冬早晨的阳光很好，暖暖地照着她。她困得很，有了睡的欲望，而且越来越浓烈。她就把眼睛闭上，真的睡着了。阳光下的墙很白，屋里很黑，她坐在门槛上如同镶嵌在黑色的画框里，成了一幅静默的意味深长的油画。

她还没有这样睡过觉，她睡得很沉，这是积攒了整整一个秋天的觉。

没有羊的咩叫。

也没有鸟鸣。

世界真静。

……

天越来越冷。

她的肚子一天比一天大起来。

她是看着自己的肚子一天天大起来的，肚子大起来的时候，她的人也平静多了。她穿上更厚的衣服，坐在门槛上晒太阳，让温暖遍布全身。她肚子里那颗“黄豆”终于变成了一个有胳膊有腿有鼻子有眼睛的，样样齐全的娃了。娃真正地动着，动的时候很厉害，又伸胳膊又蹬腿，一点都不老实，她经常被动醒来，她就抚着肚子，说，我的娃，快了快了，再有几个月，你就出世了。她

做好了娃出世的全部准备，她第一次当母亲，她要一个人迎接娃的出世。她没给任何人说过自己怀了娃，连丈夫都不知道。她想给丈夫一个惊喜，丈夫却反过来给了她一个意外，趁她不在家时赶着羊群跑了，连个招呼都不打。

她日夜思念着丈夫，日子越往后心里越惦记，甚至动过给丈夫捎个口信的念头。她还是打消了这个念头，她要把这个秘密保持下去，直到丈夫自己知道。

没有羊可放了，她就坐在门槛上晒太阳，让温暖遍布全身。

她的肚子一天天大起来，像一座隆起的小山。

她的乳房柔软而坚挺，开始渗出一一种淡黄的汁水。

她的娃正在一步一步抵达生命之门，期待着喷薄而出的那一时刻。

她提个很小的水桶走在通往水井的路上，她得把屋里那口大黑缸给蓄满水。她的身子已经显重了，她走得很艰难，不长的一截路要走好几个时辰，走几步歇一阵，歇一阵再走几步，脚下这条走了无数遍的小路，似乎比任何时候都要漫长。她直一直腰，笑一笑，朝着镇上的方向，说：

“你永远‘猴’在车上，你别回来。”

小蜜蜂

◇ 惠素文

“滴滴——滴滴——”电话铃声有节奏地响起，打断了我午睡的白日梦。眯着眼睛一看电话屏幕，是好友贺海波正在召唤，才意识到今天又是周末。每逢周末，我俩总会心有灵犀地约上一次，拉拉家常，聊聊工作，唠唠孩子，偶尔也会聊些天马行空的东西。虽然探讨这些话题对生活起不到实质性作用，但可以彼此鼓励。

看来今天他又有空。

接起电话才知道，他已经离我不远了，就约到我的工作室坐会。

下午，太阳还是那么大，地皮还是那么热，空气也还是不流通。不过我的工作室东西通透，倒也凉快。透过玻璃看着地皮上的热气流像火苗一样乱窜，

偶尔经过的行人打着太阳伞躲躲闪闪寻找荫凉之地而行。今天实在不适合户外活动，坐着喝茶聊天倒是个好日子。

海波今天还带着他们同村的小伙子贺超来这里溜达。之前从没听海波提起，关于贺超的情况我一无所知。不过一进门看见小伙子挺精神，标准的90后，浑身散发着朝气与斗志，深邃的眼眶里眼神炯炯闪现着一种坚定，黝黑的脸庞除了告诉我们他经常在户外活动外，还能体现出一种别样的自信。

自我介绍后，慢慢地他没了刚进门时的拘谨，言谈也变得愉快而融洽。他是一个养蜂人，还给自己的蜂蜜注册了商标，叫“炎林土蜂蜜”，希望打出自己的品牌，做出一片市场。很有想法的

一个年轻人。在他滔滔不绝的讲述中，流露出了养蜂人的艰辛与曲折。看来人生没有谁能一帆风顺，和蜜蜂的世界也没什么两样。

我悠闲地点燃一支烟，细细地听着他讲述着关于养蜂的一系列故事。恍惚间，感觉自己也化身一只蜜蜂，融入到蜜蜂的世界里，仿佛看见那美丽的蜂王雍容华贵，吃着最好的蜂王浆，躺在最舒服的蜂巢里，悠闲而舒坦。看着这别样的世界，除了让人羡慕之外，真像那刘姥姥进了大观园，一时手足无措。

正在我傻头傻脑无所适从之间，蜂群里忽然一阵骚动。只见一群侦察蜂急速地扇动着翅膀，跳动着优美的舞蹈，忽而排成圆形忽而排成方阵。在我还摸不着头脑的情况下，成年工蜂们都挥动着翅膀出发了，原来是侦察蜂找到了蜜源。花季很短，蜜蜂们不敢有丝毫懈怠，在蜜蜂的意识里，这一季就是它们一年的期望。蜂王天天要产卵，蜂蛹天天要成长，一大家子天天要吃蜜，每个工蜂的使命就是为了蜂群的延续壮大而不停采蜜。虽然工蜂的寿命只有几个月，但它们从不怨天尤人，依然勤劳地奔赴在采蜜的道路上。

我稀里糊涂地加入采蜜行列，跟着工蜂们出发了。飞了半天累得我晕头转向，还不太熟悉蜜蜂生活的我，跟着蜂群胡乱飞，也没个前进方向，典型的跟着疯子乱扬土，飞到哪里算哪里。终于，蜂群飞到一片桃花盛开的地方，各自开始了自己的工作。学着其它工蜂的样子，我也开始笨拙地采蜜，感觉既新鲜又兴奋还有点无从适应。

一阵微风吹来，花枝随风摇摆，费了好大劲才落到一朵比较肥嫩的花蕊上，看着细腻的花粉。我贪婪而笨拙地吸吮着，心里美滋滋的。就在我沉浸在幸福之中忘情地吸着花粉时，突然，一股强风袭来，没有任何征兆。树枝剧烈一摆，我就像弹弓里的小石子一样，“嗖”一下，“啪”一声摔到了树干上，脑袋顿时被撞得嗡嗡直响，眼前金星乱飞。隐隐觉得翻了几个跟头，掉在刚解冻不久那松软的土地上，浑身上下到处是疼痛，脑袋也被撞得晕乎乎的，处于迷糊状态。

阳光总是那么善解人意，那么无私而准时地一起一落，在生物成长需要的时候温柔地普照万物。此时的我感觉这阳光格外温暖，多渴望这温暖的阳光能

照得更久一点，更暖一些，也好让我美美地休息一会。飞行了半天再加上这么一撞，身体除了疼痛也非常疲倦。

正在我舒服地享受这春日暖阳时，耳边隐隐约约响起了“嗡嗡嗡”的振翅声。还以为那个同伴发现了受伤的我前来营救，懒洋洋地抬起脑袋，斜着眼睛一瞥，顿时吓得我蜂毛直竖。“唉呀！我的个妈呀！”这哪里是来营救我的同伴，分明是一只虎头蜂正在上空盘旋。

说起这虎头蜂，大家可能有所不知。这家伙虽然也叫蜂，但它可是蜜蜂的主要天敌之一。它的主要食物就是蜜蜂、昆虫、花蜜、腐肉等，见到蜜蜂绝不讲情面。看到它俯着身子准备下冲，我哪里还能顾得了身体的疼痛和疲惫，撒丫子连滚带爬地开始了逃命生涯。在地上左躲右闪几次后，趁机调整身形迅速起飞。可虎头蜂就像老鹰逮麻雀一样，紧跟其后。这家伙飞行能力超强，它那一对大翅膀眼看就要扇到我了。除了拼命飞行以外，我没有更好的办法。原以为只有在人的世界里才有那么多艰难，没想到做个蜜蜂也是这么不幸。现在想什么也没用，怎么样能摆脱这可恶的虎头蜂才是蜂界正道，报怨和求助显然不能

解决任何问题，一切都得靠自己！

我观察到虎头蜂个头太大，虽然强悍，但并不灵活，不适合在密叶杂枝中行动；不如我个头小，机动灵活。就在这时，前面有棵杏树开满了白色的花朵，远远看去就像一团团白色的绣球。这时的我根本无心欣赏它的美，只想找个犄角旮旯摆脱这可恶的虎头蜂。就在我拼尽最后一点力气，眼看就要飞入杏花丛中的时候，虎头蜂已经离我很近了，抬起爪子准备开始对我下手。毫无还手之力的我绝望地收住了翅膀，闭眼等死，刚才还有的一丝希望也彻底破灭了。

就在我身体直线下掉的时候，虎头蜂的判断也奇迹般地出了偏差。它没想到我会放弃抵抗，还在向前直扑，就这样阴差阳错我竟然没被它抓到，反而被它一翅膀扇进了几朵杏花之间。惊魂未定之际，我牢牢抓住一片花瓣死活不放，所处位置刚好是虎头蜂那庞大的身躯无法进来的地方。它围绕着杏花飞了好几圈，无奈而失望地悻悻飞走了。看着它远去的背影，我深深呼了口气，心中不免感慨：“真是天无绝蜂之路。”此时的我又饿又累又疼痛，几只脚丫子死命抓着那花瓣怎么样也松不开了，瘫软在

花蕊上久久不能动弹。

经过这一次生死劫难，心情好久才慢慢平复，脚丫子也渐渐灵活起来。慢慢松开爪子，翻转我那疲惫而疼痛的身体。看着这满树美丽而鲜艳的杏花，拔拉着脚下甜美而干净的花粉，庆幸上苍的怜悯与眷顾。不管咋地生活还得继续，肚子还得填饱。胡乱吮吸着甘甜的花粉和着花瓣上清冽的露水，一番连吞带咽，顿时又觉得世界还是美好的，蜂生还是幸福的，前途还是光明的。

美美饱餐一顿后，才又有心情抬起头四下看看。广袤的黄土高原，虽然已是暮春，但天气并没有变得很热，刚刚复苏的黄蒿及各种花草开始吐露绿芽。再看远处，一幅壮丽的山水画呈现在眼前，桃树、杏树、梨树开着满树的花朵，尽量炫耀着自己的美。光秃秃的黄土山岭上不时点缀着粉色的、米黄的、雪白的墨点，就像一个农村小姑娘穿着打着补丁的衣衫，头上却扎着漂亮的小花，让人既喜欢又惋惜。边看着周围的风光，边采着花蜜，心里腾腾然升起一股暖流：生活还是无限美好的。

不知不觉蜜囊里已是满满的花蜜，两脚轻轻一蹬，潇洒地朝着蜂箱方向展

开我那胜利而优雅的翅膀。回去的路上，我飞得不紧不慢，漫不经心地浏览着路边风景，悠闲地耷拉着脑袋，翅膀扇出“嗡嗡”的声音。突然，这一切又寂静了，不知什么时候讨厌的蜘蛛又在树枝上结了个网，新结的蜘蛛网透明得好像什么也没有。这不，一不小心一头撞上了，缠着我那凌乱脚丫子，一时动弹不得。

幸好蜘蛛没在家，不然又得和它来一次生死搏斗。看着这明晃晃的蜘蛛网，起初我没太在意，以为一会就能解开，没想到在空中根本没办法使力，反而越挣扎越糟糕。眼看着自己所有的脚几乎都被缠在一起，不由得开始发急了。可急又有什么用呢？事实就摆在眼前。真想有人来搭救呀！

时间一分一秒地流逝，世界好像静止了，没有一点声音。眼睁睁地看着前途一片光明而束手无策，被营救的念头随着时间的流逝也慢慢变得越来越模糊。还没有好好展示一下自己的存在价值，就这样糊里糊涂葬在一张不起眼的蜘蛛网下，心里有说不出的难过加遗憾。思绪慢慢飘散，眼角湿润了，真想畅酣淋漓地大哭一场……

不知过了多久，一滴雨水“啪”一下砸在我的脑袋上。虽然被砸得晕乎乎的，但身体好像下降了不少，蜘蛛网也断了一根。一场春雨就这样淅淅沥沥地下开了，有雨滴不断地砸在蜘蛛网上，我的身体也随着雨滴连砸带润而不断下沉。直到最后一根网丝断掉，我又一次奇迹般地得救了。此时我早已变成了一只落汤蜂，脚上还缠着那零碎的讨厌的蜘蛛网丝，翅膀也被雨水打湿，沉重得无法扇动。身心俱疲的我，除了冷得瑟瑟发抖外，心里一股暖流也再次涌起。

拖着疲惫而沉重的身体，重新捋了捋凌乱的蜜囊，又开始了前进的步伐。虽然蜜囊里的蜜被折腾得所剩不多，但多少也算收获。好不容易狼狈不堪地回到蜂箱前，看着同伴们一个个收获满满蜂涌而归，心里失落至极。硬着头皮往蜂箱口里挤，没想到守在门口的未成年工蜂生硬把我推了出来。意思是：“采了这么点蜜还好意思回来，先出去让采蜜多者先进。”我也只好在门口排队，既委屈又失落。

直等到其它工蜂差不多进完了，我才慢悠悠地耷拉着脑袋很委屈地走进蜂箱。进了蜂箱，看着伙伴们采回满脾的

蜂蜜，不由感叹团队的力量是无穷的，同时心里也感到一丝丝欣慰。俗话说：“家有余粮，心里不慌。”看着蜂王那淡定的步伐，不紧不慢地游走在空巢边缘，瞅着空着的蜂巢不停地产卵。蜂群要想延续，要想壮大，还需大家不停的努力，只要有源源不断的花蜜，蜂群就是兴旺的。

经过一番休息整顿，元气慢慢恢复。伸伸懒腰准备再次出发去采蜜，刚走到蜂箱口，便看见那几只雄蜂正被一群未成年工蜂使劲地往外赶。别看雄蜂一天吃着蜂王浆，啥事不干，光鲜亮丽，好像挺幸福的，其实它们的命运也是昙花一现。当它们成年以后，就会被赶出蜂巢，进行一次决斗。直到打败所有同伴，最强壮的一只才有资格和蜂王交配。当交配的使命完成以后，也会被无情地赶出蜂巢，自生自灭。世界就是这么残酷，不会有蜂同情。多少年来的制度从未在蜂界改变过。看着它们悲壮的身影，不由得心中有那么一丝隐隐的悲凉。

不管怎么说，经过整个春天的努力，大伙的温饱显然不用发愁了。所有工蜂也变得有条不紊，采蜜路上也是飞得不紧不慢，大家脸上都洋溢着幸福的笑容，

感觉整个世界是那么融洽而温暖。突然一道强光射进了昏暗的蜂巢里，养蜂人的那只大手毫不留情地抽出蜂脾，动作娴熟而老道。眼看着所有蜂蜜被一点一点装入早已准备好的玻璃瓶里，瞅着养蜂人脸上那满足而贪婪的笑容，蜜蜂们的心里哇凉哇凉的。

养蜂人割蜜割得太过苛刻，几乎没给蜜蜂留下一点口粮。蜂王再也坐不住了，它每天都耷拉着脑袋在蜂巢里垂头丧气地走来走去，终于在一个艳阳高照的清晨宣布：“所有侦察蜂必须尽快找到一块可以供养整个家族生计的蜜源，然后准备倾巢迁徙，逃离养蜂人的魔掌。”

侦察蜂领命后随即出发，没有丝毫停留。工蜂们随即收拾行装，安抚幼蜂，一个个整装待发。侦察蜂的工作效率那是杠杠的，经过几天艰苦侦察，终于在几公里外找到一处丰茂蜜源。就这样，在侦察蜂的带领下，工蜂们簇拥着蜂王，拖家带口地上路了！

蜂王体形过于肥大，加上平时不怎么飞行，匆忙中带的蜂王浆根本不够给它补充体力。不知不觉已到盛夏，太阳火辣辣地直射下来，热得蜂王浑身大汗

淋漓。一群未成年工蜂始终陪在左右，不停地扇动翅膀给它降温。蜂群拖家带口，只能飞飞停停，行动甚是缓慢。稍飞一段路程，就得找一个隐蔽之所藏起来休息一会，生怕被养蜂人发现。

远处阳光下忽闪忽闪的，那是养蜂人拿着望远镜四处搜寻。

经过几番周折，蜂王实在飞不动了，蜂群落在一个棵黄蒿上休息时。一只大网黑压压地罩了下来，蜂群出逃事件就这样失败了，命运再一次落到了养蜂人的手里。

蜂群出逃事件，也给养蜂人上了生动的一课。他也明白了一个道理，蜜蜂没法活下去的时候，他也就断了经济来源。聪明的养蜂人办法还是挺多的，他把白砂糖倒入蜂巢，蜜蜂在没有蜜吃的情况下，也只能凑合着吃糖维持生命。这样就可以既维持蜜蜂的日常供给，又逼迫蜜蜂不得不勤劳地采蜜。最重要的是养蜂人把一块多钱一斤的白砂糖生生地变成了几十块钱一斤的蜂蜜。站在做生意的角度看，这无疑是一种赚钱的好办法。

养蜂人不会因蜜蜂的想法和感受而改变做法，对他来说收蜜才是正道。

既然摆脱不了命运的折磨，那就只能硬着头皮适应当前的处境。成年工蜂默默地飞出飞进，幼小的工蜂有的守卫在蜂箱口执勤，有的在打扫箱内垃圾，有的在蜂箱内不停地扇动翅膀以调解箱内温度，有的在清理燃尽生命最后一点能量的工蜂。侦察蜂也在不停寻找蜜源，一切又恢复到正常的蜂界秩序。

漫长的夏天就这样日复一日地过去了，除了看到隔几天来割蜜的养蜂人那贪婪而满足的笑脸外，也没有什么特别之处。

满山的树叶慢慢变得枯黄了，果实也都成熟了。秋天到来了，蜜源越来越少了。看着箱内所剩无几的蜂蜜和日渐增多的白砂糖，蜂王再一次陷入沉思状态，秋天来了冬天还会远吗？没有足够的存粮，整个冬天将是一场灾难。蜂王的焦虑其实也是所有蜜蜂的焦虑，好在养蜂人种了片菊花，成了我们集中采集的场所。工蜂们知道自己肩上担负着怎样的责任，整个蜂群的兴旺与否都寄托在它们身上，所以越发拼命了，一刻不停地来回穿梭在菊花林与蜂箱之间。它们渴望在冬天来临之际，储存足够的蜂蜜来维持蜂群过冬。

随着枯叶的增多和寒风肆虐，可怕

的冬天也不期而至，大地再一次失去生机。一场大雪降临，白茫茫一片没有尽头。养蜂人再一次揭开蜂箱，无情地割走了它们最后的存粮，换来的是一把它们并不喜欢的白砂糖。蜜蜂们蜷缩着身子统统挤进蜂箱，相拥在一起，静静地等待着冬天结束。

除了在饥饿时大伙吃点养蜂人扔进来的白砂糖外，几乎没有一点动静，谁也不敢消耗身体的多余能量，否则就有被冻死的可能。我也蜷缩其中，冷得瑟瑟发抖，感觉到生命如此卑微。好渴望此时能有一个温暖的火炉供我们取暖，要是众蜂能围着火炉伸着爪子尽情取暖，该是多么惬意的一件事呀……

突然指头一阵钻心灼痛，一个激灵松开了捏在指间的烟头。原来当我沉浸在蜜蜂世界里的这一会儿，指间的香烟已燃尽，烧到我的手指了。海波端着茶杯若有所思的样子，不时地啜上一小口茶，正听得津津有味；贺超边喝着茶，边讲述着：大部分养蜂人都有以糖乱蜜的偷梁换柱行为，也有像他这样执着而诚恳的养蜂人……

栏目责编 曹洁

闽行散记

◇ 岳 静

踏入福建，从山水到人文，都充溢着人们心向往之的随性与闲适，让人莫名的欢喜，最为流连的当属丹岩碧水的武夷山。

武夷山名缘彭祖之子彭武和彭夷，他们带领乡民开山脉，凿九曲，为百姓治水患，育桑麻，布果谷，植岩茶，深受时人爱戴。汉秦起，武夷山代代受帝王册封，以神山冠天下。汉武帝遣使祭祀，唐玄宗颁昭敕封，宋绍圣年间因多次祷雨灵显，尊武夷为显道真人，三教羽流相落布道，儒家禅客争往倡学，自成一方灵山福地。

蒲松龄笔下的武夷君，常有沉香玉块滑落于万仞山下，太守听闻，私心骚动，急忙督使数百人打造摩天云梯，劳民伤财地用了三年时间，就在太守迫不

及待地爬上天梯，眼看登巅时，突然有拇指如杵的大脚横空压顶，并厉语呵斥：

“不下，将堕矣。”太守大惊，匆忙逃窜，脚刚着地，架朽崩坠无迹。故事反映了被欺压百姓借助山神反对官府的心愿，也从一个侧面描写了武夷山的奇险崇峻，高不可攀。

武夷山洵美，却没有留下太多唱和，据说高人雅士忌讳盲人摸象，不轻易落笔。郭沫若先生的“桂林山水甲天下，不如武夷一小丘”未免有些笼统，李义山《题武夷》：“只得流霞酒一杯，空中箫鼓当时回。武夷洞里生毛竹，老尽曾孙更不来”质疑幔帐招宴的传说，埋怨武夷君气量狭小，不与山民造福谋利。当然最负盛名的是朱熹的《九棹歌》：“一曲溪边上钓船，幔亭峰影蘸晴川；虹桥

一断无消息，万壑千岩锁翠烟……”

武夷山，丹霞飞岩，流水蜿蜒，岭嶂直落，峡谷深切，巷穴诡谲，云窝聚仙，瀑布飞泻，别有一线洞天。天游峰陡窄，石栈盘旋而上，岌岌斗折，不见终尽，泯然众人，虽有人满阶塞拍照的若市熙攘，或前者呼后者应的啸语喧闹，仍“不敢高声语，恐惊天上人”。凌绝览胜，眼底千峰，削壁交错，有通天烛台擎翠，群象浑莽驰原，或雄牛抵角劲奔，怪状不一而足，更有百木负势，清荣峻茂，参差着缤纷，蔚为大观。其中曲溪几隐，如潭池珠现，或是天宫清玉遗落人间也未可知。

竹筏顺流，浅湍缥碧，长篙撑处明澈见石，游鱼尾随紧追漂浮投食，水草逐波摇荡着浮光沉影，惬意油生。夹岸群岩巨石护溪，如鲲鹏展翅，似神龟探水，令人遐思翩翩。抬头望去，断崖宇观危临棋布，棺椁虚舟悬空凌烟，飘忽着神秘的面纱，古越文化遗存，距今已有3800多年。逆着午后的强光，一千寻绝壁撑空嶙峋，独高秀拔若亭亭玉女，峰冠苍郁披拂，古木轩邈，烟鬟雾髻。原是仙女为爱下凡，被王母显化，只能与恋人——入云的大王峰隔溪凝望，情泪流长。真不知王母执恶棒打散了多少伉俪鸳鸯，也不解何人飞天手织碧袂飘

飘，彩屋似犹存，玉帝高朋可安在？

棹家是个女子，就不能叫艄公了。她脸庞黝黑，更加衬出了皓齿红唇，虽宽沿斗笠半遮，仍掩不住水乡女子的妩媚。一袭可身的土制布衣勾勒出了她玲珑娇小的身材，若柳扶风，婀娜生姿。姑娘声音悦耳，普通话却有些生涩，一边吃力地听她讲沿溪轶事风情，一边看她拨弄沉筏。她并不十分费力，还说都是用巧劲，筏会自己走，本来担心她的力道，看来只是杞人忧天。习习微风里，她放棹吟行，身体随撑力自然起伏，神情悠闲，俨然画中。细听，她低哼的闽曲竟一句也不能明了，可是耆卿长句，或是晦翁棹歌？

十里曲溪，六六弯岩，丹崖篆刻，枕石漱流，疏柯斜横，水鸟冷鸣，仿佛误入世外。若是跌宕人生也有曲曲幽环，重重回峰，且在每个转弯都有旖旎风景静候，该是多么美好，又是多么令人充满期待啊！一漂90分钟，转瞬即逝，真不舍不得上岸。同行者竟有一位轻鼾入眠，应是景宜意适所致。所谓“陆行则劳，水行则逸”，只是辜负了这奇山异色。

一溪九曲，醉了多少人心，又浣洗了多少蒙尘的惘迷。才子凝泫然晨露，圣贤化绕云清风，都是痴癫。醉的是柳

永。从福建崇安县五夫里白水村吟哦而来的柳三变，得武夷山水地脉之灵秀，天赋稟异，大胆戏狂辞，不意触龙颜，被不公地隔阻于科举门外。他屯田蹊径，于羁旅行役、茶肆酒家“奉旨填词”，无奈却倔强地喊出了“才子词人自是白衣卿相”，词辞被他光大，在他自度的大量慢词中，词体华丽转身，从小家跻身名门。一经远离再未回乡的他，仍不懈地求取功名，暮年终及第，才只做了小官，政绩虽清正，宦海总失落。饱受圈内非议的他，纵是看遍九衢三市繁华，也写不尽内心愁苦与孤独，楚天之阔，无区区小吏报国之门，心不甘，无以计。他醉于烟花巷陌，偎红倚翠，为文化“正宗”所不容，作为“北宋巨手”的他，竟名未入史，生卒不详，无婚记载，死地不明，野史的踪迹也是支离破碎。而歌以传世，文以化人，有井水饮处皆有柳词传唱。依旧困顿潦倒地混迹勾栏，不知酒醒何处，而他率性地情发肺腑、自然本真深入人心，为词界留下了一片隆宋气象。据说，就是窥了他描绘“三秋桂子，十里荷花”的杭州盛景，完颜亮“遂起投鞭渡江、立马吴山之志”，以60万大军挥师南下。越剧《柳永》是没有机会在这里看了，千年浪子的一代词宗不知是否已穿越了词脉的温情魂

归故里？

清醒的是朱熹。朱熹在武夷山治学生活了50余年，武夷山孕育了他的客观唯心主义学说，掘发了朱子理学的源头活水。在朱熹眼里，万物皆有理，而万理终归一。他“存天理，去人欲”论既为统治阶级所鄙夷，也为异己学说妄议打击，被置于伪学党禁境地，人格也受到无情拷问，甚至焚了他的典籍，直到身后才被追谥文公，祀从孔庙。他奉行简朴，拒绝基本物质以外、破坏真善美的奢靡“人欲”，无论被打倒还是被神化，他都坚持着忧国为民的朴素思想。他格物致知的认识论，“穷天理、明人伦、讲圣言、通故事”，把道德看作天道的体验，为封建王朝打造了治国之本和士子修身准则，他的《四书章句集注》使圣经贤传灿然复明，成为了历代王朝公务员步入职场的恒定教材，沿袭了至清末共八百余年。真理力量无穷，像醇酒历久弥香，被康熙帝称为“集大成而绪千百年绝传之学，开愚蒙而立亿万世一定之规”的大思想家、教育家朱熹学术，影响的岂止亿万华人，他的成就又岂止只在理学，只是他世界级哲学大师的光环过于光鲜，弥盖了他书乐诗文的才气。隐屏叠嶂中的武夷精舍是朱熹创建众多学院的一处，当时慕名追随求教者络绎

不绝，而今院落肃穆，青木萧然，凭吊者寥寥可数，不再有书声朗朗、辩声论争，毕竟，窗外风雨飘摇，物欲恣意横流。铜身朱子孑然门外，遗世孤独，他智者大儒的温文目光，烨然生辉，为云蒸雾蔚的武夷山披上了异彩的丝羽霞衣。

朱熹又何尝不醉，醉于山水，醉于论著，醉于讲经，醉于与放翁把酒流觞。放翁曾多次提举武夷山冲佑观，直到80岁高龄无力赴任。武夷山的8年，放翁醉恋山水，也喜欢与朱熹论道，“剡曲东归日醉眠，冰衔屡忝武夷仙”，快活还是掩饰不住心痛，不能安心而去，奸佞当道，万事岂能不空？不见九州同，放翁悲怆，千古难瞑！与朱熹同为老友的还有稼轩。1198年，赋闲在家两个10年的稼轩一贫如洗，他以极小的官职从沉郁中踱来，主事武夷山冲佑观。金戈铁马，英雄相惜，尽管与放翁神交已久，还是无缘地擦肩而过。失地难收，一统渺茫，这恨，一遗就是千年。当年气吞万里，如虎豪情已化为“扶病脚，洗衰颜”的哀伤。幸好可与朱熹吟山岚，饮诗月：“山中有客帝王师，日日吟诗坐钓矶。费尽烟霞供不足，几时西伯载将归？”万千岩壑也容不下悲愤，长流逝水消磨不去忧愁，他渴望，渴望有再度出山、抗金杀敌的机缘。然而，处处

受小人排挤打击的爱国志空闲散，不如归田，且赋词篇。字稼轩，充满了自然与身体原始的意味。

武夷山冲佑观是朝廷特别设置的赋闲机构，曾有提举140多位，俸禄折半，事无具务，也可以领着薪水于家便居。大宋真是一个奇妙的朝代，开国以来，崇文抑武，刀枪入库，马放南山，天子沉迷艺术，宰相执牛耳于文坛，战患纷起，将拜文人，即便将军用兵，也受监军掣肘。天天担心别人黄袍加身，却可以容忍外族霸凌的靖康屈辱，迁都称臣，甚至崖山败亡。文官们处处享受优待，厚禄之外，置田养优蓄妓，甚至不问政绩也无不可，只消赋诗书绘，颐养天年。真犯了什么错也不用担心被杀头或连累亲友，就是退休了，朝廷也拿出像样的钱来养老，绝不至于像杜少陵老先生一样贫困潦倒，住将倾的茅屋，养不活自己的孩子。小朝廷偏安一隅，悠闲自得，自顾自地把艺术玩儿到巅峰，以最弱的军事国力延续了赵宋三百多年江山，就像绵延迂回的原生武夷曲溪，也是一个奇迹。美国学者L.S.斯塔夫里阿诺斯的《全球通史》也说宋朝是中国“黄金时代”。看来宋朝为官，是最舒服的事，代价只是舍得削落愤张的硬汉血性，尊严掉了一地，铺满了愤懑路基。明清年

间冲佑观多次遭火噬兵戮重创，虽几经修葺，一直没能复原，只有庭中的一双苍劲古桂如老者，相倚仗，对清谈，诉说着千年的沧桑。

茶园闲香

一样矗立的还有武夷山天心岩九龙窠绝岩峭壁上的6株大红袍，这是保存至今孕种长成的母树。史载武夷岩茶源自周武时代，位列中国十大名茶之首，宋元名至最盛，品种近千，其中茶王名枳大红袍创制于天心茶僧。传闻洪武十八年（1385），举子丁显上京赶考，途经武夷山腹疼难忍，天心永乐禅寺和尚拿出藏茶为其冲服止痛。丁显高中状元后专程致谢，并用锡罐装茶返京，巧逢皇后病痛久医无效，用了丁显献茶，皇后竟然渐渐好转，皇上大喜，赐树红袍，并派人看管，监制成茶，悉数进京。大红袍茶本是上天赐予武夷山人的灵草，但在明洪武年间一切发生了改变，茶农因贡涂炭，苦不堪言，砍树毁园逃离，官不能止，本资民用反为殃，茶也就变了滋味。

6颗母树汲岩缝泉滴，融烂泥碎砾，经数百年岁月冲刷仍枝繁叶茂，斜晖散布，树影与岩霞相映，倒是非常称它的

名字。大红袍品系不一，叶形、芽期各异，年产不足公斤，堪称珍品，据称早在2007年已停止采摘，市面出售的都是无性繁殖的拼配品种。

步入峡谷深处，茶园逶迤，碧倾如波，只是过了茶季，不见采茶女，斗茶盛事也已远去，赵佶、范文正公这些帝相都热衷的茶文化活动，我们是无缘一见了。

好在住处与林立的茶铺不远，街衢茶香纷错，且美女如云，选择实在是个难题，名号与花容就成了最靓的招牌。拣中意的门脸儿，轻挑珠帘而进，老板娘热情自不必说，没说让买，只说品茶，“且将新火试新茶”。待众人落座，她已操持起来，洁具、赏茶、洗茶、冲泡，治茶如仪，关公巡城、韩信点兵，十指纤纤，玉腕柔美，芳气笼人。茶汤尽数斟进面前的细瓷烫花闻香杯，色泽浓郁，红润澄亮，入口顺滑香高，再看茶底，匀齐鲜活。

果然是“一碗喉吻润，二碗破孤闷”，自然没有天水，也茶事岩韵渐浓。老板娘姓王，不像南方人，身材高挑微胖，面容姣好，发髻一丝不乱挽在脑后，如意银簪镶着醒眼的松石，湖蓝流苏与珧琅彩饰细长耳线相摇呼应，生出几分娇艳，惹得男士争相搭讪。她年纪尚轻，

茶经艺道却无不娴熟，从大红袍说起，茶的产地、特点、级别和采茶时分一道道来，把正山小种、金骏眉、普洱、碧螺春及花茶种种泡遍，依序添盏，不厌其烦。其中有她自家园子早春采集的芽尖，她还说起夫家是包拯第32代传人。檀香缭绕里，翻看她家厚厚的族谱，透过云鼎幽幽的茗雾，品咂他们如茶般苦尽甘来的喜乐。华灯初上，叶芽在水中优雅地次第绽妍，清丽如故，手握一盏温热如与老友偶遇，熟悉中期待着惊喜，领略不同的不足为外人所道。“搜枯肠，发轻汗”，浑然不觉已是星夜阑珊，茶色渐淡，茶汤微凉，心中再多的不平事也随腋下生风尽数发散，唯留了那抹沁香，像那年、那月、那人，近了远去的记忆瞬间。

“肌骨清、通仙灵”，又想起了卢仝的《七碗茶》，便提醒大家七碗吃得也，这么留恋，难道要随茶仙玉川子乘风归去么？于是一一谢茶，大家不约而同地转向柜台购茶，茶色选了又选，品种筛了又筛，会账时，有人相与认了本家，便宜了不少，竟有旅伴拎出了上万元的好茶，去广东会友。只是始终没见得她的黑老公。

三姑街区，霓虹闪烁，店铺茶竹刻雕琳琅满目，出奇一致的是，家家的茶

事还在铺张，他们每天拿出三分之一时间，享受功夫茶，真正的见功夫。人在草木间，心剩一点闲，生命竟可以如此地恬淡而安逸，惬意地游走在淡浓隐现、茶韵深沉的夜风里，仿佛自己也是一枚嫩叶，踏着幽薄的月光，从枞茶故园的悠远里徜徉而来，于云水深处，入一壶冰雪禅心，沏透一川烟雨虚缈，鼎沸之间，旋舞给谁，香满了谁的唇齿舌尖？沉浮之后，残色深浅，又凉彻了谁的眉宇心田？

华安土楼

沉静在连绵层峦与茶园中的还有位于华安县仙都镇大地村的客家土楼二宜楼。“二宜”取诸如宜天宜地、宜山宜水、宜家宜室、宜男宜女等等，始建者大乡绅蒋士熊又排行老二，占尽了适宜之机，寓意家庭和睦，天人合一。楼恰处丘岭连亘、蜈蚣吐珠穴的风水宝地，门前二水交汇，财禄广源。清乾隆五年（1740）动工，占地近万方平米，工程浩大，蒋氏儿孙共同坚持，历时30年。二宜楼以体大、层高、屋多、刻绘丰富精美而著称，外径70多米，高16米，内部结构独特，四层双环，廊阁汇通，厅堂众多，房屋200多间。外窗只在高层，

依内窗望去，灰瓦相毗覆倾而下，护栏疏朗合围，尽显户牖壮观之美。各家比肩，声语可闻，恍惚间，有长衫少年少女往来穿梭，柳笛飞曲引蝶舞翩跹，细雨绣梅溅诗滴泪烛，疏毫执笺剪瘦了西窗，红袖添香研尽了芳颜，一切都隐进了轩窗的水墨画意之间。可惜，端起相机，无论怎么变换角度，都取不到全景。忽见一联“青山不语花能笑”，于木桌之上静候着流光，剥离二百多年世间尘烟，淡墨斜行里依然传递着主人陶醉于怡人山水的满足，散发着家庭和睦、家园富庶的幸福。楼内多处体现先民智慧的种种设施，令人称奇，最叹服其中重重机关的完备防御体系，近3米厚的外墙上枪眼、观察孔密布，曲形设计，只可内观，箭枪不能外人，即使外侵闯入，门隔土压水泄，招招制敌，对付匪患贼寇，绰绰有余。院内水源丰富，有阴阳二井，温度竟然迥异，同时可屯3年粮柴，又暗藏外逃甬道，可谓万全，抵挡过三次匪患，炮攻之下，土楼纹丝不动，族人无恙。他的孙子以二宜楼为蓝本，在东南150米处修建南洋风格的南阳楼和愈见庄严的方形东阳楼，完成了华安土楼建筑群的整体构筑。

蒋士熊20岁中举，要去广西柳州做父母官，不想桂滇三藩正乱，他放弃

了仕途，经济发家，置得僭越家产，不仅家族盛旺，而且才人辈出，如今4000余众多旅居海外。土著人家并不受游客干扰，自顾自地择茶梗，做小吃，能坐在摊铺饮两杯免费新茶，与老者聊一段客家祖上故事趣闻，听茶妹唱一曲清亮山歌，都是享受。楼外蓝天如洗，白云鹤鹤，阡陌纵横，青岭静默，农舍掩映其中，村居尽兴而自然。修竹发新枝，清溪绕桥石，人们上山艺茶，下田种稻，淡泊简朴，一幅悠然于烟氤濛濛的牧歌田园。

蒋家先祖为避兵祸，举族几次迁徙，越黄河，过长江，辗转南下，寻得这块宝地，加上客居心理，做封闭圆楼壁垒，也在情理之中。但在隔绝的土墙里面，族人并不自闭，他们崇尚儒学，开明重教，追求平等和谐，在他们的内心深处，守护的武器并不是家兵枪弹，而是直抵人心、慰藉心灵的中华传统文化。

鹭岛情思

厦门历史博物馆像一座时光之桥通向远古，沿着岁月索道，我们走近着古越文明。带领我们参观的朋友时时打断解说员，索性亲自讲解，滔滔不竭，谈霏玉屑啊，提起自家的英雄先贤，谁不

激动自豪？

文物的沉重是因为她承载了历史，固存了根脉，传承了精神。展品陈列给我们的的是闽人的勤劳奋争、痛击外强、艰苦抗战、侨胞爱国的历史，他们有着聪明、悍勇、坚韧的特性和江海一样的吞吐气概，敢于漂泊、闯荡，他们的足迹大都以商业奇才遍布世界五洲。从民主革命、抗日战争，到毛泽东时代的国家建设，闽侨始终是意志坚强的力量，为国出钱筹物，相较而言，闽人更加倚重文化，从来读书一流，不仅福建历代出过众多状元，而且厦门人爱学重读也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市民们拥有众多且便利的图书馆，如厦门图书馆私人投资运营，面积庞大，服务先进，并且延伸到社区，借还书籍全部自助，电子管理，24小时无障碍，还可以装满大旅行包回家读个痛快，满足了不同阶层读者的需求。最喜欢一处有热带阔叶植物的空间，花草间植，流水潺潺，游鱼在轻音乐里曼舞，空气清新湿润，泡在里面，闲澹自得，倘若读书以终老，是个好去处。这个图书馆作为行业先进的典范，近年引起了多个城市决策者的关注，纷纷前来观摩，而建设特色地标、模仿运营模式容易，却难以打造人满充盈的书香氛围和舒适逸致的生活方式。比如鄂

尔多斯市图书馆设施超前，服务一流，但几乎每间馆室都上着冰冷的大锁，民众读书的意识自觉无法拷贝。

馆长是位女士，她热情地介绍场馆发展和更加宏大的规划设想，令人艳羡。一直担心图书馆会受到强台风或是海啸冲击，她笑着说，没有，从来没有，因为有郑成功在守卫。真的吗？她力荐，请我们去金门一看。

金门，固若金汤、雄镇海门之意，处厦门湾，与厦门岛一水之隔，相距18海里，一度时期两岸同设县级政府，实由台湾管辖。轮渡鹭江，碧涛荡漾，海风悠扬，沿途山林绵亘，两岸风景楼宇奇观与夜游异样。雾色波光里，金门列岛的轮廓渐渐清晰起来，临界有点点红色军事浮标浮动，船停了下来。远远望去，海天空蒙，大担岛上的碉堡、旗帜和广播哨所大致可辨，想象当年“8.23”炮战的情景，不免唏嘘。炮战数年，单日打双日停，毛泽东主席与蒋介石先生默契配合，联手粉碎了美国欲分割宝岛台湾的野心。据说，当时岛上正在着手开启观光大门，希望早日成真，揭开列岛的神秘面纱。对岸口号大字赫然可见，厦门环岛路巨幅钢架宣传标语与之遥遥相对。中国这艘巨轮在历史大洋中的乘风破浪，心系统一，有什么不能兄弟再

次握手，把酒泯恩仇？朱子理学影响遍及东南亚，而台湾更是在多个大学开设理学课程，理学研究经久不衰。“半亩方塘一鉴开，天光云影共徘徊。问渠那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九曲同源，华文一宗。同室相煎，心酸几何？据说，75%的台湾人祖籍福建，家乡的山水，家乡的亲人，阻隔了海湾，岂能割断血脉？一去天涯远，相思两岸牵。乡音还在，茶园弥香，为什么骨肉却要天人永隔？谁不想与亲人共天光云影，一醉尽欢言？又还有几人有待的机会和时间？悲剧，应该属于历史，而前方是未来。蒋介石先生及妻、子至今仍悬棺停灵桃园慈湖，相信他们也在一天天期待，连同蒋家多位守寡女人和后代，都在期待逝者能够尽早归去，入土为安。

一阵骚动，大家争看郑成功雕塑。海岩上，郑成功巨大石雕傲然屹立，英姿勃发。一海两隔，多少心痛！日本军国霸占台湾多年后全面侵华，贪婪而残暴地攫取了台湾及澎湖群岛领土，至今仍不思悔过。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屈辱牺牲一再提醒我们落后要挨打、内乱被人欺。多么缅怀英雄郑成功，也多么需要两岸在家国文化情怀滋养下成长起来的心怀高远的豪杰执手与共，一起守卫我们的中华家园。郑成功纪念馆在鼓浪

屿，仿西式风格建筑，着重讲述了郑成功驱逐荷夷、收复台湾史略。不远处是郑氏训练水军遗址，寨门肃立，操台水暖，炮筒余温，如英雄经脉热血翻滚。

鼓浪屿是著名音乐之乡，想起了儿时唱的那首《鼓浪屿之波》，而岛上正传唱着一曲原唱车继铃的《最远的你是我最近的爱》，老歌旋律优美，琴音悠扬，歌者怀抱吉他自弹自唱，墙角摆着几把手工制作的各式袖珍吉他，拨动着游人心弦。岛上气候宜人，树木繁多，花锦叶茂，斑驳陆离，随处可见硕大榕树裸根高高地伏岩沛然而下，爬满整面墙壁，如依恋的少女。街头、巷内、院口、树下，从事音乐、字画的艺术家和各类手艺人比比皆是，他们非常享受专注而细致地做自己的事，并不向游客兜售商品。甚至一位用铜丝拧花的艺人还嫌我的观赏遮住了他的光线，不希望我看他的表演。令人瞠目的是一个绿玫瑰地摊，那是用一条条薄薄、长长的竹衣做成的一枝枝绽叶吐蕊、含苞凝香的玫瑰，通身青翠，茎上还附着细小的尖刺，形象逼真。小岛有“万国建筑博览”之称，风格各异的建筑与风情万种的商业店铺各领风骚，众多海鲜和特色水果、小吃应有尽有。小岛还是非常浪漫的“钢琴之岛”，有钢琴博物馆，但是由于时间

紧张，看钢琴与攀日光岩只能二选其一，遵从内心，更喜欢登高。

日光岩，原名晃岩。据说1641年郑成功见晃岩景色更胜日本日光山，便拆“晃”字为“日光”。待见洞府日光岩寺时，宁相信岩因寺而名，因为寺建万历十四年（1586），早于郑成功出生的1624年，且郑成功自小随母亲在日本长大，1641年的郑成功17岁，求学、娶妻，尚未建功，不足以拥有改换地名的影响力。日光岩石刻罗布，峰顶海拔92.7米，这里有两块巨石横竖相依，就像兄弟背靠。“登上日光岩眺望，只见云海苍苍”，根本看不到基隆港，倒是可以俯瞰鹭江海岛风光。游客太多，人头攒动，插肩接踵，无法凝思或是留影。日光岩寺的西侧建有弘一大师纪念园，1936年弘一大师曾在此闭关修行数月。没想到会在这里相遇惊艳的绝世才子，突兀地邂逅，完全没有做好准备，竟不敢轻易走近。记起他在决绝地写给日本妻子的信中说：“愿你能看破”，他妻子不能，便伤心欲绝地携子寻夫，看破的是高僧，凡人只会事事赶着去拼抢。从外面望去，园子极简极静，其静谧与

顶峰的喧嚣形成鲜明对比。大家在催促，没有想进去的迹象，无缘觐见大师了，错过大师，会不会酿成遗憾？一步三回头地离他而去，身后竟然飘起了《送别歌》：“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今宵别梦寒。”不知是不是幻觉，或许真的是大师给我的安慰。

返途又经日光岩寺，巨岩山洞中传来木鱼声声，不由驻足聆听，不懂吟诵的经文，却感受到了平和与祥静，心中陈杂的腌臢，霎时被涤荡一空，体轻神爽。突然想起了那晚在南普陀寺见到一位白发苍颜的老妇长跪不起，她手持类似半块瓦片的物件，不停地用尽力气在地上叩击，口中念念有词。不知她是深深忏悔还是虔诚祷告，是什么事或是什么人让她如此煎熬和不堪？无论怎样，愿慈悲佛光加持，度她的一切苦厄。驻足回眸，山水连天，岩木荫蔽，望不到那一边。大道至简，而众生繁芜，太多的人望不到自己的彼岸。

风铃清脆，栖鸟啁啾，翻飞了枝头的断想。

梵音又渐起，白云，远去。

父亲琐忆

◇ 李纪元

从老家返回，又开始恢复往日的城市生活。每天上班途中，总要经过一处公园，看到郁郁葱葱的苜蓿花、蒲公英花，不由得用手揪一把，搓一下，闻一闻芳香的青草气息，故乡的人和事也油然而现，特别是父亲在田间劳作的身影隐约浮现。父亲啊，我把对你的思念已从乡村带到了城市，就像天空那片祥云，永远伴随着我。

久旱的山野喜降甘霖，给炎热的盛夏平添了几分凉意，卷曲的玉米叶子和南瓜叶子在雨水的滋润下舒展着腰身，对生在农村、务农半生的父亲来说，望着蒙蒙雨天是最感慰藉的日子，但这一切，都已淡出他的视线。在那个阴云低

垂、春花凋谢的时节，父亲与世长辞了。山鸟啼哭，河水哽咽，似都在哀悼我慈爱的父亲。

父亲李益，1936年农历11月27日出生于陕北米脂桃花峁村，父亲和母亲勤劳俭朴，含辛茹苦将我们兄弟姊妹五人养育成人，如今都已成家立业，儿孙满堂。有表现突出的军人，有步入工作岗位的大学生，有党政企业单位的公务员、企业员工，有拼搏商海的生意人，有医疗战线的业务骨干，儿孙们都奋斗在各自的岗位，为社会奉献着力量。追溯往昔，我们是革命的家庭。幼时，父亲总给我们讲，陕北闹红时，爷爷也参加了闹红。期间，还救过地下红军负责

人李芝林的命。有一天，作为地下红军的爷爷刚从山上下来，看见三个白军押着地下红军负责人李芝林，白军一个扛枪，一个扛大刀，另一个给红军脖子上套着铁绳，连推带打往米脂县城押送，按当时形势，被捉住的红军带回县城后，大多要被处决。当他们从爷爷面前经过时，因为不敢出声，李芝林给爷爷使了个眼色，用暗语作了交流。以开骡马店作掩护的爷爷，赶忙把情况报告地下红军组织，立刻随两名得力队员，抄近道从张家峁底赶到米脂县城东门口，与当地地下游击队里应外合，收拾了三个白军，救下了李芝林。自那以后，李芝林与爷爷结成了生死弟兄，在李芝林的领导下，爷爷默契配合，开展一系列革命活动。

1951年初，父亲继承爷爷的革命传统，响应政府号召，加入中国人民解放军，编入彭德怀率领的西北军区独立二师。父亲从军期间，参加了三边、宁夏一带剿灭马家军的战役，后在陕西省军区榆林军分区兼独立第二师下辖的步兵独立第二师政治部，随部队驻扎榆林，又参加了平定内蒙一带的土匪扰乱。在

榆林清匪期间，参加维护现场秩序，先后两次目睹处决国民党官兵及顽固土匪的场面。在中国的解放战争中，经历了枪林弹雨的父亲，完成了战斗任务，于1954年光荣退伍，转业到新疆参加了大西北的建设，在乌鲁木齐从事地质勘探工作，后转回地方，在米脂县林业系统工作。退休后的父亲，退而不休。种西瓜，养猪，育红薯苗子，时时刻刻不忘劳动致富。勤劳肯干的父亲在脑畔山自留地种了3000多颗果树，带领全家修起了6孔崭新的石窑洞。父亲干一行爱一行，钻一行精一行，种西瓜从不上化肥，坚持施农家肥，他说施了化肥的瓜皮很紧，刀尖一碰就裂了，口味差，瓤口硬，还带酸味。父亲锄苗时格外小心，生怕伤损，他说伤损的瓜苗结出的瓜口味也不好。经过一番精心作务，父亲种出的西瓜又沙又甜，担在镇子的街头，很受驻镇机关干部的喜爱，他们把挑好的西瓜，一切两半，蹲在瓜摊边，用小勺子挖着吃，其他人纷纷效仿，这种吃法当时可是一种奢侈和时尚，成了桃镇街头的一景。父亲挑瓜的本领也很高，西瓜上市的季节，父亲在瓜地里仔细地

挑瓜，先看瓜的颜色是不是变深，瓜皮的花纹是不是清晰，瓜蒂上的那根筋筋是不是枯黄，再用那只布满青筋的手轻轻地摸着西瓜，最后弹一下或拍一下，听它的声音是不是深沉。父亲说熟了的瓜皮粗粗的、涩涩的，摸起来手感不一样，而生的瓜皮光光的、嫩嫩的，一不留神会划出水来。父亲给我们传授的挑瓜经验，让我们受用一生。有过从军和农林经历的父亲，见多识广，思维独特。他熟知天文地理，从三皇五帝，到李自成攻打江山，毛主席转战陕北，父亲总是娓娓道来，从古到今，从战场到生活，我们的童年就是在父亲讲古朝的熏陶中长大的。

八十年代中期，不甘贫困、一心想靠劳动致富的父亲，很有远见地在承包村上的寨子山果园前，提前跑去县城几家银行筹措承包费用，办理各种手续，同时给果园测产了六次。当别人还在哄抬价格时，他已成竹在胸，果断承包了寨子山上七架山一百亩六千多棵果树的果园，每年承包费达18400元，一次签了六年合同。承包果园的第一年，因为承包时间太晚，树上的青果大多被人采

摘，几乎没有收入。第二年，虽挂果较多，但遭受冰雹袭击，也没什么收入。两年的承包费及艰辛付之东流，这在当时，放在任何一个果农身上，都无法承受，但父亲毫不气馁，依旧精心作务果园，打药、修剪、施肥，事必躬亲。为了保证苹果质量，他不论春夏秋冬，无论刮风下雨，夜以继日，把乡政府驻地各单位的大粪全担上了陡立的山岭，给果树施了肥。挂枝的苹果，最怕冰雹袭击，每当看到天空飘来黄云和乌云，父亲就判定有冰雹降临，就操起那门土炮，装满黑火药，扛到山头，炮口朝着云头，用香头点燃引线，“嘭”一声轰响，乌云中立刻穿开一个窟窿，经过这么几炮的轰打，满天的乌云被打散！看着父亲与乌云打斗时的勇猛和威武，在一旁捂着耳朵、缩头缩脑的我，对父亲的崇拜越发强烈。

功夫不负有心人，几经曲折和磨难，父亲顺利完成了承包任务。六年来，共给村上交承包费11万余元，上缴税费3万余元，带动了30多户走上了致富道路，解决了周围90多人的就业问题。因业绩突出，父亲被陕西省人民政府、榆林

地区行署、米脂县人民政府多次评为“老有所为”退休干部先进个人，多次受到作家、记者的采访，事迹多次在米脂县广播站、《榆林报》《陕西老年报》等媒体报道。父亲，不仅创造了物质财富，还创造了精神财富。在我照看果园期间，诗友罗至、白云雷经常来花果山帮忙，当时在果园，我们漫步山野，望着星空，吃着苹果，谈诗论诗，好不逍遥。望着成片的果树，罗至感慨万千，一气呵成了《掌中之树》这首诗歌，成了他前期代表诗作，并作为第一本诗歌集的书名，这首诗后来还发表在《诗潮》杂志。诗人白云雷在果园帮忙期间，与我舅舅住在山上的土窑里，煮酒当诗，谈古论今，写下了许多优美诗篇。父亲的果园，给我和几个诗友提供了不尽的创作源泉。我自己出版的三本诗集中，很多诗作灵感来源于父亲的果园，父亲，是我文学创作的源泉，让我在诗歌创作的道路上坚持走到今天。数十年过去了，那几位诗友，已各有成就，每忆当年，总念念不忘，可成文坛佳话。

父亲对我们的爱，厚重如山，让我不能忘怀。小时候，我们兄弟几个爱玩

滑冰车，父亲就给我们做。本来不会做木工活的父亲，硬是给我们做成了冰车，他的手却划破发炎了，整个冬天都在疼痛中度过。一年冬天，父亲去县城卖苕面换沙蒿，有次顺带我去看热闹，我们在南关旅社住了一晚，第二天早上回家，天气特别冷，我的脚都冻麻木了，步行三里路后，我就走不动，父亲就脱下他的山羊皮袄，让我把两条腿装进皮袄袖子，硬是背了我三十多里路，晚上才到家。劳累了一天的父亲，还要继续干活，半夜了还要在石磨上推洋芋苕面，每天都是如此辛劳。

几十年生生不息的劳动，练就了父亲强健的体魄。他对生存的欲望极为强烈，总觉得自己还有很多事没做完。时光匆匆，催人变老，父亲离世，我至今无法接受这个现实，总觉得这一切像在梦中，等天亮了，梦醒了，父亲又在他的果园里劳作了。父亲生前，先后四次住院治疗。每一次在医生没有办法医治，脸色灰白，状态极差的情况下，父亲总是主动撤离医院，待回到家乡桃花峁后，见到蓝天白云，见到满山遍野的树木和庄稼，竟奇迹般的恢复过来。在他最后

一次住院时，一听说要动大手术，进重症监护室，我们兄弟几个就手足无措，急得团团转，父亲却厉声说：“怕甚哩，大不了再打一仗，打仗就有胜负，就有生有死，只要敢打，就有打赢的可能！”父亲的嗅觉很灵敏，在他卧床不起时，我们兄弟几个轮流在他床前伺候，谁抽烟了，谁喝酒了，他都能闻得出来。他的听力视力记忆力都非常好，见到我们，他就像是打开了的话匣子，把他的经历说个不停，谁也阻止不住。父亲的身体，唯有肺部不争气，说着说着，气不够用了，才不得不停下来，安静地睡去。令人痛心的是，这天早晨，他说要吃饭，母亲给他喂了饭后，就一睡不醒，无论我们怎么呼喊，都喊不醒他……父亲啊，我们多想再听你滔滔不绝地说呀，我们爱听！

父亲临终前，叫我们回家，他要做最后的交待。他说秋岔圪槽有坝地一亩，八字塬有坡地二亩，黄里庙有坡地三亩，官路峁有梯田条四亩，脑畔山有果园十亩……呻吟中，父亲像点钞票一样，一张张点给我们，总共有口粮田二十五亩。

已离开土地多年的我，还以为父亲要留给我们一笔什么财产呢，到头来仍然是他一生都离不开的土地。

细雨中，陪母亲走在荒芜的田埂上，这里有父亲种植的玉米红薯西瓜，这些都曾甜蜜了我们饥饿的童年。点点紫色的山蔓花瓣和嫩绿的玉米叶上有一颗颗晶莹的露珠垂挂，细细的雾珠披在母亲苍白的发梢，她的身后，是绵延起伏的远山，在雨雾中，隐约显现出的挺拔身姿，那一定是我慈爱的父亲吧。天早已久的土地，终于得到雨水的滋润，坡底枯息的河床上，听见河水流淌的声音，但对于我，那分明是心底里倾诉不尽的哽咽！

父亲一生吃苦耐劳，他用劳动创造财富，与命运顽强抗争的精神，催我们奋进。在工作和生活中，无论遇到什么困难和挫折，都不能屈服，要顽强活着，珍惜每一寸光阴，向社会贡献热量，拼搏到最后一刻。父亲，你创造的精神财富，让我们一生受用不尽，你的人生，照亮了我们今后的人生！你永远是我们敬佩和学习的强者和能人！

北方鬼国：一座悬崖峭壁上的都城（外一篇）

◇ 刘斌武

1

我们那遥远的祖先，
你们是怎么从亚洲走过漫长的道路，
来到多瑙河边建立起国家的……

这是匈牙利籍诗人裴多菲，在一首诗中曾经写道的。

据考古发掘研究，证明起源于鬼方的北匈奴迁到南西伯利亚东起贝加尔湖以西至巴尔喀什湖一带后，其后裔的一支进而又迁徙到了匈牙利。作家高建群在他的长篇小说《最后一个匈奴》中也有过表述——匈牙利人吹唢呐，以及剪纸的情形和中国陕北的一样：他们说话的尾音，也与陕北口音很相似。有匈牙利学者也同样认为，他们国家与匈奴民

族，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

地处清涧县高杰村镇的李家崖村，竟然有一个北方鬼国遗址，也叫李家崖遗址。这座古城遗址是在二十世纪 80 年代初被发现的，编剧张映文一行拍摄电影《扶我上战马的人》时，选址来到此地，发现了这里的古城墙，乱石堆中的陶片等，大为惊讶。次年，作考古学家的他带队重返该地，进行了一番勘探、发掘，最后确定该遗址为商代鬼方都城遗址。

此城建在悬崖峭壁之上，无定河环绕，奇峰突兀。早在 8000 年前，由一支少数游牧民族鬼方部落，在战乱年代迁居到这个地势险要之地，修建城池，安营扎寨。看来，这也是他们经过谨慎选择，精心打造的。还在此修筑了横亘

南北的土石城墙，足见其防御工事，固若金汤，坚不可摧。北方鬼国的都城之北，傍边又有一处“细腰关”，奇峰险状，山道逼仄，堪称为“一夫当关，万夫莫开。”2006年5月2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颁布此都城遗址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2

北方鬼国这个地方，我以前去过。

那是在1979年，时隔30多年了。是在一个秋季，枣儿大都红了眼圈，一些向阳地方也有红了脑瓜盖的。我当时在老舍古公社工作，榆林地区艺术馆的朱合作下乡采风。我正好在无定河畔的村庄蹲点，两人相识，之后就陪他转了几天，一同去过附近的东风水电站、王宿里、李家崖鬼方国、鱼儿峁等风景名胜。

30多年后，在2019年的深秋，朱合作和乡人曹洁下乡采访，我有缘又陪他俩转了那些景地。此时，也正值乡村枣儿红了的季节。清涧县号称“中国红枣之乡”，李家崖村周围的红枣，在全县比较驰名，为佼佼者。那漫山遍野的枣树上，挂满了如同红灯笼般的枣子，

个大，肉厚，香甜。踏上这片神奇的土地，一边品尝着令人垂涎、伸手可摘的大红枣儿，一边寻觅北方鬼国的古城遗址。可是，在地面上基本看不出什么端倪，大都是耕地和枣树林。听当地老乡说，那些古遗址已经被填埋，一切秘密深藏于地下。只有一道残破的古城墙，还有一段保持着相对清晰的形状，不过，盘亘在悬崖边上的古城墙苔丝苍翠，色彩斑斓。周围乱石堆砌，风雨侵蚀，野草丛生，野物出没。目睹之此现状，不禁让人心里产生着一种天老地荒，亘古的幻觉。

老朱说：“我印象中这古城遗址下面的悬崖间有一泓泉水，昼夜长流，清醇香甜。”可是，找来找去没有找到那个水源。估计那一泓泉水依旧流淌着，说不准曾经还提供给鬼方人畜饮用过呢？他们至然选择了这个得天独厚的地方，没有饮用水是不可能的。曹洁女士年龄小，胆子可大，穿行于崖畔上的曲径蜿蜒的羊肠小道。时而俯瞰着令人昏眩的大山深沟，时宽时窄的河床，川流不息的无定河。我和老朱劝她小心点。

站立在高高的悬崖峭壁上，尽管与无定河距离之近，却因崖势跨度之高，根本听不到深渊之下的那激流奔腾、汹

涌澎湃的浪涛声。

3

考古发现，古城占地约 67000 多平方米，地貌特点呈不规则的长方形，东西长约 495 米，南北宽约 122 到 213 米，城垣堑山为主，也有土石城墙。城墙残高约 3 米，基宽近 9 米。有房址、窑穴、石板、瓮棺、鬲、豆、三足瓮、陶罐、石斧、石刀、骨锥、卜骨、石雕人像、铜戚、铜戈、陶钵、石斧、“鬼”字陶文、土鼎等文物。所有文物都体现出那是一种与汉民族文化完全不同的异域“鬼方文化”。

那时，鬼方国的活动范围大致在陕西北部、山西北部 and 内蒙古西部一带。而关于鬼方国与中原王朝的关系，司马迁《史记》记载商王武丁时期，鬼方曾让殷商很是畏惧，有《易·既济·爻辞·九三》说：“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周易集解》引虞翻曰：“高宗，殷王武丁。鬼方，国名。”另有记载：“高宗，殷中兴之君。鬼方，北方国也。”

商王武丁连续三年征讨鬼方，最终鬼方被打败，可没有完全消灭，足见鬼方当时还是很强悍的。自鬼方被商王打

败之后，此后又去向如何？专家认为鬼方族是西戎和北狄族群的主要源头。后来鬼方族一部分融入华夏民族，一部分融入匈奴和后来的蒙古族。现在，陕北剪纸抓髻娃娃，就是鬼方族的原始图腾形象，还有火灶连土炕，用碎石砌的土石结构建筑，也都是鬼方文化的遗留。

鬼方国在《易经》、《山海经》、《史记殷本纪》和出土的《小孟鼎》及商周甲骨卜辞中都有记载。是尧舜以前活跃在我国西北部的古老游牧民族，商周时期定居在陕西北部，核心活动区域在清涧县无定河流域。鬼方聚居城堡，大大小小的有几十处，其中规模较大的是李家崖遗址。另有辛庄遗址亦发掘了面积约 4200 平方米的大型殷商建筑遗址，可能与该游牧民族也有关联。

4

关于匈奴族西迁的历史，历史记载比较明确……

公元前 1 世纪时，汉武帝使匈奴遭受重创，匈奴或臣服或西迁西域，后来匈奴分裂为南匈奴与北匈奴。至公元 89 至 91 年时，北匈奴在南匈奴与汉朝军队的共同打击下接连大败，受北匈奴

控制和奴役的部族或部落也纷纷乘机而起，北匈奴主力便远走伊犁河流域、中亚、顿河以东与伏尔加河等地。其后，中国北方的鲜卑族强大起来，逐步占有匈奴故地，五六十万匈奴人遂“皆自号鲜卑”，大都成了鲜卑人。可见，在历史的长河里，一个民族融入其他民族也是可能的。

后来，西迁的匈奴人打拼天下，直到融入了欧洲。有学者认为匈奴王国消失在了欧洲，而且匈牙利人就是其后裔。匈牙利人与陕北人确有着相似之处。其民歌就很多与陕北、内蒙古的民歌在调上是一样的。陕北民歌如信天游的产生，远比蒙古人早，很可能与匈奴有关。

鬼方人主要以狩猎、种植、畜牧为主的游牧群体，是早在史前时期就生活在中国北方草原的印欧族群，即是尧舜以前居于北方的山戎、獫狁和熏粥统一后之旧部。鬼方周时复称獫狁、严允，秦汉为匈奴，其中有袁纥部，这是历史上最早出现的回纥的汉文译名。另有斛律氏、解批氏、护骨氏，异奇斤氏。鬼方族人，经常侵扰中原地区。那时，漠南地区多次发生讨伐鬼方的战争，甲骨卜辞载“鬼方易”，即鬼方向远方逃走或迁走。本世纪以来，经我国、原苏联、

蒙古的考古发掘及研究，证明鬼方族人后来竟然迁到了南西伯利亚东起贝加尔湖以西至巴尔喀什湖一带。作为商周之际活跃着的鬼方、土方等众多少数民族。李家崖文化应与这些古民族有关。出土遗物表明，既有农业生产，也盛行畜牧狩猎。值得注意的是，此城的土石结构，与早期古城中尚属首见，对研究商周城址和北方古代民族，不愧是难得的史料。

5

最近，有消息传出：2020年9月份，甲骨文研究学者罗琳、鬼方文化产业投资代表等在当地市县有关人员的陪同下，专程前往考察商周晚期的李家崖鬼方城址，项目签约，开发。鬼方遗址具有独特性和代表性，将会成为全新的地域名片，带动区域旅游业和经济发展，提供历史借鉴，让鬼方文化品牌响遍全国。

本籍文化人士贺世强撰文称，1982年夏天，陕西省考古队挖掘李家崖城址，他在暑假打工时，参与了东西城墙的挖掘、绘图、资料收集整理。发现有9座房子、60多座墓葬、2万余陶器残片、10件铜器、57件石器、100件骨器等。

如果将鬼方文明当作“一带一路”的切入点，引导匈牙利人、土耳其人、贝加尔湖人、西伯利亚人、蒙古人等寻根问祖、追源溯流，直至形成前所未有的“中欧文化班列”和“中欧经济班列”，融入国家“一带一路”中，将具有重大的历史和现实意义。

深藏在晋陕大峡谷中的鬼方都城遗址，如果得到发掘，将会为使远古游牧民族匈奴部落的一段历史场面，重见天日，再放异彩！

野山桃

早春季节的陕北，山崖畔上冒出来一簇又一簇的山花儿，红艳艳的亮丽在明媚的春光里，像一朵又一朵红云朵飘在山野上，与蓝天、黄土交辉相映，让人着迷。

它叫野山桃花，方言称酸桃花，毛桃子花。属蔷薇科，躯干似条状形，耐干旱，根系发达，具有顽强的生命力。古往今来，不少文人墨客歌咏，赞美山花的诗词可多；以民歌、方言俚语，咏赞山花的佳句也不少。其中，就有一首脍炙人口的陕北民歌：

崖畔上开花崖畔上红，
受苦人盼着那好光景。

“崖畔上开花崖畔上红”的歌词，说的正是野山桃花儿。

陕北山大沟深，沟壑纵横。平常，在那些山崖畔上，悬崖峭壁，人们是难以攀岩上去的，咋看还有些望而生畏。然而，就是这样的环境，却能生长着如此美好的野山桃，真谓奇特。乡下有一句民谚：“圪狸老灰吃不尽，干石崖畔上种山桃。”此话，说的正是野山桃的特殊生长环境，还有一些比较特殊的播种者。说来这野山桃原本是一种野生植物，从它开花，挂果，成熟，大约五六个月时间。青果，如杏子，青皮，成熟后，皮色红黄，果瓢绵软。那些山野里的野物、飞禽不仅喜欢吃，而且，还把那些果子噙在嘴上，或飞或爬行在山崩疙瘩上，有的吃了果瓢，而后把果核丢在了崖畔上的土圪塔里，也有的把野果藏在了山崖上的石缝间，像乡下农民收藏粮食一样，以备青黄不接，添补食用。以后，有的山桃果被野物吃掉了，也有的丢而弃之。可是，那些被丢在山崖间的山桃果核，随着一年一度季节变化，气温回升，一旦适逢甘露，就会破壳发

芽，落地生根，继而生长了起来。毕竟受环境限制，有的长得矮小，躯干细瘦，有的长得高大，躯干粗壮，枝梢繁茂，婀娜多姿。野山桃叶子形如柳叶，细长，颜色青绿。其果子肉薄，味酸，苦涩。不经加工，千万不可随便吃，以免中毒。

但是，千万不可小瞧这种野山桃，它浑身是宝，大有用途。如乡下庄户人家将山桃核仁，炒熟以后，可以当作炒菜的佐料，特别是红油炸山桃仁炒嫩南瓜、葫芦、茄子、莲花白等蔬菜，吃起来可口香美，别具一番风味。还可以土法做酱，做醋，腌制食用。

山桃仁，还具有一定的药用功能，可加工为中草药用。山桃枝条上的那些青绿叶子，遇到连阴天，或有露水的早上，带了水分的叶子，含有毒素，能毒死家禽和大牲畜。过去，乡下缺医少药，老乡们因地制宜，还把山桃叶子捣碎，加水搅匀，夏天里可以除杀跳蚤，蚊子，虱子及其它害虫。记得小时候，邻居家有个顽皮的男孩，不讲卫生，平时长着一头毛烘烘的乱发。那个年代，乡下使用的是剃头刀，小孩嫌疼痛，不让大人给他剃头，可时间一长了，特别到了五黄六月，他的头上竟然生了疮，继而又

生了蛆，把他疼得整天起来哭哭啼啼，一时间真还没有啥好法子来医治。于是，他姑姑想了个办法，去山里采回了山桃叶，捣碎，敷到孩子的烂疮处，灭害效果可灵，把蛆毒死了，浓疮也渐渐地痊愈了。

再说，那野山桃的躯干上，分蘖出许多细条儿，平时十分脆弱，一折就断。但是到了入冬季节，经过霜降杀青以后，一下子就变得柔软，而有韧性。乡下农民利用冬闲，割下那些细条子，可以编筐子，筛子，背篓，储藏粮食的囤子，枣棚等，其木质坚硬，经久耐用，非常实用。

就是这种野山桃，花期早，平常看起来不咋起眼，可它有人们最为养眼的时候，一是在早春的季节，那一棵棵野山桃迎春吐蕾，花儿绽放，美丽可观；二是到了成熟季节，那细小的枝条上挂满了一嘟噜一嘟噜金黄的果子，累累果实，风味别具；三是入冬后，那紫红色的驱干，油光发亮，也很独特。

本来，野山桃就是稀有品种，又因为人为的砍伐，现在人们看到的相对少了。我们应该加以保护，让它一直生存，永远火红！

微寓言十则

◇ 张北峰

塑料花

塑料花艳丽夺目，蜜蜂看到后高兴地飞过来准备采蜜。

“哈，我和鲜花一样漂亮，也能引来蜜蜂！”塑料花话音未落，蜜蜂却飞开了。

“别走呀，朋友！”

“你以为这样的漂亮能留住我吗！”蜜蜂不屑地说着，头也不回的去别处。

三只老鼠

一天，三只老鼠在一起叽叽吱吱争论不休。

一只瞪着圆圆的眼睛说：“我敢扯着猫的尾巴荡悠！”

另一只不以为然地说：“我敢拔猫的胡须！”

第三只毫不示弱地说：“我敢去猫的头顶撒尿！”

树上的鸚鵡听到他们自吹自擂，于是就学着猫“喵呜”一声叫喊，三只老鼠瞬间逃之夭夭，不见踪影。

太阳和山坡

太阳出来了，阳坡沐浴在阳光里，显得格外清爽明亮。这时，背呱呱看到后着急地说：“太阳出来喜洋洋，照在山坡亮堂堂，我怎就感受不到呢？”

太阳听了朗朗笑着说：“不要性急，不要放弃，等待需要耐心，信念必须坚守。”背呱呱连连点头，领悟着太阳的教诲。

果然，太阳西移，背呱呱迎来阳光照耀，显得格外敞亮又温馨，后来，他还观赏到美丽的晚霞哩！

公鸡

晚上，黄狗“汪汪汪”叫起来，住在不远处的公鸡生气地大声道：“胡喊乱叫，让不让我休息！”

黄狗回答说：“没有异常，我会出声吗？”

“哼，我看你就是无中生有，想讨好主人骗取奖赏吧！”

黄狗没有在乎公鸡的挖苦和打击，又一次“汪汪汪”叫起来。

这时公鸡气愤地骂道：“狗东西，真不要脸。你不睡觉，吵得我也睡不成！”黄狗听到责骂后不再叫了。

就在这天夜里，狐狸扒开鸡窝，把这只公鸡叼走了。

奶牛

农场生产的鲜牛奶质量下降，消费者食用后怨声载道，纷纷议论：“奶浓度大不如前了！”

奶牛知道后又着急又惭愧，心想，一定是自己产奶的哪个环节出了问题或失误，让辛勤饲养自己的农场主名誉受

损、效益下滑。于是赶忙默默地进行自查自纠，可是检验报告各项指标全部合格，与过去一样没有任何差异。这时奶牛自语道：“看来是消费者对奶品质量要求愈来愈高了，今后更应该加倍努力才是。”

唉，忠厚的奶牛总以为农场主和自己一样老实！

砖坯和砖块

一天，砖厂里的砖坯对即将运走的砖块说：“我们都是砖，而且是一母同胞，为什么你能派到高楼上显尽风采，我却不能？”

砖块回答说：“虽然你我都叫砖，但实质上你是一块泥巴，承受不起巨大压力。”

“胡扯！”砖坯说：“同样是砖，长得一模一样，没有丝毫差异，不把我用到高楼上，怎么能知道我不行呢？”

“哈哈！”砖块笑了。

“有什么可笑的，是你的运气比我好罢了！”

“不是运气问题。”一旁的车子插话说：“没有经过烈火和高温炼造，就不会有坚强的体格和意志，又怎么能经受住高楼的重压和考验呢！”

“岂有此理，关你屁事！”砖坯说

着狠狠瞪了车子一眼。

就在这时，一阵狂风暴雨袭来，砖块面不改色，体不变形，而砖坯在大雨中，很快失去原形，软瘫在地上再也叫喊不起来了。

老鼠和老虎

老鼠认为自己也是世界上最强大的动物。一天，他对老虎说：“我们都是‘老’字辈，应该平起平坐吧！”老虎失笑地说：“哈哈，你怎就不看后边的‘虎’和‘鼠’是完全不同的！”

老鼠想了想又问：“那你怕不怕大象？”

“象，有什么可怕的。”老虎自负地说。

“在这一点上，我们又是一样的，我也不怕大象！”

“为什么？”

“没听说老鼠钻进大象鼻孔的故事吗？”

“哈哈，听过。那是大象睡着的时候你要的小把戏，不值一提！”

“不管用什么手段，反正我是胜利者！”

“你就是再胜一万次，也不会有谁说你真的比象还要强大！”

骆驼和兔子

寡言少语的骆驼和活蹦爱跳的兔子一同生活在农夫家里。农夫的妻子经常抱怨骆驼食量大、长相丑，还笨手笨脚，赞誉兔子吃得少跑得快，机智灵活，漂亮可爱。因此，她经常说兔子比骆驼强得多！

那年，农夫的家乡出现了多年不遇的大旱，河水断流，水井干枯，农夫家的水缸马上要见底了。农夫的妻子催促丈夫赶快带上兔子和骆驼去找水。农夫准备好盛水的器皿，领上兔子和骆驼踏上遥远的取水之路。

烈日炎热，道路崎岖，他们一路走一路找，终于在第二天下午找到水源。骆驼喝足水抖起精神，驮上满满的两桶水，默默地行走在大漠里，驼铃声声英姿勃勃。经过两天的艰难跋涉，他们终于回到家里。

当农夫的妻子喝到甘甜的泉水时，赞不绝口地说：“感谢兔子的功劳，没有他我们就要受罪了！”

看着妻子农夫说：“你错了，全是骆驼的功劳。”

“怎么讲？”

“兔子在第一天取水的路上就渴死了。”

农夫妻子听了一脸茫然，从此改变

了对骆驼的看法。

两个瓷盆

下午，丈夫从集市上买回两个大小一样、颜色相同、光亮圆实的小瓷盆。媳妇看到后爱不释手，把两个瓷盆擦洗了一遍又一遍，直到满意后才小心翼翼地摆放到橱柜里，准备一个用于和面，一个用于盛饭。望着黑油油的瓷盆，媳妇心里格外高兴，满意的目光久久不愿离去。

两个瓷盆也觉得自己很幸运很自豪，优厚的待遇使这对孪生兄弟容光焕发，黑油油的脸庞显得很是神奇迷人。他们相互致意、相互鼓励，准备着开始自己幸福美好的生活。

晚上，这家小孩不小心把便盆打碎了，无奈的媳妇只能忍痛割爱，从橱柜里拿出一个瓷盆当做便盆使用了。

从此，同一个窑里烧出的两个相同的瓷盆，一个住在厨房里，干干净净，温馨闻香，幸福常在；一个晚上蹲地上，白天送到厕所里，肮脏齜齜，臭气熏天，苦不堪言！

鹰和鱼

鹰在蔚蓝的天空盘旋着，突然发现

湖水里有条鱼在游动，于是翅膀一缩低飞下来。机敏的鱼盯着鹰警惕地喊道：“先生，我知道你想干什么！”

“哈哈，你多虑了。”鹰装出一副相安无事的样子笑道。

“哼，凭我的本领你休想抓住我！”鱼自信又张狂地说。

“你想错了，我们是朋友，只想着能一起玩玩而已。”

“玩？那就来吧！”

鹰掠过湖面，鱼瞬间潜入水下。其实鹰并非真下手，他认为时机不成熟，只有满足鱼逞能的欲望，就有胜算的把握。

“哈！”鱼很快游上湖面讥笑道：“你只会空中飞，咋不敢到水里来呢？”

“你是水族精英，我哪能与你相比呀！”

“说得一点不错，我既可以水里游，也可以水下钻，还能空中飞！”

鹰立刻故作惊讶的喊道：“我只知道鱼在水里游，从来没见过鱼会空中飞，哈哈，你真会吹牛！”

“既然如此，今天就让你开开眼界吧！”自以为是的鱼忘乎所以，说着鼓足劲儿翅儿一展，果然离开湖水，飞跃在湖面上……

刹那间，鹰闪电般地俯冲而来，叼起鱼飞走了。

偷瓜记

◇ 党虎虎

春分刚过，我回到阔别已久的故乡，行走在家乡山岭上，一阵冷风呼啸而过，刹那刺破了沉寂的黄土高坡，掀起了我万千的思绪。

出生于上世纪七十年代前的农村孩子，大都经历过农业社的饥荒和对新生活的祈盼。在那靠天吃饭、缺衣少食的困难日子里，我们的食物以粗粮淡饭为主，大部分的田地主要用来种植粮食作物，种植瓜果的农田屈指可数。

那时候，瓜果当然是非常稀缺而珍贵的食品。为了生活，孩子们眼巴巴地看着身边的美味成熟后，又被大人们拉到很远的集市上卖掉，那可望而不可即的眼神让人记忆犹新！

正因为家乡人多地少土地贫瘠，我们家的田地也都用来种植粮食作物，父亲好像从来不种水果之类好吃的。为此，我心里常常埋怨父亲“没眼界，想不开”，但自己年纪尚小，没有办法改变生活的窘境。“可恨”的那些香飘十里的美味，总是让人魂牵梦绕、想入非非，我时刻控制着自己，控制、再控制，最后还是功亏一篑——抵挡不住饥饿的诱惑！再也不管大人们说什么“人穷志不短”之类的“死要面子活受罪”的好听话，即使在睡梦中，也时刻想着——吃西瓜、小瓜、苹果……没办法，只好约上几个小伙伴去偷——屡屡得手！村里的那些各有所长的小伙伴，游泳及偷瓜果远远

不如我，他们总是千方百计地跟着我，并奉承我，就是为了吃免费的西瓜、小瓜和苹果等瓜果美食。

“虎哥，你真行！真厉害！一偷一个准……”

“憨怂，闭嘴！千万不敢这样说……明白吗？笨蛋！‘小偷’这两个字，真太难听！”

不管怎说，听上几句好听的奉承话，我就又开始飘了：“哥们儿，小事一桩，废话少说，起身！今天你们想吃点啥？西瓜？小瓜？还是苹果和梨？包在我身上！”请大家理解为盼！要不是“民以食为天”，谁愿意冒着挨打挨骂的风险，去偷别人家的好吃的呢？这毕竟不是光彩的事啊！夏季是我的最爱！早上，跟着大人去山里干农活；中午，乘着放羊的时机，去无定河游泳；等玩到下午，感觉累了、渴了，也饿了，就去偷别人家的瓜果，几乎天天如此。

刚开始偷西瓜和小瓜，纯粹没有一点经验，不会认生熟，看见大的就扭，得手后大部分不成熟，苦的不能吃——白忙活了半天还得扔掉！实在没办法，我只好用最原始的方法——本能地用口

咬开看生熟，往往偷到能吃的还不及被破坏的三分之一。当乡亲们看到自家好好的瓜田，被糟蹋下一地啃咬坏的新鲜烂瓜果，他们常常心疼的破口大骂：

“谁家这么些憨怂娃娃，偷的吃就吃去，还像猪狗一样给咬烂一地！真是不想活了，让他老爷抓住了，剥你们狗的人皮呀！”苦于没有证据，要不然，我的这张人皮可就真的遇到麻烦了！很可怕，天大大呀！看起来，偷人确实是一个危险的“活计”。

骂归骂，节俭惯了的乡亲们可是从来舍不得浪费一点点东西，他们往往又把被我咬坏的勉强还能吃的瓜果再凑合着吃了；剩下的确实苦得不能吃的，他们就用木条框子提溜回家喂猪喂羊。

往事不可追！

每当回想起乡亲们痛苦而难过的表情，还有那些步履蹒跚的匆匆背影，唉，那时候庄稼人的日子过得真是苦啊！受苦人的生活的确不容易！

有一年夏日午后，狗蛋和小宝跟着我去偷西瓜，两位小兄弟负责给我放哨并接应。当我蹑手蹑脚地慢慢摸进老张家的瓜田里，得手后正准备撤离时，大

事不好！凶猛的老张忽然出现了。不幸中的大幸，忙碌的老张竟然没有发现我这个隐藏在茂盛的瓜蔓下的小偷。可怎样脱身又成了新问题，真倒霉！看来，我与老张又是一场“持久战”。

大难临头，我的“铁哥们”狗蛋和小宝早已跑的不见了踪影。他俩好像忘记了前两天还信誓旦旦说要“有福同享，有难同当”的誓言，丢下我一个人“孤军奋战”。哎，这两个可耻的“逃兵”！

老张围绕着自己两亩多的瓜田拔草、掐蔓，瘦小的我紧张地跟着他的节奏小心翼翼地匍匐转移，竭力躲避这个脾气暴躁的老汉。因为大家都知道，老张发火的后果很严重！我轻轻的、十二分小心地挪动，就像魏巍先生笔下“最可爱的人”志愿军战士……整整一个下午，他哪里不去，坚守阵地；我受困于瓜田，逃不出去。炎热的阳光炙烤得我脊背疼痛、大汗淋漓、头昏脑涨。眼瞅着太阳快要落山了，老张好像“赌气”似的还是不走，我不由得暗自骂起他来：“这个糊脑怂老汉，脑子出了问题吧！这么晚了，怎还不回家？”

天黑了，老张终于回家了，我坚

持到了最后，谢天谢地谢老张！老天爷呀！火热的太阳晒了我大半天，快把我烤熟了，我深刻理解了什么是热锅上的蚂蚁。老张啊老张！您可真把我“害苦”了，硬生生地让太阳晒得我活活脱了一层皮。

有道是“书痴者文必工，艺痴者技必良”。随着时间的推移，我偷瓜果的经验越来越丰富，胆子也更大了，聪明才智发挥到了极致，有了更多的“技术”含量。我不仅能吃饱，而且还可以吃好。就连养狗的最难偷的果园，我也有办法拿下。

第一步，先让老实本分的海军去少买一点，主要为刺探情况；第二步，聪明的狗蛋负责与果园的主人攀谈拉话，关键是为了“逗狗”，分散主人和大黑狗的注意力，从而掩护我“前进”；第三步，小宝和五毛分别负责前后左右的放哨并接应我；最后，我从防洪排水洞忍着恶臭前进下手……又得手了！这几个死宝一直对我顶礼膜拜，我时常发火教训他们：“这些不争气的东西！……”

“手莫伸，伸手必被捉！”说来也是。

“常在河边走，哪能不湿鞋”！

过了一段不太长的好日子，也不知是哪个可恶的“坏人”把我向父亲“告密”了。这事弄大了——真的不得了！

整天忙于劳作的父亲因为我的不良行为给他丢尽了脸，忙碌的他很少有时间与我们兄弟姐妹说话，更不要说讲道理了，他总是抓紧时间——直截了当地把旧时的棍棒教育充分应用在我的身上，可怜我那青铜色的黄皮肤一会儿就变得红、黑、紫、蓝、青。父亲大人用“武力镇压”的我鼻青脸肿、拐杖行走，真是苦不堪言！为了解馋，我挨揍不少，教训不是一般的深刻。当然，挨打受气的我也渐渐认识到：

生活需要认真对待，积极负责从长计议。偷人这种事情，的确害人害己，令人唾弃，真不是个好事情！就因为偷人，年少的我在村里不招人待见。勤劳节俭的乡亲们厌恶的看都不正眼看我一眼。有人骂道：“龟兹孙，小小年纪，不走人路，真不是好东西！”我一边沮丧的默默地离开这些类似的“批判”大会，一边心里回骂着那些经常诅咒我的同时也是受过我不少“伤害”的大爷

大叔。哎，也难怪，纯朴善良的父老乡亲们向来本分老实，他们最讨厌的就是小偷小摸之人。为此，善良的三奶奶时常不厌其烦地教育我：“虎虎，偷人不好，不是好娃娃，长大了找不到媳妇。不管怎么样，一定要做一个好人！……看咱们村里人家海军这个娃娃多乖！多好！”

不提海军便罢了，一提海军我就不服气。他既不会游泳，又不会偷东西吃，总是可怜巴巴的看着我们吃得美滋滋的，懦弱的他嘴馋得直流口水，我经常施舍他这个榆木疙瘩。真不知道他有什么好？真想不通，就这么个能急死人的“哈宝”也可以娶到媳妇？三奶奶真是“胡说”了！

转眼间，我因为升入了乡镇上的初中而离开了可爱的家乡，也告别了那一段不光彩的偷人岁月。过了不久，善良的三奶奶早早就谢世了，老人家苦口婆心的劝导画面时常出现在我的眼前：“憨娃娃，活人难，做一个好人更难！记住，不管穷富，一定要走正路，邪门歪道永远不会有好的结局！”

我暗暗下定决心：

一定要努力学习，好好做人做事，不仅为了好吃的，还想娶到好媳妇，我可不想打光棍！

后来，乡亲们生活逐渐富裕了，我们村的川地里，几乎家家户户都种有瓜果，大部分人家不卖，自家享用；也无人照看了，路过的行人可以随便吃。当然，再也没人偷的吃了。再后来，城市化的浪潮席卷了整个中华大地，我们村里同样人走村空，荒芜冷清……令人遗憾的是，那些受了一辈子苦、省吃俭用的大爷大娘早已去世了，他们很多人没有等到可以放开肚子吃瓜果的这一天。常常回想故乡那些年的困难日子……

其实，大伙心里都知道，慈祥的老人们都是刀子嘴豆腐心，尽管他们自己一个瓜果也舍不得吃，但对于忍饥挨饿的孩子们，他们还是舍得给吃的。善良的老人们总是主动给我们吃，只是绝对不允许我们随意糟蹋粮食和瓜果罢了！

看看现在的幸福生活，再想想当年老家的那些因为生活困难而愁眉不展的父老乡亲，真是让人唏嘘不已、感慨万千，但更多的还是敬佩和自豪。是的，

那几代人有太多的了不起！

回顾过去，童年的日子虽然穷困苦涩，但充满了生活的乐趣；家乡虽然原始落后，但朴实的岁月让人回味无穷。

多年之后，我和我的小伙伴们都进城了，大伙都离开了家乡和亲人，从形影不离到渐行渐远……

隐隐约约之间，忽有一天，仿佛又是一个夏日午后，有几个哥们低声呼唤：“虎哥、虎哥，老张家的瓜棚里今天没人照看……”“太好了，走！小宝，你注意观察瓜田后面玉米地里和周围有人没……”

不时梦见故乡的山川田野和各奔东西的亲人，还有那些刚才还在怒气冲天骂娘，没一会儿工夫又慈眉善目地笑了起来的大爷大叔：

“憨娃娃们，不要偷，你们可以吃，但千万不能糟蹋浪费。”



抓羊码

◇ 赵 玲

羊码，是羊关节上的一小块类长方体的骨头。那时候，农村孩子的玩具少，特别是女孩子们，除了沙包，就是羊码了。有手巧的奶奶或者祖奶奶的女孩们，会有新鲜的玩具，就是细胳膊细腿的“瓜子布娃娃”。“翻马槽”“踢沙包”“抓羊码”通常都是最受女孩们欢迎的游戏了。

羊码前后左右四个面有名称，上下两面比较光滑，不容易站立，所以忽略。凹面叫“钵”，凸面叫“背”，像大写“S”的一侧叫“马”，相对的一面叫“驴”。名称的由来不得而知，不知道是原来就有，还是孩子们给取的。都说麻将是渔民发明的，羊码可以当玩具，也一定是

农村孩子发明的，因为城里孩子大概不熟悉羊和马吧！

羊码最好的品相是骨头表面白净，没有刀痕，质地瓷实，大小适中。一副五颗，最好大小轻重都差不多。女孩们会为自己拥有一副这样的羊码而爱不释手，时刻装在衣服兜里，跑步时为防止羊码跳出来，会边跑边按着衣兜口，羊码在兜里“哗啦哗啦”地响，大人们听见会骂“不成器，就知道耍”，妈妈看见衣兜鼓鼓囊囊嫌费衣服，老师看见了干脆没收。所以为了藏羊码，孩子们会开发出好多秘密基地。自己偶尔不小心弄丢一两颗会懊恼好些天，因为收集太不容易。

娃娃们出去拦羊的时候，女孩们胳膊上挎着菜筐子和小锄头，羊吃草的空当还要给猪掏野菜。男孩们提的是粪筐子和拾粪铲子。大人们下的“牙爪”硬，后晌拦羊回去时，菜筐子和粪筐子都得是满的。尽管肩负的任务很重，也挡不住孩子们浓重的玩心。大家将羊赶在柳梢林里吃草，找一块稍微硬一点的地方，用手拔拉沙子或者柴草圪杂，开辟出一块空地来，几个人围坐下来。掰几段长短不一的细柳梢棍，外露的部分等齐，其他部分握在一个人手里，抽签决定谁是头家，抽到最长柳梢棍的人像抽到了大吉签一样，高兴的欢呼雀跃。

最先开始的人嘴里念叨着规则“不搞触、不搞碰、搞抢”。一把撒开五颗羊码，布局不能聚也不能散，垒在一起的就失去一次机会，太散了不容易抓起来。玩家拿起一颗抛在半空，再迅速用手揽地下相同面的羊码，还要敏捷地接住落下来的那颗。揽的时候手不能触碰其他的羊码，碰了就犯规了，换下一个人。同时抓两颗三颗四颗都行，就看掷出去的羊码相同的机率有多少，还要看自己的手一把能抓住几颗，因为只有抓

相同的羊码才能得分。抓两颗是十分，三颗是三十分，四颗是四十分，遇到一颗千载难逢立着的羊码就是一百分，遇到这样的情况，大家先是一阵惊呼，再则赶忙屏住呼吸，生怕谁的呼吸会把立着的羊码吹倒，顺利的抓起来又是一阵赞叹之声。如果一把掷下去五颗都是相同的，则大家可以哄抢，就看谁的反应快，一颗算十分，抢多少颗得多少分。往往这时候，手背会被鲁莽的伙伴抓破。驴或者马，两颗算一分，三颗四颗临时商量着决定。所以大家都不喜欢掷出来驴或者马。

也可以几个人把各自的羊码混在一起玩的，这样就得给自己的羊码提前用红漆做标记，有的刷些蓝墨水，即使混在一起也容易分辨。也有的人为了让自己的羊码容易立起来，把羊码两头都磨成平的，破坏了羊码浑然天成的模样。虽然说立起来的羊码得分大，但是多数孩子不喜欢这样的羊码，也不愿意和拿这样羊码的孩子玩，感觉他们好像和考试作弊了一样，胜之不武。

拦羊的孩子们只顾昏天黑地地抓羊码，猛然间意识到，好久没看见羊了，

赶紧四散开来到处找。最怕那些刁钻的羊偷跑进地里，糟蹋人家的庄稼。每当发生这种情况，孩子们都压力很大，生怕人家上门来，只要人家找上门来，自己挨打不算，羊码也有可能被喂了狗。如果是虚惊一场，则大家把羊吆在能看见的地方，由着它们继续吃草或者歇息。再拿出自己的干粮大家一起分享，算是庆祝有惊无险的幸运吧！现在还记得小伙伴黑色的口粮袋子，外面有些油腻，里面装着冷土豆沾着燕麦炒面，那味道真的很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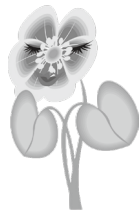
在玩具匮乏的年代，孩子们钟爱某一样玩具也能成瘾。为了玩羊码，常常飞快地完成大人交代的任务，根本不懂拖延是什么玩意。有时风急火燎掏下的菜，遇到大太阳天，好不容易掏满筐子的菜，到回去时就剩半筐了。以后就有了经验，怕菜被晒蔫了就拿自己的衣服盖住菜筐子，本人则被晒得黑水汗脸。所以，农村孩子长的黑，也是有原因的。为了玩羊码，和小伙伴躲在草垛里，大人们叫上都装着没听见，有争执也压低声音辩解。如果从大人的声音判断出要挨打的节奏才赶紧散伙，匆忙中还不

约定下一次玩的时间地点。

羊码只是羊身上的一些小块骨头，它做为玩具也早已淡出了人们的视线，但它对于七零后孩子的意义远不止于此。它使那个年代孩子们的童年，不至于被苦难早早占完。它陪伴着他们的天性成长，赐予他们快乐、喜爱的感觉，让他们懂得遵守规则的意义，体会到一个愿望的来之不易，那个年代的孩子也从小就懂得了珍惜。

现在的孩子要什么有什么，玩具多的都数不过来。羡慕他们所处的时代，羡慕他们丰富的快乐资源，同时也很遗憾，遗憾他们所有的快乐中，独独少了一种我们那时抓羊码的快乐！

栏目责编 朱合作



誓言如虹（组诗）

◇ 刘立云

偏师

赣水那边红一角

偏师借重黄公略

——毛泽东

战斗开始了！你站在山巅向远处眺望
有一双眼睛站在更高的地方
也在眺望你，追踪你
这可是没有办法啊！因为你是偏师
因为你们没有自己的天空
只能把背脊留给他们
彻底暴露给他们，而且你的那些蛮勇的
士兵
武器粗糙，必须以一当十
没有一把刀不掀起血雨腥风

还用得着怀疑吗？在你对面的山头上
在某片悬崖或某棵大树背后
有一个你黄埔的同窗
肯定也举着望远镜，在四处寻找你
你甚至看得见他脸上的刀疤
他嘴里镶着的那枚
灿烂的金牙。从武昌到平江
东征，北伐，西讨；围剿与反围剿
兄弟的情面被一滴血撕破
从此刀锋两隔，看谁
最终能翻得过去，谁能笑到最后
因而当你举起望远镜
搜索着对方的踪影，他们也擦亮了
仪表盘上瞄准你的箭头
当你下令吹响冲锋号

他们从高处俯冲下来，打开弹仓
 从天空泼下一片钢铁的大雨

 战斗开始了！子弹的雨滴无孔不入
 但你是不会迟疑的
 你气冲丹田，撕破嗓子高声喊道——
 兄弟们冲啊！杀啊！
 用我们身体勇敢地堵上去啊！
 把那些气焰嚣张，总诬蔑我们的
 赤匪，恨不得把我们
 踩在脚底，赶尽杀绝的人
 都给我剁成肉酱啊！
 但是……但是，在死亡的沼泽里
 跋涉，到处都是陷阱
 到处都是吸血喷火的野兽
 现在就要看谁的牙齿
 更为锋利，谁在闪跳和腾挪中
 不给对方留下一道缝隙

 而我现在该对你说什么呢？
 我想说，在那天，当你挥舞着大刀
 咬牙切齿地把短暂的
 生命，就像赌命的士兵那样
 裹在那套皱巴巴的
 沾满汗渍也沾满血渍的
 灰布军装里；当你投入火焰

像狂风那样向山下刮去
 隔着那么浩瀚的一片星空
 我怎么能告诉你：哦哦，我的前辈
 且慢，且慢！请悠着点吧
 请你就站在那座山巅
 再坚持一下，再忍耐一会儿
 那场给共和国开国元帅和开国将军
 授衔、授勋的隆重典礼
 只要再过二十四年
 就将在我们的首都北京
 在金碧辉煌的中南海怀仁堂
 举行了。而在那儿
 在那儿啊，当然会有你的一把椅子

 那三颗从空中横扫过来的子弹
 可是有小拇指那么粗
 有你在决死前搀扶过的那根
 竹拐杖那么粗；而且，它们跑得比你还
 猛烈，还迅疾，还快！
 哦哦，那三颗子弹，那三颗子弹
 它们其实更像三道闪电
 三枚从天上狠狠砸下来的钉子
 尖锐，锋利，就像鸟一样
 发出奇怪的啸叫
 这时只听噗！噗！噗！……
 凄厉而短促的三声，它们就把你

掀翻了，就像偷猎者把一匹
斑斓大虎，掀翻在山冈上
而你那因连年征战
连年日晒雨淋，而孱弱，而枯干
而瘦骨嶙峋的脊背
就在这时长出了第三、第四和第五只
眼睛。大股大股的血
大团大团血中的泡沫
喷涌出来，时光河岸般轰然崩塌

啊！我想你最后的时刻，肯定也是你
向往已久的最美丽的时刻
这时你看见天空是红的
大地是红的；岩石，树木，青草
天上飘过的云彩，峡谷里
哗哗流淌的溪水，还有
环绕在你四周，那些为你悲泣恸哭的
士兵，为你铮铮嚶鸣的刀枪
这一切的一切，一切的一切啊
都是红红的，红红的
红红的。你说你倒卧在这片红土上
为国捐躯，是多么幸福
你说你从此将仰躺在这个
红彤彤的天地里，独自翻身、沉吟
在寂寞难耐的时候
伸出手去，摩挲天上的星辰

是多么幸福。你说那时你就像
躲在一滴酒中，一滴
绵蜜醇厚的酒中，一醉千年……

我要诅咒的是从天上飞来的那个伙计
那个畜牲，虽然我至今仍找不出
他的肤色，他的语言
他血液的浓度，他姓氏中的 DNA
与我们，到底有什么不同
但他服从天职，在 1931 年 9 月 15 日的
天空中
射出的那三颗子弹，竟洞穿了
我们的这段历史和记忆
三个巨大的血窟窿啊，触目惊心

事后我考证：射出这三颗子弹的
是一挺机载重型机关枪
口径 12.7MM，有效射程 3000 — 5000M
出自善于精密制造的德国
那硕大的枪口，塞得进一截手指

青杠坡

红与白对决，历史在这里下一盘大棋
有赌的成分，也有打它个
天地翻覆，鱼死

网破，在血泊中捞出胜负
的成分。端坐在青山背后的那个人
熟读曾国藩，娶绝代风华的
美人为妻，把万里江山
当作他家的后花园，杀人只当风吹帽
只因他有猛将三千，有雄兵百万
有强蛮的德国人、美国人、比利时人
和意大利人，源源不断地为他制造
机关枪和达姆弹。即使日本人
凶狠地打进来，他仍然慢吞吞彬彬有礼
地说
且慢，且慢，少安勿躁
“攘外必先安内”
接着便坐上滑竿，晃悠悠地
上了庐山，然后命令他的三山五岳
他的天雷地火，铁甲利炮
集中对付那股他极端藐视但却被
视为心腹大患，并正在
往南，往北，往西
仓促移动的所谓流寇。而他烂熟于胸的
计谋，他的战略和基本国策
是兵来将挡，针锋相对，像撒网那样
给他们布置一个巨大的
越缩越小的包围圈，把他们围个
水泄不通，插翅难飞
而现在，此刻，他终于看到机会成熟了

收官的时候到了，突然把手，把他
向南，向西，向北，向东
向这个国家的四面八方
伸出去的手
收了回来，狠狠地握成一只拳头
再抡圆这只拳头，对准眼前这幅军事地
图的
西南角，对准西南角的这片
山脉，咣当一声
狠狠地砸下去，然后便说出了那句
江浙官骂，他说——
看见了吗？你们看见了吗？
在这里，就在这里
把他们一网打尽！

青杠坡。土城过去五华里，鸟声如瀑
流水潺潺；浓浓的雾渐渐散去
被称为“他们”的一群人
正披星戴月，星夜赶路，有那么点跌跌
爬爬
狼狈不堪的样子。此时出现在他们
面前的是，一个葫芦形隘口
四座分别叫尖山子、石高嘴、老鸦山
和狮子垭的峰峦。但是，比这
更险恶，更惊心动魄的是
此时，他们是一个政党，一个阶级

一支风尘仆仆伤痕累累
的军队；一个袖珍的由挑夫们挑着的
共和国（如果有一双眼睛能穿越时空
看到十四年后的图景，必将
大吃一惊：哦，就在这逼仄的隘口，就
在这支
筚路蓝缕的队伍中，竟聚集着未来的
两代领导核心，三任国家主席，一任
国务院总理，五任国防部长，七大元帅
包括已经涌现和正在涌现的
上百名开国将军）但现在，此时
他们左冲右突，他们饥寒交迫
在刚刚像穿过地狱那般穿过的
湘江，五万腔沸腾的血，五万具
英勇的前赴后继的躯体
把沟壑都填满了，把滚滚流淌的大江都
堵塞了
而灼烫的，渐渐接近咆哮和嘶哑的
枪声，把一条江都煮沸了
而现在，此刻，他们来到，或者说
被暗暗
驱赶到这个叫青杠坡的地方，这个
深浅只有二三华里的葫芦形
山谷，两军再一次相遇，再一次对垒
和搏杀，它高高隆起的山脊
它壁立的悬崖，会不会成为又一条湘江？

苍山如海。啊！苍山如海的这边与那边
冲锋与反冲锋开始了！这边
杀红眼的士兵，像黑蚂蚁，像大团大团
蔓延的绿植
像呼啸的潮头，向那边的高地
攀爬！攀爬！攀爬！机关枪
拉开一个个扇面，如渔家撒开一张张网
他们知道生死存亡、命悬一线
退无可退的时刻
到来了！漫山遍野的人在夺路，夺命
夺对岸的山头。他们倒下，站起
站起，倒下，仿佛层层
叠叠的山被点燃了，一座凝固的大海
在突然间奔腾、激荡和呼啸
直直地站了起来
海浪在漫卷和跌宕！在波峰浪谷
嘶声呐喊的人，冲锋陷阵的人，呈各种
姿势
倒卧、翻滚、蜷曲，眼看着自己的血
像喷泉一样喷射、奔涌和滴答
倒下的人在堆积，或相互搂抱在一起
翻滚，撕咬。从远处看
他们就像愤怒的大海一波波掀起的
浪花和漩流，浮渣和泡沫……

几十年后江山互换，青杠坡的这边与
 那边
 被汹涌的同样年轻的一代草木
 和泥土覆盖。但泥土
 和草木不会说话，从来不问
 倒卧在这里的人，他们叫什么名字？从
 哪里来？
 要到哪里去？贵州的泥土和草木啊
 贫穷，胆怯，从未见识过比这
 更大的世面，也听不懂
 湖南、江西、福建，这些比它的海拔
 更低的方言，更数不清
 倒下了多少人。“大概有三千人
 每边都有三千人
 也许更多。”后来重返战地的人都这
 么说
 到山上捡过弹壳的人也这么说
 但没有人想过；那么多人
 死在这里，把骨头和血堆在这里
 是否增加了这座山的
 险峻和陡峭？
 而在夜深人静的时候，是否有人说话？
 是否会打听彼此的故乡？
 我们只知道，这里的树从此长得
 更茂密了，这里漫山遍野的
 野梨花，野桃花

从此，白的开得更白，红的开得更红

几十年后我来到这里，一次次把头
 抬起来，抬起来，抬到仰望的高度

紫荆关

我看过七十年前的那张黑白照片
 看过在城头上站着的那三个
 八路军，他们何等英俊
 和威武！就像三根旗杆笔挺地插在那里
 就像三束阳光，融化了那年的
 积雪、悲怆和深深的哀伤
 我还看过那几个打扫战场归来的背影
 肩负三八大盖和小钢炮，步伐
 整齐，正向城下的门洞
 走去，如同一条江河穿越群山
 当然还有看不见的，它们隐藏在
 照片的背面，时间的背面
 比如血，总是往低处流
 比如他们中有的人，此时此刻必须在山
 冈上
 掩埋尸体。不！不是侵略者的尸体
 对他们只能垛起来用一把火烧了
 让他们死无葬身之地

而我们的战友，他们在战场上大片大片
倒卧，有的咬住对方的耳朵
有的死死锁住对方的喉咙
必须把他们分开，必须每人挖一个坑
小心安放，并在一块木板上仓促
写上他们的名字、籍贯和战死的时间
这时活着的人会对他们说：
安息吧兄弟！胜利后我们会回来的
胜利后我们会回来为你们
洒酒祭奠，我们还会为你们立一块碑

如果你的方位感足够好，那么请往
左边看，那里是倒马关；再往
右边看，那里是居庸关
如果你听见了哗哗的流水声
我要告诉你，那是易水，荆轲曾在那里
磨过剑。如果有一座峰峦挡住你的
视线，我要告诉你，它叫
狼牙山，我们有五个壮士，飞身
一跃，在那里跳过崖……
哦，就是这样！就是这样关与关相扣
山与山逶迤起伏。当春天到来
漫山遍野的紫荆花
疯狂盛开，这时你才知道
那是一朵朵喊叫的魂，喊叫的命

而岿然不动，在照片最深处站着的
是我们的脊梁，我们的太行山！

赵一曼女士

1
一滴水能走多远？我是说一滴水
当它从川南的某座山上的
某个泉眼里，珠圆玉润地冒出来
当它潺潺缓缓地汇入
溪水
河水
江水
三天两夜，这滴水能走多远？

一滴水，它可以是一滴晶莹的露珠
一粒清脆的鸟鸣
也可以是一朵带着点麻辣味的
充满思想又充满憧憬的
阳光。一滴水在宜宾的这个
叫伯阳嘴的小村庄
孕育十七年之后，从她的
家门口出发，翻山
越岭，她想去看看外面的世界
究竟有多大
她要去找一条磅礴的

河流；她要汇入这条河流的
浪涛之中，和雷鸣之中

一滴水欢蹦乱跳地走了三天两夜
认识了从云南走来的水
从青海走来的水
它和云南的水和青海的水
亲密相拥，紧紧地
抱成一团。一滴水当它走进岷江
走进金沙江，它的流速
它的视野，也像岷江和金沙江
那样，渐渐轰轰烈烈
渐渐滔滔不绝，渐渐一泻千里
当它走进长江，它的胸怀
它的气魄和豪情，也像长江那样
浩浩荡荡，那样波澜壮阔

一滴水，许多年后人们才知道
它纯净，饱满
携带着一个少女的爱恨情仇
一滴水，她美丽
倔强，是在伯阳嘴长大的那个幺妹

2

他们猜不透她的骨头是用什么做的
他们黔驴技穷，在用烧红的铁

烙过她白皙的胸膛
她荡漾的乳房，甚至她隐秘的私处
之后，把一个活生生的人，一个
活生生的美丽而又优雅的女人
烙成了一块乌黑的炭
只差点一把火，她就会熊熊燃烧

这些禽兽不如的人，卑鄙下流的人
他们绝望了，他们歇斯底里
最后全力以赴对付她那条腿
这是唯一的机会了，他们渴望用最后的
残忍
和疯狂，从那条腿埋藏的
骨髓里，把他们需要的口供掏出来

一条断腿。一条他们漫山遍野
像围猎那样，驱赶着大狼狗
撕咬过的腿；一条他们用密集的子弹
像撒网那样，追踪过的腿
现在这条腿断了
露出惨白的骨头。他们就从这条断了的
腿下手，动用十八般武艺
把这条腿打断了再接上，接上了
再打断。他们黔驴技穷
像疯了一样，把一个
女人折磨得

死去活来，鲜血淋漓
但他们得到的，是奄奄一息的
呻吟声，是她愤怒地用来对付
残暴和疼痛的叱骂声
是骨头在断裂后再断裂的吱嘎声

这些野蛮的人，丧尽天良的人
他们不知道，她那道连一条缝
都不会为他们打开的
灵魂的大门
铁锁铜关，是任何力量
也撬不开和砸不开的
他们不知道，她这道灵魂大门的门楣上，
还刻着
一行字：唯日本人和狗不得进入

3

何其圣洁的胸脯啊！又何其辽阔
她用来盛装血泪、叹息和歌哭
一个国家破碎的山河
而耻辱和仇恨，是她溢出的部分
从此，她把仇恨和耻辱，压缩
再压缩，捆成背包背在身上
那身挺括的军服，让她飒爽英姿
即使站在男人的队列中

也不失血性和刚烈。之后，她像男人
那样战斗
像男人那样爬冰卧雪
在祖国的长白山
频频发起班进攻、排进攻、连进攻

最后。作为团政委，她是这支铁骑的
旗帜、号角、锋利的刀刃
在山林里呼啸而来，呼啸而去
马蹄下溅起的雪浪
铺天盖地，像一阵阵掀起的白旋风
当辚辚囚车载着她驶向刑场
她才想起自己是一个女人
一个男孩的母亲。这时，她想到
应该给儿子写一封遗书
想到应该对儿子说：宁儿啊
既然妈妈不能用乳汁
哺育你长大，那么就让妈妈用血
哺育祖国的这片贫血的大地……

养在肺里的弹片

见过一棵大树用它裸露的根，活活吞掉
一块石头，一面汉代或唐代的碑吗？
那种过程持久而猛烈

比河流改道还慢，比阳光洗白一个少年
满头的青丝

还慢，如同我看见过的一个老兵
用他的肺，活活吞掉一块弹片

我是在澡堂里，在南方一座军队大院的
公共浴室，看见这个秘密的

那时候党风纯洁啊

一个将军和一个抄抄写写的干事

只隔着一道干净的布帘

而他就在布帘的那边

指名道姓，唤我去帮他搓澡

为此他大声吆喝，动用了他小小的特权

澡堂里白雾弥漫，两个男人赤裸相对

这情景至今让我难忘

（我发现无论你是国王，还是乞丐

只要褪去衣饰，彼此呈现

你就拥有同样的自尊，或同样的自疚）

将军他矮。胖。黑。圆圆滚滚的

像一个随时能弹跳起来的皮球

他双手撑在墙壁上

把身体交给我（就像把他美丽的女儿交

给我）

让我从背后搓，从身旁搓

然后又面对着我，让我搓他的脖子

他辽阔而肥厚的胸膛

这时我就看见了他身上那个肉坑

比我们的拇指还大，就像

地漏那样凹下去（实话说有些丑陋）

“是个弹坑！”将军或者我的前岳父

看出我的羞涩和惊愕

骄傲地对我说：害怕吗小子？

那是日本人干的

他说那年他才十八岁，在战场上像只无

头苍蝇，只顾得抱着枪疯跑

突然听见轰的一声，又噗的一声

那块弹片便折断他一根

肋骨，像一粒豆钻进他的肺叶

他说，当时没有一个人想到他能活下来

就像没有一个人能想到战争带来

毁灭，但也能创造奇迹

你说那时哪有医生

哪有什么麻药啊！就只能扔在草席上

等待他流尽最后一滴血

然后在乱葬岗上随便挖个坑，把他埋了

说到这里，我的前岳父哈哈大笑

好像他幸存下来

是在战争中捡了个大便宜
就像他把用这样的一副身体制造的女儿
嫁给我，让我也捡了个大便宜
但我怎么笑得出来？

我知道他从此把那块弹片吞在肺里
养在肺里，与它终生
相伴，如同他长出了另一页肺

我的前岳父，这个将军级老兵
是在他八十岁那年无疾
而终的（真遗憾，没有人通知我去参加
葬礼）

但凭着从他骨灰里扒出的那块
弹片，那块在他的肺里养了
六十年的铁
我要对着他的亡灵说：恩怨几何
但我是爱你的，且深深地爱…

陪一个大姐去南方寻找父亲

医生在她的脖子上拉了一刀，取出
癌；一场车祸折断了她三根肋骨
七十九岁那年，被机器诊断出中度脑
梗死
症状为：头晕、目眩、间歇性呕吐

走在路上常常像风车那样旋转，之后
便栽倒，手脚被跌得青一块紫一块
体无完肤。这个浑身打满补丁的人啊
她知道她老了，但执意要去南方寻找

父亲

寻找她血脉的源头。她说她可怜的父亲
死于暗疾，他用了四十八年去死
用了四十八年把身体里的气血、英勇
忠贞，积攒了半个多世纪的眷恋
一点点耗尽；用了四十八年，把尸骨
从南方一路抛向北方。四十八年

再四十五年了，她说，风雨洗刷草木
她要把她父亲散落的骨头，一块一块
捡回来，洗干净，埋在她心里

这个浑身打满补丁的人啊，她踉踉跄跄
颤颤巍巍，在人迹罕至的高山上走
在茅草霸占的鸟道上走，像一只纸糊的

灯笼

站在近处就能听见她身体里有瓷器
打碎的声音，布帛像帆一样渐渐鼓满的
声音

我走在下风口，小心翼翼地搀着她
时刻提防小小的一阵风吹过来
哗的一声，把她身上的补丁再一次撕开

嵌满弹洞的记忆（组诗）

◇ 阿 成

谒淮海战役烈士陵园

赵钱孙李，周吴郑王……

石碑上，一串串长长的名字

不仅仅是名字，点横竖撇之间

镌刻着一个个鲜活的生命：

他们是 20 岁、30 岁、40 岁

也许只有 18 岁；有儿子、父亲、

丈夫，独子、新郎、慈父；

每个名字后面，都定格着

一大群牵挂的亲人……

他们沉睡在这里——多像激战后

短暂的休整啊，疲惫使他们

在战壕里依地而睡，仿佛一声号令

便可立定而起，荷枪集合

便可向敌人发起

新一轮冲锋……

长长的队伍，不仅是普通战士

还有排长、连长、团长，甚至军旅长

如果需要，可即刻编成一个连、一个营、

一个团；仍是尖刀连、奇兵营、硬骨团

——离世的将军，我知道你为何

执意要把骨灰撒入

战友的墓穴中……

和平生活的人们啊，不要忘记

远去的牺牲——不要打扰

烈士的睡眠，不要轻视

巍峨挺立的山水……

锈蚀的兵器

从辽西的黑山、塔山、锦州
到黄淮的徐州、碾庄、蔡洼、双堆集
我看到纪念馆里的兵器陷于锈蚀——
枪管土黄，炮筒锈灰，手雷铁屑弥漫
它们在透明的柜子里沉睡，供人观瞻
仿佛拼力完成了一次跋涉，必须用一个
长梦
来告慰逝去的枪声、炮火——
战争和胜利，以凝固的形式
映衬着平凡又平常的生活……

我知道它们永远不会醒来
——和无数牺牲的烈士一起
我知道它们在岁月里越陷越深
会冷却成普通的温度，会化作
教科书中一行行文字
在许多节日里，会有一群又一群人
前来拜谒、缅怀、纪念——
幸福浓荫里行走的人们
在触摸历史的同时，请不要忘记
擦拭武库里的兵器……

塔山树

静静立在辽沈战役纪念馆中
古铜色的肌肤泛着铮亮的光
满是弹洞的身体，虽然只剩一块
树干树心了，但有比
钢铁还要硬的骨骼
73年前，炮火掳去了你的枝叶
炸弹炸烂了你的手脚躯干
甚至你身体里的组织、器官也被毁
但不屈的你，始终和鲜红的旗帜一起
屹立在高地上……

人字形的身影，像一个顶天立地的军人；
六昼夜的激战，是一棵树和一支军队
的凤凰涅槃——塔山树，铸就了
打不垮、战必胜的军魂！

血染的“人桥”

见过石桥、木桥、索桥、钢桥
没见过这么特殊的扛在肩上的桥——

1948年冬。碾庄圩战役。当奋力追击敌
人的部队

到达潘桥村不老河边时，桥已被炸毁
横在战士面前的是一条100多米宽的河
流和滔滔河水

怎么办？打桩搭桥已来不及

地方党组织当即决定发动村民搭一座

“人桥”让部队通过——

于是齐腰深的水中，几百个村民挤挤挨
挨地站成

两个“一”字形的人体桥墩，他们肩上
扛着

一块块相连的木板——用肉体组成了一
座活动的桥梁……

我们看到了一个特殊的战争场面：

在没有桥的河上出现了一座临时搭起的
人桥

一边是敌机的盘旋轰炸，一边是肩扛武
器的战士

快速奔跑过河，站在水里的百姓如两排
钢柱

钉在河中，倒下一个，立即就有另一个
顶上——

“人桥”一直坚持了36个小时，以近
20人的牺牲和受伤

确保了10多万部队安全过河……

一座血染的“人桥”，写入了
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战史；

一座血染的“人桥”，实现了
从此岸到彼岸的胜利！



党啊，我心中的北斗

◇ 秦 月

小时候

妈妈指着星空一把明亮的勺子告诉我

那是北斗，是夜里迷路的方向

从此我记住了北斗

记住了这把勺子永远的北方

长大以后

我渐渐明白了北斗是理想信念之光

是我们人生坐标里

长风破浪直挂云帆拔剑而起的指向

从举起一名党员的誓言开始

我又深深地感受到了跟着党

就是我们的远航就是无所畏惧的担当

也深深地感受到了

党啊，就是湘音里指引我们站起来的

北斗

就是照在我们生命里的那一盏灯

永恒的光芒

每每抚摸红旗上金黄色的党徽

一部《北斗》的电影又在脑海回放

我曾在苦难的民歌里

找寻父辈们一行行彷徨足迹留下的苍凉

当耕耘收获变作一件奢侈的事情

当自由爱情被囚禁在腐朽的牢房

一滴眼泪里映照出的故事

是那么令人伤感那么叫人难忘

啊，是谁拒绝点头哈腰眸子里充满火焰

是谁在镰刀与斧头的旗帜下紧握拳头

是谁劈开荆棘起来的反抗

每每抚摸红旗上金黄色的党徽
 一首《长征》的诗篇就在耳旁回响
 我曾担忧追月的彩云
 会羁绊红军战士北上坚定的脚步
 啊，北上，北上，北斗在他们眼前依然
 闪亮
 我曾祈祷风雪的鞭子
 不要抽打红军战士深夜单薄的蓑衣
 啊，北上，北上，红星照在他们心中的
 北方
 我在默默地念叨
 让枪口的火在胸中燃烧
 让大刀的光在梦里震响

 每每抚摸红旗上金黄色的党徽
 在镰刀与斧头组成的亲切的图案上
 我仿佛望见了夜空的北斗
 想着先烈们为了真理为了信仰
 为了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
 抛头颅洒热血众志成城前赴后继
 一种豪情顿时涌入心房
 啊，是党徽汇聚起了民族气概
 是党徽凝聚起了胜利力量
 我仿佛经历了一次血与火的洗礼

一次精神的绽放

 一句为人民服务
 仿佛青翠欲滴的小草
 向上，向上，装点辽阔大地绿染八荒
 一句为人民服务
 仿佛枝繁叶茂的大树
 向上，向上，遮挡闪电雷鸣支撑期望

 一句为人民服务
 是党吹响的集结号是中国最响亮的声音
 是泉水叮咚是瓜果飘香是麦浪滚滚
 是谱写人民幸福国家富强的壮丽华章
 一句为人民服务啊
 是春风是雨露是阳光是铁是钢
 是无私的承诺是伟大复兴的基石
 前行的船桨

 望着北方深邃辽远的天宇
 现在我想告诉妈妈
 北斗——党徽，党徽——北斗
 啊，那闪烁的光汇成爱的琴弦
 在我胸口阵阵激荡
 在东方的晨曦中迎风飘扬

手握暗器的人（外二首）

◇ 李光泽

小弟很有礼貌地敲了三下门

里面没有任何动静

二哥用拳头捶了两下门

门开了一条缝

二哥被训斥了一顿

还遭到了野蛮的羞辱和威胁

大哥一脚踹开门

大摇大摆就进去了

我忽然发现门里那个人

左手举着一盏明灯

右手握着一枚暗器

干净的房子

我要把自己的房子打扫干净

地面用拖把拖干净

墙面用鸡毛掸子掸干净

桌面用抹布抹干净

这些显眼的地方都要打扫干净

我要把自己的房子打扫干净

所有的墙角

地板上的缝隙

书柜上暗藏的拉手

这些隐蔽的地方也要打扫干净

我要把自己的房子打扫干净

灯具 瓷器 眼镜片

所有的窗户

这些与光有关的地方都要打扫干净

我要把自己的房子打扫干净
不管外面多脏
我必须有一间干净的房子
把一盘沉香安顿在一只干净的铜炉里
把一碗清水注入一只干净的陶罐里

一把柴禾

我是一把柴禾
匍匐在地

我遭遇了一场秋雨
接着又遭遇了一场秋雨
我知道
我身体里的湿气很重
我匍匐在地的样子一定很丑
我不敢奢望一股清风
将我扶起
但我会用自己的体温
烘干自己的躯体
我终究是一把可以燃烧的柴禾

老兵的站位

——写给扶贫小说集《那山那村》里的退转军人

◇ 何 石

2020 年的年末
你们集结在《那山那村》的扶贫小说
集里
湘西南那山那村的
山间地头
杳杳晃晃

是你们值守的哨位
你们的群像
是退转军人
退伍不褪色
用扶贫扶志的行动
书写国防绿

最真的本色

你们用带头奔小康的汗粒

凝铸成共和国大厦最坚固的基石

八里山的陈东发

你因训致残退伍后

别人会千回百转跑工作

你却凝望着雪原里的大山

寻思那茫茫无际的竹海

如何成为乡亲们脱贫致富的法宝？

那工艺精致的蔑器具

如何成为大都市的抢手货？

你出征了

首站便是当兵的那座城

原来这些原始的精细活计

是那么备受城里人青睐！

当安置部门催你去报到上班

你却还在各地跑购销合同

在去与留的人生十字路口

你毅然选择了坚守大山

陈松柏和战友张清平

原本是一对水火不容的“情敌”

一个退伍回乡当支书

把石泥村打造成

“百里脐橙连崑山”的样板

那绿得滴油的脐橙园

成了乡亲穿衣吃饭娶婆姨的“金山银山”

而在异国他乡做厂长的另一个

见不得对方的独占鳌头

说服自己的大老板去家乡办厂

把金灿灿的脐橙果

变成香槟、果汁、脐橙酒……

十里八乡的农民兄弟成了上班族

明眼人都知道

两个较着暗劲的“冤家”

他们是存心与“贫穷”过不去

大塘村的黄大牛

一句从部队带回来的口头禅：

“扳腕扳赢了我——再说事！”

同是退转军人的扶贫队长找到你

要你说服你“牛角尖”的父亲

让通村公路从你家后山通过

你父亲死活不同意

你还是那句口头禅

当你扳输成了老战友的“手下败将”

你居然敢把父亲牛老爷绑了来“认罪”

村里的学校复课了

支书请你说服你进城的老婆回村

你还是那句口头禅
都知道你明明会赢
却甘愿服输、忍辱负重
硬把夫人拉回了村

退转“团长”符处长
正是看好你文旅厅的对口优势
才把你派到人文景点千秋寨
你以壮士断臂的气魄
不惜与曾是特战队员的汪祥夫过招
让他真正领教了你的“花拳绣腿”
杀鸡取卵不可取
不当合约要终停
千亩油茶成风景
他乡贤能竟“飞投”
寨祠对外搞招标
村管民治见奇效
人文圣地不可拖腿

任人唯贤选拔“寨王”
乡村振兴的声名远播
杨再兴的现代传奇再度唱响……

《那山那村》的传奇老兵
尽管你们都已离开了绿色峥嵘的军营
但很快成为脱贫攻坚的排头兵
你们有挺拔的脊梁
你们有红色的基因
军地两用任驰骋
即使回归故土
也是泥土里最倔强的种子
即使一岁一枯荣
也是离离荒原上的劲草
哪里有嘹亮的号角
哪里就有铿锵的步履
哪里有点兵的口令
哪里就有老兵的站位！

一路走来

◇ 娄 军

从低头跪着，忍气吞声
到直起腰板，抬头，挺胸

从封建的桎梏里
解放出思想和精神
到民主，自由

从弱小，贫穷
到繁荣，强盛

我们跟你一路走来
党啊！
你引领我们
从黑暗走向光明

从严冬走向春天
我们向你靠拢，就是
向光靠拢
我们追随你，就是
追随希望

你不需要我们赞美，歌颂
也不需要我们感恩，和报答
一切那么自然

你爱我们，就像
阳光爱着草木
我们需要你
就像呼吸，需要空气

走近孔繁森

◇ 鲁 北

从前，我不知道中国有个岗巴
至今，我也不知道阿里的确切位置
但，孔繁森这个共产党员的名字
却深深地扎进我的记忆里

从齐鲁大地，到雪域高原
从孔孟之乡，到世界屋脊
你永远微笑着
默默地奉献自己

你不仅是一个好党员
你不仅是一个好书记
你更是一个好儿子
谁能忘记那个正月十五
你用地排车拉着你的母亲

观灯的日子
你的母亲笑了
像个孩子

你不是一个好丈夫
你不是一个好父亲
你知道，在你的家里
有多病的妻子
有未成年的孩子

你的妻子没有埋怨你
你的儿女没有埋怨你
他们站在黄河之滨
西望阿里，祝福阿里

岗巴的阿妈不是你的阿妈
阿里的孤儿不是你的儿女
你却说，西藏的母亲是你的母亲
西藏的孩子是你的孩子

人们忘不了
拉萨的大街上
你高大的身姿
人们忘不了
阿里的田野上
你深深的足迹
整整十年
你把青春和生命留在了那里

你走了，永远的走了
是那么壮观，是那么美丽
你把你的理想和追求

留在了那片你热恋的土地
你走了
走得那般匆匆
没有留下一句话语
你的九十高龄的母亲
还在盼着你这个出远门的儿子
你没有走
你正向我们走来
一座丰碑在人民心中矗立
你活着，永远活着
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大地上
回荡着你共产党员的名字

栏目责编 霍竹山



妇女粉枪队（皮影木偶剧）

◇ 荆田华

[故事发生在1929年广东海陆丰革命根据地。

在海陆丰，同时还活跃着中国的第一支妇女武装，她的名字叫——妇女粉枪队。

[暗场。

序 幕

[舒缓的背景音乐中，皮影舞台大幕徐徐拉开。伴随阵阵海风和缓缓的波涛声，隐隐约约可以看到海浪轻轻地拍打着礁石，一块巨大的礁石上坐着一男一女两个孩子。

[背景音乐逐渐变奏为儿歌的前奏乐曲。

[随着背景音乐，画外音起。与此同时，皮影亮子上用投影仪以书法动态出现字幕：海陆丰，这里是中国革命的摇篮，1927年11月，英雄的海陆丰人民高举武装斗争的旗帜，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建立了中国第一个苏维埃红色政权，

第一场

[黎明，远处的海浪轻轻地拍打着沙滩，近处有一棵高大的榕树，几间民房错落有致地排列着，矮墙上一只大公鸡扯着脖子打鸣：

喔——喔——喔——

[音乐起（童声合唱《田仔骂田公》，作者：澎湃）

唱：冬冬冬，田仔骂田公，

田仔做到死，田公吃白米。

冬冬冬，田仔打田公，

田公唔知死，田仔团结起。

团结起来干革命，

革命起来分田地。

你分田，我分地，

有田有地真欢喜，

免食番薯食大米。

冬冬冬，

田仔打田公，田公四散走。

拿包斗，包斗大大个，

割谷免用还。

冬冬冬，田仔骂田公。

[合唱中，一轮红日从海面冉冉升起。

舞台渐亮。

[舞台上景物民房切换为村口广场上

[两个儿童团小朋友阿财和阿月，手拿红缨枪在站岗放哨。

阿财：阿花妹妹，我长大了要跟余叔叔一样也当个红军战士，把反动派和地主土豪都打倒！

阿花：嗯，我也要像阿月阿姨一样，当一名妇女粉枪队战士，左手拿刀，右手拿枪，把反动派和地主土豪全部消灭，让他们再也不能欺负乡亲们！

阿财：那我们现在就要好好学习，像红军叔叔那样好好练本领才行。

阿花：嗯……那我们就学红军叔叔练拼刺刀吧！

阿财：好，来吧。

[音乐起，双人红缨枪舞蹈、对练，音乐中有拼刺刀人声效果阿财、阿花：

嘿——嘿——嘿——杀——

[对练结束时阿财用力过猛把阿花撞倒，阿花摔了个屁股墩，坐在地上哭了起来，音乐隐去

阿花：阿财哥你欺负人！呜呜呜……不跟你练了！呜呜呜……

阿财：（上前扶阿花）阿花妹妹，对不起，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起来吧，我们继续练。

阿花：不嘛，我不练了，你欺负人。

[妇女粉枪队队长赖月婵跟余指导员上

阿月：阿花怎么哭了，阿财欺负妹妹了？（伸手扶阿花）起来吧。

阿花：（抽噎着）阿月姨，阿财哥欺负我，把我推到了。

阿财：（不好意思的挠挠头）没有啦，我不是故意的。

阿月：（扶起阿花）阿花要勇敢点嘛，你不是说长大了要当粉枪队员吗？摔了一跤就哭鼻子可不行。

阿花：（强忍着抽噎）我……不哭了。

[其他人都被阿花逗笑了。

余指导员：好了，你们回家吃饭吧，我们要开始操练了。

[两孩子下，又从一侧绕到了稍远的地方观看粉枪队操练。

[余指导员吹起了集合哨，一队女子粉枪队员上场

[音乐起，粉枪队员们右手拿枪，左手拿刀，操练起来。

[女声小合唱：

赤坑南土燃烈火，
粉枪队员操练忙。
左手拿大刀，右手挥粉枪。
拿起刀枪练本领呀，
农民运动风潮涌。
妇女翻身闹革命呀，
土豪渔霸无处藏。
粉枪队员心向党，
不爱红妆爱武装。

[歌声中，两组女兵英姿飒爽，舞蹈式
分别操练长枪舞和大刀舞。

[音乐停，众人亮相。远处传来马蹄声，
由远而近，马蹄声停，一个红军通讯员
急匆匆上场向指导员传达上级指示

通讯员：报告指导员同志，接上级指示，
有一股国民党军队攻打县城，
命令你部火速派兵增援。

余指导员：保证完成任务！

[通讯员下

[嘹亮的军号声中，男红军战士集合

余指导员：阿月，我带部队立刻出发，
你和粉枪队员们立刻回村，
保护好青坑百姓，注意安全。

阿月：是！

[余指导员转身，走了几步又回头。

余指导员：阿月，你有身孕，一定要注
意安全！

阿月：（阿月摸摸自己的肚子）嗯，你
放心去吧，我会保护好乡亲们，
照顾好自己和孩子。

[告别，音乐起。余指导员和男兵们下
[四女民兵斗笠舞送别。
[结束画面定格，大幕拉下。

第二场

[皮影舞台大幕不打开，舞台前作为木
偶表演区，用紫光灯

[怪诞的音乐中，还乡团队长赖三带领
众狗腿子歪七扭八地上场

赖三：气，气，气，一伙穷鬼分田地，
恼，恼，恼，多年心血一朝了。
恨，恨，恨，老娘被抓命归阴，
怕，怕，怕，丢盔弃甲没办法。

[黑鲨急匆匆地上场，与正在舞蹈的赖
三撞了个满怀。

黑鲨：队长，队长，好消息，我已探明
青坑村里的红军都不在，就剩下
一群女赤匪。

赖三：赖月婵可在村里？

黑鲨：在，她身子不便，不曾出村。

赖三：让兄弟们集合，带上煤油，活捉
赖月婵！

黑鲨：带煤油？

赖三：抓不到赖月婵，就烧了村子，看
她怎么活？（咬牙切齿地）阿月，
阿月，哼哼哼……你带着穷鬼们，
分我的田，占我的地，霸占我渔
船杀死我老娘，今天抓住你，我
要亲手宰了你，给我老娘报仇！

走——

第三场

[舞台上用光影展现出夜晚的青坑村，火光冲天，人影乱窜。

[急促、紧张的背景音乐声中，枪声，呼喝声和孩子们的哭喊声夹杂其中。

赖三：（画外音，凶狠的）把出村的路都封了，把人都赶到村西的大榕树下，挨家挨户的给我搜！

[皮影舞台亮，林大娘家。

[赖月婵、林大娘、阿财、阿花出现在亮子中。阿月在踱步思考，其他三人的目光随着阿月移动。

阿月：（自言自语）赖三封锁了村里出入的道路，怎么把消息送给红军呢？

阿财：阿月姨，我知道村东头晟叔家的院墙下有一个狗洞，赖三他们肯定不知道，我可以从那里爬出去！

阿月：你……这里离县城有三十里路，你认识路吗？

阿财：我上个月去过一次县城，认得路。

阿月：那好，你现在就出发，去县城找余队长，把村里的情况告诉他。

阿花：我要和阿财哥一起去！

阿财：不，路很远的，你在路上走不动了哭鼻子怎么办？我不带你！

阿花：阿财哥，我保证不哭鼻子，保证跟上你的步子。

林大娘：阿财，带上妹妹，路上有个照应！

阿花：（乞求的）阿月姨，就让阿财哥带上我吧！

阿月：（沉思，下定决心）只要出了村子，就没有危险，阿财阿花，你们一起去，尽快赶到县城把消息送到！

阿财、阿花：（立正，坚定的）保证完成任务。

[孩子们下场。

[场外传来赖三的叫嚣：你们都给我听着，抓不到赖月婵，我就烧了所有的房子，我要让她无处可藏！

[皮影中的阿月听见了赖三的话，抬头。片刻之后，下定决心，准备出门。

[林大娘急拦。

大娘：不行，阿月你不能出去，他们就是要抓你，你出去就……

阿月：大娘，我不能为了自己让乡亲们都处在危险中啊，赖三要是把房子都烧了，不但乡亲们无家可归，我也躲不过这烈火啊！

大娘：（语无伦次）你也从狗洞里爬出去……大娘把你扣在水缸下面……哎！

阿月：大娘，余指导员临走的时候让我保护好乡亲们，我怎么能临阵脱

逃呢？抓住我，赖三才能放了乡亲们哪！

大娘：孩子！你还有孩子啊！（大娘伸手摸了摸阿月的肚子，阿月也将手放在肚子上。）

阿月：他和我在一起，他永远和我在一起！

[大娘抬起袖子抹眼泪]

阿月：大娘，你再帮我梳一次头吧！

[舒缓的音乐声中，林大娘边抹眼泪边帮阿月梳头]

[音乐结束，阿月拿起刀枪]

阿月：大娘，这把枪你藏起来，不能落入赖三手中。

[林大娘抹着眼泪接过枪。阿月拿起刀，向门外走去。]

[场暗]

[舞台前区，木偶阿月背身上场，两个还乡团丁拿着枪左右围堵]

团丁一：别开枪，队长要抓活的！

[团丁二上前抓人，被阿月一刀砍中。]

[团丁一趁机用枪托向阿月的后背砸去，阿月向前摔倒]

[赖三带着黑鲨和几个团丁上，团团围住阿月]

赖三：（咬牙切齿的）赖月婵，看你还往哪里逃！绑起来！

[音乐起，阿月踉跄中仍然和众团丁搏斗，终因寡不敌众，被捕。]

赖三：哼，还想顽抗！告诉我村里谁还

是共产党，我饶你不死。

阿月：你休想，我是不会出卖同志的！杀了赖月婵，会有千百个粉枪队员来找你报仇！

赖三：好，今天我就拿你祭祖，给我老娘报仇。来呀，给我把，把这个女赤匪绑到树上。

[阿月被推搡着绑到了大榕树上，乡亲们也被还乡团员们推搡着上场。]

[与此同时，皮影亮子上灯亮，表现阿财和阿花去往县城的路上，奋力地跑、跳，摔倒，爬起……阿财和阿月见到了余指导员，余指导员指挥红军集合，出发，向村子跑来。]

赖三：（对群众）你们今后谁还敢跟我做对，看清楚了，这就是下场！

[狗腿子们举起了枪]

阿月：（自语，空旷的回音声，）孩子，对不起，朝霞就要升起，太阳也将升起，妈妈却要带你一起走了，妈妈不后悔，总有一天红军会回来为我们报仇的。（对赖三）我会变成天边最亮的那颗星，看着革命的烈火烧死你们这些反动派！

[村民们低头唏嘘]

赖三：（气急败坏）开枪！开枪！

[一阵枪声，切光。]

[静场]

[一阵更猛烈的枪声响起，还乡团员惊

慌的喊声：“红军来了，红军杀回来了！”舞台上的狗腿子们瞬间慌乱，乡亲们趁机逃跑。

赖三：慌什么？红军不可能这么快回来！

[余指导员上，红军队员跟上]

余指导员：（咬牙切齿地）不可能！今天就让你看看什么是不可能！

[红军队员与还乡团员们近身搏斗，赖三虚晃几下趁机想跑，被余指导员一枪击中，踉跄倒地。还乡团员们也被红军擒拿。]

[余指导员看到树下的阿月，惊怔]

[阿财与阿花跑上，扑向阿月的尸体。]

阿财、阿花：（哭）阿月姨，我们回来了，红军把赖三打死了！你醒醒啊！你看看啊！红军给你报仇了！

[余指导员走到阿月身旁，抱起她。]

阿财：我要参加红军！

阿花：我要参加粉枪队！

[一群孩子的声音：我们要参加红军！我们要参加粉枪队！]

[音乐弱起]

[画外音起：红军消灭了赖三这股匪徒，青坑又回到了人民手中，阿月和她那未出生的孩子却再也回不来了。]

[音乐逐渐转为《天上雷公，地上海陆丰》的音乐]

[纯净的儿歌独唱：隆隆隆，天上有雷公。]

五雷打死背义人。

咚咚咚，地上海陆丰，

除恶扬善立正义，

斧头镰刀闹革命，

赤旗举起满天红。

[画外音：这是一个真实的故事，成千上万的革命先烈为了我们今天的幸福生活献出了他们宝贵的生命，阿月只是他们中的一个。海陆丰数万英雄儿女在中国革命的征程上，书写了一页页壮丽篇章，彪炳史册，光耀东方！]

[音乐，儿歌，谢幕曲]

海陆丰

革命的圣地，

海陆丰，

红色的摇篮。

革命的火种在这里点燃，

烈士的鲜血在这里洒下。

我们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讲好每一个中国故事，

踏着烈士的步伐，

走向新的辉煌

[随着画面音出现，一个阿月的剪影效果，巨大雕塑慢慢从皮影舞台上升起……]

[剧终。]

苦难是人生的伴侣

◇ 闫思佳

初识，是一张张陈旧的黑白照片，一双沉静的眼凝望着远方，一幕褪色的景配上几行解说的字，悠悠地传颂着漫长古朴的岁月，庄严而肃穆地立在墙上。

这位身世贫苦，从黄土地生养起来的作家，用手中的一根笔杆谱写了一曲曲朴实的人生乐章。他就是路遥，他的名字一如他经历过的坦途，亦如人们对他的仰望——遥远却始终在路上前进着。虽历经坎坷，却不失希望。

陕北黄土高原，这苦焦的土地，孕育了这位苦难的作家。路遥生于斯，长于斯，在这块贫瘠的土地上求索奋斗，历尽艰辛。贫穷给他的童年带来的是自卑和羞怯。但同时，贫穷磨砺了他，成就了他后来的非凡。

又见，是高加林、是孙少平、是马建强。是早晨从中午开始的日日辛劳；

是平凡世界里的每一声雀跃与悲叹；是每一个角色的心酸悸动与悲欢离合。用笔，用作品，在这残破的山脊之间，高昂地吟唱一首信天游，让自由的歌声回荡着。那是土地的声音，那是时代的声音。

创作的态度决定了作品的高度。在写《平凡的世界》之前，路遥已小有名气，他的身体也发出了病痛的警报，但他没有被一时的追捧冲昏头脑，也没有被病痛拖累脚步。他说“只有在暴风雨中才可能有豪迈的飞翔；只有用滴血的手指才有可能弹拨出绝响。”出乎众人意料，他消失在一众关注的目光下，出现在一座小县城的煤矿，重新投入写作的沉重。写作间隙，他会悲伤而惆怅地立在铁轨上许久，抹去眼角的冰凉，对自己说：“我原谅你！”然后掉头走向自己的工作室，

拿起笔杆子继续孤独地征战。

路遥曾说：“只有初恋般的热情和宗教般的意志，人才有可能成就某种事业。”而他也确实这样做了，整整六年，历经无数个难眠的日夜。这场漫长而艰难的苦役后，路遥已是殚精竭虑。终于，1988年5月25日，一个平平常常的日子，他为全书画上最后的句号。

《平凡的世界》问世了！这一座他用血汗封顶的艺术大厦终于告罄。整本书有三卷100余万字，时间跨度1975年到1985年。在汨汨流淌的文字中，游走着一个个有血有肉、有情有义、如你如我的平凡之人，他们在逆境中自强不息，在苦难中搏击人生，他们奋力呐喊着：“青年啊，你就该去闯，就该挺直腰杆地活。”

路遥用倔强的脊梁在广袤的黄土高原谱写了一曲浓烈沧婉的信天游，用苦难挣扎的一生完成了这曲生命的绝唱——就在万千荣誉纷至沓来之时，他病倒了。

再见，是某个清晨，在路遥的墓园。我满怀着敬意，伴着文汇山清冷的寒气，踏上那条曲折蜿蜒的盘山小路，去拜访这位憧憬已久的作家，去追寻他的脚步。

平凡的世界波澜壮阔，奋争的人生

归真悲壮。写完《平凡的世界》后，路遥就再没能恢复过来。1992年11月17日，在这个黄土高原渐入寒冬的时节，这位用生命写作的作家，怀着无比眷恋的心情倒在这片曾深情讴歌的土地上。倒下去，却留下了不平凡的声音，这声音流传得远比他短暂人生的42年久，就像这黄土地的长久，就像这山川沟壑间年年开放的树树繁花，岁岁如斯。

回望一生，出身平凡的路遥，终生与贫穷为伴，饱受病痛折磨，却很少听到他的抱怨，对于这布满荆棘的人生之路，他始终以磨难激励自己前进，以不平凡的姿态带给无数人以希望。路遥，生于苦难，归于人民。

王尔德说，我们都活在阴沟里，但仍有人仰望星空。路遥，就是仰望星空的人。虽然斯人已逝，白骨化土；风云变幻，时局变迁，文学的海域千淘万漉，多少喧嚣归于沉寂，多少星辰陷入黯淡，但关于路遥的传奇还将继续。

最后，让我们用他的话来结束缅怀：“死亡的只是躯壳。生命将涅槃，生生不息，并会以另一种形式永存。只要春天不死，生命就不死，就会有迎春的花朵年年岁岁开放。”

永远的班长——路遥

◇ 王志强

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恍惚间，路遥离世二十四载。昨夜一梦，偶遇路遥：不高的个子，炯炯的目光，胖乎乎的脸庞，依然是当年的模样，神情沉稳而凝重。忽又忆起昔日的往事来。

带头阅读文学经典

我们读大学时正值文革后期，除了正统的专业课程以外，许多文学名著被封存，课外阅读十分困难。路遥课外经常去图书馆借书，经他和申沛昌老师与图书馆协商，图书馆勉强同意中文系师生入库借书。我常在他的床头翻阅书籍。记得有《高老头》、《安娜·卡列尼娜》、《战争与和平》、《复活》、《悲惨世界》、《死魂灵》、《堂吉珂德》、《斯巴达克思》……

在他的带动下，我们班迅速掀起了阅读经典著作的热潮。他阅读“四大名著”烂熟于胸，崇尚先秦诸子百家，结合《古代文学》课程，借助“批林批孔”、“评法批儒”政治运动，大量研读古典文学，包括“四书五经”及其他文学典籍。古代文学老师高正中和古代汉语老师赵步杰造诣很深，大家十分敬重，纷纷向老师求教，路遥更是偏爱有加，虚心请教。他对李白、杜甫、白居易、柳宗元、王安石、欧阳修、苏轼、李清照等的名作都能背诵。路遥对中国现当代文学经典孜孜以求。我所见到的他的“床头文学”中有《鲁迅全集》、《家》、《春》、《秋》、《四世同堂》、《太阳照在桑干河上》、《保卫延安》等等。他还研究毛主席诗词，阅读徐志摩、艾青、李季、贺敬之、

郭小川等人的诗歌和沈从文、冰心等人的散文。

1975年春，我们班又掀起了一股新的读书热。课余时间，几乎全班同学都在读《创业史》、《铜墙铁壁》、《艳阳天》和《金光大道》。他策划带领全班同学去长安，邀请柳青讲学，去大兴县跟随浩然体验生活，并亲笔上书请求校党委“开门办学”。计划虽未实现，但阅读柳青和浩然作品的热情仍然高涨。除了当时紧跟形势之外，更是受路遥的带动与影响。

潜心创作诗歌散文

路遥创作始于初中，以诗歌起步，上大学时，已进入诗歌创作后期。1973年冬，以他为主集体创作了组歌《我们生活在杨家岭》。1974年2月署名路遥、张子刚、许卫卫、白正明四人创作了长达230多行的诗歌《烈火熊熊》。同时他收集了全班同学创作的诗歌共43首，有路遥的另一首《爆破手》，编辑成诗选《烈火熊熊》的油印小册子，全班同学人手一册。据参与创作的许卫卫同学回忆：“说是四人创作，实际上路遥是主创者，他在那里不停地写，我们几个不停地整理、抄写，有时他站起来

抽烟和我们讨论一阵子，我们3人陪他整整熬过一个通宵。”他的创作基本在晚上，他在我的隔壁宿舍，我常常起夜，出门后总能看到闪亮的灯光和他的写作身影，起床时又能听到他的如雷鼾声。因为白天时间太紧，上课听讲，自习到阅览室，遇到副课，他请假去市里找人，参加社会活动，起床迟时就误课。时至大二，路遥进入了散文主创阶段。他的散文稿件纷纷投向全国杂志，但发表不多。我在班上主动负责领取信件报刊，路遥的信件和杂志最多，我送他时，他打开杂志先看目录，有的粗翻一遍就送我并说：“以后来杂志你先看有无我的文章，有就送我，没就送你，我看不过来。”那时的杂志是免费赠送作者的。他说：“上海、广东、广西的杂志办得不错了”，故我订了《上海文艺》，同桌王广彦订了《广西文艺》，我俩交换着看。记得他发在《陕西文艺》上的散文《银花灿灿》、《灯光闪闪》，全班同学争相传阅。

1975年，路遥临时借调于《陕西文艺》做编辑。后来谈到体会，他说：“我做了半年多编辑，比我在一年也学得多。”是年，我班和74级同学赴吴堡实习采风，他和班党支部书记张子刚巡回各公社实习点检查、采风，此后他与

李知、董墨合作，写成长篇散文《吴堡行》，刊发于《陕西文艺》，散文《不冻的土地》也在该杂志发表。这时的他也写起了短篇小说。一日，我在他的床头翻书，他忽递我小说《父子俩》原稿说：“请你拿去看看，这是我的初稿。”他还送过我一篇小说原稿，遗憾的是他送我的两篇文稿至今没能找到。

精心组织文学讲座

1974年全国教育“回潮”，开始教育整顿。这时的班长作出计划：邀请文学名师给班上做讲座，他策划着邀请他所熟悉的省内几位文学名家，第一位便是曹谷溪，曹老师声情并茂的诗歌创作讲授，给我们留下了深刻印象。此后，他请来白龙、梅绍静讲授诗歌创作；邀请晓雷、李天芳讲授散文创作，韩起祥讲授曲艺创作。他从西安请来董墨、李知和陈忠实，分别讲授散文和小说创作。授课前，路遥对每位老师都作介绍。在介绍曹谷溪时他说：“谷溪是我的文学启蒙老师，也是我的朋友，1965年就出席过全国青年业余文学创作积极分子代表大会。”白龙是延安文化馆馆长，早在战争年代就发表过诗歌作品；晓雷和

李天芳是延安的知名作家；韩起祥是全国曲艺家协会副主席；董墨和李知是《延河》的知名编辑，路遥又和他俩合作，共同创作《吴堡行》；陈忠实的短篇小说《高家兄弟》和梅绍静的长诗《兰珍子》发表后，在全国引起震动。毕业前夕，路遥在百忙中做了认真准备，亲自为我们班做讲座，题目是《浅谈散文创作》。讲到自己的创作时说：“要想在文学上获得成功，就必须按文学的发展规律，循序渐进，不断提高。我以为，搞创作首先应该写诗，写诗可以激发想象力，锻炼思维能力，开阔认知视野；其次是写散文，写散文能打好文字功，为小说创作铺平道路；最后写小说，先从短篇写起，再写中篇，待中篇成熟了才能创作长篇。”讲到积累材料他风趣地说：“写作材料的积累就像做豆腐一样，富人家里的黑豆一瓮一瓮，满满当当，豆腐做出一锅又一锅；穷人家里的黑豆一升一升的量，空空荡荡，豆腐只做一锅豆子倒没了，就又要出去找……”大家听得津津有味，掌声不断。讲到主题和材料时，他在黑板上画了一架飞机和几门大炮，用几门大炮从不同角度同时射向一架飞机的形象比喻，阐述“形散而神不散”的散文创作特点。

漫忆清涧起义

◇ 呼延震西

一九二七年公历十月十二日（农历九月十七日），中国共产党人领导的清涧起义，沉重地打击了骑在陕北人民头上作威作福的土皇帝井岳秀。

起义至今已五十多年了，但起义的壮烈情景却历历在目，先烈们的音容笑貌时常萦绕心头。每忆及亡故的战友，心情总是久久不能平静。

起义部队的来历

长期盘踞陕北的军阀井岳秀部下有个营长，名叫石谦，号益斋，因腿有残疾，故人叫石拐子。石打仗颇勇敢，但他不是蒲城人，因而在乡土观念极其浓厚的井岳秀眼里，远不及其同乡高双成为重；由于石本人出身贫困，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同情革命。

石谦早年任连长时，部下有个班长

叫李象九，是石的同乡（陕西省白水县人），具有革命思想，一九二三年曾去北京与李子洲、呼延震东（我的三哥）等共进社成员接触。石因自己没有文化，很喜欢读书人，因此在他升任团长之后，于一九二四年九月间批准李象九任第一营第三连连长。但这只是空名，实际上连一个班的兵员也没有。在这之前，我从杨虎城办的榆林军中讲习所毕业，被分配到石部九连（李贵荣连）当见习。李象九建连时把我要去任一排长。接着石谦从谢子长的安定县（今子长县）保安团拨来一个班（班长是雷恩俊），自此搭起了连队的架子。部队驻在瓦窑堡。随着兵员的不断补充，至一九二四年底士兵已达九十多人。这时我的好友史唯然，于榆林中学毕业后回安定，经我向李象九推荐叫到连里给士兵教字、上操。由于连里的士兵大多有点文化，而且经

常上课学习，出操训练，所以外界称为学生连，这是以后李象九部队的根底，是清涧起义的一支主力。另一支主力是谢子长带领的第十二连。第十二连是李象九向石谦推荐将谢子长带的安定县保安团改编的。一九二五年初石向井岳秀上报，委任谢为连长，委任状下来后，石让我由绥德到安定交给谢子长的。

三连从一九二四年秋组建到一九二五年夏一直驻在瓦窑堡。党多次从绥德派人来给部队讲话，宣传革命思想。记得一九二四年秋天，杨明轩还从绥德师范来讲了一次话。刘天章还从北京给李象九以寄书为名，夹寄过手枪一支。在绥德驻扎期间我与绥德师范的共产党员经常接触，受到了较多的革命思想的影响，后经白乐亭（明善）介绍入党。

一九二五年春谢子长连组建后不久。石谦奉命去攻打驻澄县的镇嵩军，将该连带走。石谦打澄县回来后仍驻延安，谢子长连又回到瓦窑堡，我连由瓦窑堡开往宜川。此时史唯然早已是党员了，以后他担任了我连的党支部书记。当时虽处革命高潮期间，但党组织还处于地下活动。

我连在宜川城驻了不久，石谦带团部开来，我连移驻集义镇，直到一九二六年冬。我部在此驻扎期间，党组织还不断从绥德派人来工作。阎揆要从黄埔军官学校毕业来到部队，先在我

连住了十几天，之后由李象九带他去宜川见石谦。

一九二六年十二月，全团奉命出动去韩城攻打镇嵩军，攻下韩城后，阎揆要离开部队到西安去了，全团仍返宜川一带驻扎。

清涧集结活动

一九二六年冬冯玉祥来陕，解西安之围，改编了陕西的军队。石谦所部的番号改为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第六旅（按冯玉祥的编制，旅下不设团），石自此成了旅长，共辖三个营，计十三个步兵连、一个骑兵连。李象九任一营长，辖谢子长、白雨山、韩起胜、雷进财四个连，当时我担任营部副官。

部队在清涧驻扎期间，革命气氛十分浓厚。除每天上操训练、上课识字外，还演新剧，“打倒列强，除军阀……”的歌声四起，伙食民主管理，官兵一致，一扫旧军的恶习。同时党还在农村组织农会；学校的学生也戴起了红领巾，部队还派出党员给学生上课。这年四月，李大钊被军阀张作霖杀害的消息传来后，群情激愤，党组织及时领导部队在清涧城里举行了示威游行，高呼“打倒张作霖！”路过教堂时砸了基督教会牌子。不久，武汉政府也叛变革命，大革命转入低潮，魏野畴从西安来到清涧

住了一周，李象九、史唯然和我凑了一百元给他作路费，转往安抚杨虎城、高桂滋部队去了。入夏后，唐澍由西安来到清涧，以李象九朋友的名义在部队住下。

唐澍是黄埔军校一期学生，组织和军事才能俱佳，且善于讲话，很有鼓动性，为活动方便，常着一身便衣。其对步兵操练十分熟悉，运用自如，经常带队伍训练。来队伍不久就在干部和士兵中树立了很高的威信，对大家情绪影响很大。

清涧起义爆发

井岳秀盘踞陕北，实行封建统治，石谦自幼跟随他，因作战骁勇，故而一直升为团长。共产党人在石部长期活动，石是睁只眼闭只眼的，同时在党的影响下，能多少懂得一些革命道理。在攻韩城后，石召集士兵讲话时说：“井大人哄了我几十年，现在我才灵醒了。”公开表示了对井岳秀个人崇拜的动摇。这话传到井的耳朵里，对石非常恼怒，加之察觉石部有共产党活动，井渐对石起剪除之心。

一九二七年八月，井岳秀过生日，石谦去榆林拜寿，井利用这个机会下了毒手，派人把石打死在榆林城里石的住处。农历八月十六日，石的灵柩抵清涧，

我营全体官兵列队持枪，在距城五里地的岔口迎护入城。在城隍庙，李象九、谢子长带领排以上军官，为其举行祭奠仪式。

石谦死后，井岳秀立即委康子祥接任旅长（康是石的营长，是打澄县时收编的），并派左协中前来安抚部队。此时部队内人心浮动，石的旧部队以旅长被杀而心寒，蓄有怒气，党组织加紧活动，积极团结他们。在八一南昌起义的影响下，党组织以石被杀为契机，因势利导，随即决定发动起义，打出“为老旅长报仇”这一较有号召力的口号。经周密筹划后，于公历十月十二日（农历九月十七日）在清涧正式举行了武装起义。

起义的核心是唐澍、谢子长和李象九，当然，当时李在全旅的号召力大，故以他为首出面，但一切安排部署均出自唐澍同志。从宣布起义之前，于公历十月八日（农历九月十三日）起所有进入清涧的牲口、驮骡均不准出城，其余一切照旧，不露声色。公历十月十一日（农历九月十六日）下午四点钟封了大商号的银柜，六点半钟派出部队实行戒严，割断电话线，打开大商号的烟土库，全部没收。旋将国民党县长和绅士叫到营部楼上，由李象九讲话，声言借用钱物，不加伤害。

起义部队纪律严明，对老百姓秋毫无犯。起义的前一天，白乐亭等带了十

几个学生由乡下秘密赶来参加。由于组织计划严密，因此未遇到任何意外即告胜利成功。但对于下步的行动却有些分歧。一种意见是向延安去打高双成；另一种意见是先要肃清内部，应向宜川进发。最后按唐澍的意见打向宜川。遂派吴锡吕先行出发给宜川的李瑞成连、王振娃连（均系石的护兵）通知，以为内应，我们则加紧做出发的准备。一夜间收拾起二百驮辎重，天色微明即按计划整队，一个营部四个连人马浩浩荡荡开出清涧城，向延川进发了，刚出城又派一班人沿途破坏了延安通榆林的电话线。

十月十二日（农历九月十七日）下午四时许抵延川，与王有才连会合，次日向延长前进，走了一天在老庄河宿营。晚上派一个排巡逻，在走延安的大道圪家岔，截获高双成的四十驮大烟土。第三天下午到达距延长还有五里路的烟雾沟前，分成两路，一路由谢子长带队伍进城，另一路由我带辎重顺沟前进。延长驻扎的是齐梅卿营，极不可靠。谢子长进城后将齐捉住，让他讲话使其部交城，齐无奈只得照办。齐讲话后一个连交了城，另一连抗拒，从山寨上逃走了，延长即顺利解决。

延长解决后继续向目的地宜川进发，行程两天。第一天经云岩，第二天下午宜川已经在望了。行进到距城五里的塬上时，已隐约听见城里有枪声，估

计是李瑞成、王振娃他们在接到我们起义的信后向康子祥动手了。我们即急行军向城里赶去，离城二里地时已看见有人坠城逃跑。当我们的队伍进城后，康子祥已带着他原来的两连人顺风翅山逃往延安方向去了。至此我们与旅部及李瑞成、王振娃（骑兵连）两个连会合了。这时起义部队的力量共达九百余人，长短枪一千零二十余支，辎重弹药近三百驮，实力相当雄厚。

在宜川住定后，李象九接任旅长，着手对部队进行整顿。任命原旅部参谋孟澄斋为参谋长，唐澍为参谋，谢子长、韩起胜、李瑞成为营长，史唯然为书记官，我为旅部副官。阎红彦仍跟李象九在旅部当警卫，雷恩均在谢营任排长。当时部队的番号未改，军事部署为：李瑞成、王有才带两个连驻防虎头山，韩起胜、赵万德率两个连驻守凤翅山，白雨山（润泽）第三连守卫城里的七郎山，谢子长带营部住在城里。对于下一步的行动，唐澍主张把主力部队放在离城三十里的交里镇，此地具有重要的军事价值，是敌军来犯的必经之路，进可攻，退可守，守不住时沿大南川撤进黄龙山，相机行事。参谋长孟澄斋无军事常识，拿不出主意，李象九当时又犹豫不定，于是形成坐守孤城、被动挨打的局面。唐澍因意见分歧，离开宜川经韩城回西安去了。

这时井岳秀令其心腹高双成加紧军事部署，妄图扼杀这支起义部队。其调集了两三千人，在第七天上午一部由北扑来，另一部队迂回到大南山，截断我军退路。我军先在城外凤翅山打响了战斗，韩起胜抵抗不到二十分钟就失了阵地，退到城里七郎山。全军开始准备撤退，进行突围。天黑时经过激烈战斗打下郭家岭，夺得了退路。这时虎头山已失守，李瑞成、王有才只身逃回。部队连夜撤退，天亮时到达与韩城交界的孙家沟门休息。这时雷进财连的党员排长雷恩均向谢子长报告，雷进财要拉走他那一连投敌，谢即转报李象九，随即及时作了布置，将雷进财抓起来处决了。

尾 声

进入韩城地界后，高双成就不再尾追，两天后到距韩城县三十里地的司庄，这时部队只剩下石、李的基本部队三百多人，主要是谢子长营，辎重驮骡丢失殆尽。

韩城是杨虎城体系王保民的地盘，因王与李象九系同乡，又与石谦相好，故仍维持李旅的名义，还派人来部队点名发了棉军衣，给了旅部五百元。到韩城一周后，唐澍从西安来到部队，这时参谋长孟澄斋已不管事了，部队事务仍由唐澍主持，照常给士兵出操讲话。

到韩城后不久白乐亭离开部队往西安找组织去了。他带来的学生因无枪，又不在编制里，遂陆续走散了。白后来转回清涧从事地下活动，一九三一年被人出卖被捕，备受酷刑，押解到榆林被井岳秀绞杀。

起义部队前后在韩城住了一月，不仅无所发展，处境更加困难。此种形势下，谢子长、唐澍、阎揆要便带领余部由西庄打回宜川。部队摸黑上了七郎山，天色微明时探得守敌甚众，遂撤出往保安、安塞方向进发。士兵沿途走散，谢子长、唐澍、阎揆要等只得化装转往西安去了，其他干部转入地下。史唯然因眼近视，从宜川城上跌下摔昏，醒后转回韩城。李象九未返宜川，带着阎红彦等到了山西的绛州。

一场轰轰烈烈的武装暴动，在敌强我弱的情况下失败了。但它却有力地动摇了井岳秀反动统治的基础，鼓舞和唤醒了受苦受难的劳苦群众，点燃了陕北高原武装斗争的烈火。记得从清涧出发前，白乐亭写了一首歌词，大意是：“陕北有个害人贼，名叫井岳秀，怂杨寰（井的团长），杀名流（刘含初），罪属莫须有。……先打高双成，活捉井岳秀，志愿不遂，目的不至，誓死不回头！”在行军途中，大家引吭高歌，奋勇前进，起义者的英雄气概长久地传诵在陕北革命群众之中。

难忘的清涧起义

◇ 阎红彦

一九二四年，陕北军阀井岳秀部下有个连长叫石谦，因为他是个拐子，人们都叫他“石拐子”。他升了营长以后，共产党员谢子长和李象九，就先后在石部成立了两个连队，我当时就在李象九连里。

我们每人一杆陕北造的步枪，每天清早上两个钟头军事操，接着上七堂课。谢子长、李象九从北京、陕西的榆林中学和绥德省立第四师范学校请来一些进步教员，给我们讲《劳农政府》《马克思主义浅说》《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宣言》一类书籍，教我们学习“平民千字课”和“算术”。连里还订了《中国青年》《向导》等杂志。共产

党员李子洲、魏野畴、杨明轩等同志也经常来讲演，宣传革命。我们的连长李象九从来不穿军衣，爱穿一身朴素便衣。他常给我们讲《水浒》，灌输打富济贫的思想。讲课有声有色，听得你眉飞色舞。在共产党宣传的影响下，石谦也表示赞助革命。我记得他讲过：“谁不革命，就不是娘老子养的。”

谢子长和李象九在部队中秘密建立共产党支部。这两个连中很多人参加了中国共产党，我也在一九二五年入了党。我们连的党支部书记是史唯然。

我们连里的生活很活跃，士兵们组织了自治会。自治会领导士兵自己缝衣服做鞋，学唱歌，演新戏，踢足球。我

们最喜欢唱《国际歌》《少年先锋队队歌》。每到傍晚休息的时候，连队里的歌声就响起来了。连里提倡艰苦朴素作风，禁止官兵抽烟喝酒。

谢子长、李象九领导的连队，住过安定（今子长县）、宜川、清涧等县，纪律很好，不动老百姓一针一线，军民关系很融洽，我们连的牲口常常驮着足球和油印机，路过当地小学，就把这些东西送给他们。每到一个地方，就联合当地的学生，派出讲演队或宣传队，向群众宣传识字，不准官方入赌，禁止军队拉差。一九二五年到一九二七年期期间，石谦当了团长。在团改编为旅时，石又当了旅长，李象九也升做营长。大革命对这个部队产生了很大影响。党从毛泽东同志主办的农民运动讲习所和黄埔军校派来了一些党员。从黄埔军校来的阎揆要，在石谦旅里建立了教导队。这时，部队的党组织更壮大了。这个旅有五六个连长和一二百个士兵都入了党。谢子长、李象九的部队，每到一个地方，就帮助当地群众组织农民协会。谢子长还在安定县开办农民讲习所，培养出一批干部，吸收了一批农民入党。

当时，陕北土豪劣绅勾结军阀、官僚，利用军队、衙门、民团这一套工具来压榨劳动人民。老百姓受尽他们的欺侮、剥削，常常为了一点小事被拷打、监禁，冤枉遭杀的不知有多少。地粮捐、烟亩捐（即种鸦片烟税）等数不清的苛捐杂税，沉重的地租和高利贷剥削，使农民过着饿不死、活不成的痛苦生活。遇到歉收年，农民就吃树皮、草根，有的还要卖儿卖女才能过活。当地群众非常痛恨军阀官僚和豪绅地主。在大革命的高潮影响下，群众的革命热情很高。我们去组织他们进行反对豪绅地主的斗争，他们都踊跃参加。在这个期间，谢子长不顾自己的生命危险，领导安定县的农民协会，拘禁和审判了人人痛恨的豪绅宋运昌、李跃辉、王伯扬，使人心大快。后来，井岳秀派来的提款委员、收烟款委员，也都因为谢子长领导农民进行抗税斗争，给碰回去了。周围的群众很佩服谢子长，认为只有他才敢领导大家这样大胆地整豪绅，所以称他是“谢青天”。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失败以后，武汉、长沙、西安等地反革命势力极力进

攻革命阵营，驻防陕北榆林的军阀井岳秀也开始进攻革命阵营。他乘石谦到榆林给他拜寿的时候，要石谦把谢子长、李象九交给他，想要扑灭这支受过革命训练、开始和群众有了联系的武装力量。石谦受了大革命的影响，又因和李象九是同乡，不愿意交出谢子长和李象九。井岳秀终于在一九二七年南昌起义后不久，暗杀了石谦。

在石谦被暗杀之前，中共陕西省委就秘密派了由党中央调来负责军委工作的唐澍到我们部队里来，大家都称他是唐先生。他一到部队，就整天开会练兵。他很会讲话，给部队讲当时的革命形势，讲蒋介石、汪精卫等叛变革命，大家都恨死蒋介石这帮子人。当我们听到“八·一”南昌起义消息的时候受了很大的鼓舞，都认为起义是对付反革命的好办法。

紧接着，我们部队控制的其他几个县，经常有人来清涧联系，送信，不是部队上的，就是地方上的，空气十分紧张。虽然我弄不清是怎么回事，但我已觉察到快要出什么事了。这时候又传来石谦旅长被杀的消息，整个部队都很

愤怒，很激动。有一天，李象九告诉我说，我们要起义了。到底怎么起义，我还是弄不清楚。又有一天晚上，我们部队秘密地把所有党员都叫去开会。我记得会上大意思说省委有指示，要打倒军阀官僚、土豪劣绅，在为“石谦旅长报仇”的口号下举行武装起义。并且对起义作了具体布置，决定在第二天动手。大概是兴奋的缘故吧，这一天晚上，我好像没有好好睡过。在前一个时期学了些革命道理，眼看就要干起来了。这对我们年轻人来说特别感到兴奋。第二天是十月十二日，各地方党派来的学生、教员等参加起义的人都领了枪弹，整天都在做紧张的准备工作。李象九集合全体部队讲话，宣布起义，每个人胳膊上都绑上红布，把准备好的标语到处张贴起来。一部分人分头去抓土豪。给我的任务是抓县长，打了几十家土豪劣绅，可就是没有发动群众去惩治人人痛恨的大土豪。闹了一整夜，第二天就从清涧出发。经过延川、延长（这两个县都驻有我们的人），占领了宜川。在延长，把原来石谦旅的反动的二营营长齐梅卿枪毙了，把他的反动连缴了械。沿

路许多地方党组织发动党员和进步青年知识分子参加到我们队伍里来，他们的情绪也非常高昂。这样大闹大斗，接连有五六天没有好好睡觉，可是谁都不知道什么叫危险、疲劳，只感到完成了一件大事，心里头有说不出的高兴和痛快。

在宜川，队伍改编为四个营，推举李象九做旅长，唐澍当了参谋长，谢子长当了营长。这个武装虽然基本上是党领导的，但是成分极为复杂，有很多的军官和兵，参加起义的动机各有不同，来不及加以整训。领导上也没有重视先整顿部队内部，当时也不懂得发动群众，开展游击战，建立根据地。听说井岳秀派兵来打，起先想坚守宜川，打硬仗。后来当敌人四面集中准备围攻时，又仓促决定突围。由谢子长带领一个营在 front 打，已经突破了缺口，占领了敌人一部分阵地，可是后面牲口、家眷一大堆，没出城先就乱成一团，你挤我争，全都乱了。有一部分就跑散了。只有谢子长带领的第一营和其他各部中的几百青年突围出来，退到了宜川西面的大南川。

一九二七年底，我们在韩城附近正式成立了西北工农革命军游击第一支

队，唐澍当总指挥，谢子长为副总指挥。由于对敌我力量估计不足，又决定攻打宜川，结果遭受了很大损失。最后不得不往北走，敌人紧紧追赶，我们的子弹都打光了，子弹袋都成了空的。天黑刚想休息一下，敌人又来了。我们为保存人和枪，只好暂时分散。后来谢子长和唐澍决定化装去西安找省委。临走时，他们给我们说了许多勉励的话。有的同志因为舍不得他们走，当场就哭了。

这次起义虽然失败了，但是从斗争中培养、锻炼了一批坚持陕北革命斗争的青年干部，在当地群众中播下了革命的种子。



涧水淼淼

◇ 付明芳

清涧，在我的印象里，是一弯玲珑的满月，充满了秀气与温婉，与陕北高原上的县城刚硬、粗犷的气质截然不同。“丫里黑老”和春天的韭菜，是我对清涧的顿号印象。

县城大街或小巷子里，一个笼着白羊肚子手巾的陕北老汉推着小车，拉长声音吆喝着：“千——笔”，让我的思绪一下子拉到了南方的雨巷。这悠长、纤细的尾音，似乎本来就属于南方。

蒙古国的沙尘暴，不由分说地把春天挤进昏黄的帷幕里，我似乎有点想念清涧的韭香。

于是，在一个寒意袭人的周末，乘坐早上7:05的火车，专程去清涧吃煎饼，

感受小城神秘而水气淼淼的韵味。

背着双肩包，带了相机，买了硬座，却没有在座位上呆多少时间。我穿梭在车厢中，用相机捕捉孩子的酣睡、美女的眼睛、看电影的小伙子。每次坐火车，不管去哪，内心都充满兴奋，仿佛远方有美好的东西在等着我。行李包里会带喜欢读的书、音响，耳机，几颗水果，一瓶脉动。格外珍惜在路上的时光。度假的感觉，从路上开始。

一路拍照，与邻座的大妈寒暄几句农耕生活。黄土高原的大山、窑洞、羊群、老柳从车窗前次第掠过，火车与风景的逆向滑行，仿佛能真切听见时间的声音。两个半小时后，清涧火车站到了。下了

火车，上了一辆城际公交。印象最深的是火车站到县城的路确实太烂了，不规则的石片与泥土混合压实的路面，让公交车上窜下跳，车厢里不时有“妈呀，哎呀”的呐喊声传来。随着村村通公路的实施，我有很长时间没有这种内脏也被抛出来的经历了，一手紧紧抱着相机，一手抓住椅子靠背，撑着。

走过万水千坑之后，对于陡峭与平缓逐渐趋同对待，就像黑夜与白天交替一样。

说到底，火车清涧之行，因为一场煎饼而来。

清涧县城不大，秀延河两岸高高低低的楼层与平房拥挤着，搭着界。偶有一座小桥连通着国道与县城。秀延河，像一条有气无力的春蚕，瘦瘦的，杂草、瓦片堆积得乱哄哄的。九十年代暂住绥德的日子里，听清涧惠同事口中说的老关庙、韭盒近在眼前，多少有点不真实的感觉。

听说，煎饼还是老白家的好，那是祖传。但是一个人茫然地在大街上走着，要打问一家正宗的白家煎饼还是有点难度。

和汽车门并排的店铺中，挂着很多“清涧煎饼”牌子，随机走进一家“雪峰煎饼”店内。一间屋子，后半部分是摊煎饼的作房，前间则放了三张桌子，中间用一张柜台分隔。这是一家人共同经营的小店。婆婆在灶前忙碌，用三个铁铸的鏊子同时摊煎。只见她左手拿小勺倒浆，右手握着一只小竹片在鏊子上轻轻一旋，眼前便展开了一张圆圆的薄饼。一双手在三个鏊子间来回穿梭，一张张乳白的煎饼被码放在大盘子中。儿媳则忙着卷菜、包豆腐干；在锅里捞出卤熟的猪头肉，剁碎、包好、上桌。煎饼的原料是当地出产的荞麦，先拉成糝子，再浸制成汁，经过仔细调和，最后才摊成煎饼。煎饼的蘸料有两种，一种是西红柿浆的，另一种是蒜末、醋、姜汁和凉开水调制的汤汁。盛夏的中午，黄土高原炎热、干燥，喝两碗这样酸爽的汤，十分解渴而满足。

除了煎饼，清涧黄河滩枣，肉大味甜，畅销全国。王宿里的千年枣树则表明了清涧枣树悠久的栽植历史。

清涧县城，虽然距绥德、子洲不远，但风俗还是大不一样。清涧方言属

晋语系，但与其它邻县方言绝对谈不上是近亲。我在绥德住的时候，听女邻居讲过一则趣事。说是的老公家清涧亲戚来绥德二康医院看病，来家里的时候老公恰好不在。于是，清涧亲戚不停地说“额来绥德是来瞧皮唠唠，扑颈直得拧拧的”，家里绥德婆姨一上午也没明白亲戚们究竟来做什么。直到老公下班才弄清楚，亲戚是来看病，脖子有点不舒服。清涧当地百姓将“驴”发音“鱼”，把“孩子”叫“杏”，将“白”读作“扁”，也不知道源头在哪块石板之下。曾在延安插队的北京知青王克明在《听见古代——陕北话里的文化遗产》中说，陕北人不经意挂在口上的方言，其实在说古代话，是古老词汇的遗存。

要说清涧在榆林地区十二县中，最出名的要数唱道情了。十多年前，我第一次去清涧，正赶上县城举办“道情比赛海选”。只见七里八乡的村民男女，天不亮就从家里出发赶到海选现场，在一间屋子里依次出场清唱道情。一班子评委，围成圆圈的观众。我索性就地坐下来欣赏，但大部分人唱的我听不懂。只有一个穿着蓝花小袄的姑娘唱了《上

河里的鸭子下河里鹅》，我知道那是电影《人生》中的插曲。她的嗓音若山间的鸟儿展翅，若清晨的露珠初绽。还有很多女孩子唱“这么长的辫子探不上个天，这么好的妹子见不上个面”。我只能听清楚“百籽”两个字，却不知道是什么歌。屋子里有很多人依次轮唱，眼里有光，满屋子散发着兴奋、自在。场地外的角落里，大叔小妹们都在紧张练习、准备，场面有趣，新鲜，多年以后印象十分深刻。

道情，是渗入当地百姓骨髓的本土文化，清涧人到哪里，就会把道情带到哪里。随着乡村移民和国家城镇化战略的实施，很多清涧人迁居到榆林安家。而榆林南门口则是进城打工和供孩子上学进城农民工的集散地。我曾用几年时间来记录南门口的打工人生活，其中就有清涧人自发组织的“道情表演”。年轻的妇女拿着歌谱边学边唱，年纪大了的张嘴就来。想唱的人实在是太多了，大家你没唱完我就上场。速度慢了，轮也轮不上。一个身着红花棉袄、手纳鞋垫60多岁的老太太，在观众围成的圈子中，边扭边唱，用鞋垫打着拍子。不

成想，唱毕一曲，鞋垫上的针却怎么也找不见了，引来观众一阵调侃和哄堂大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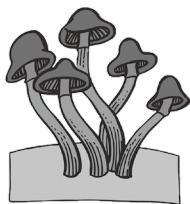
道情究竟出自唐宋哪朝哪代无法细考，但座落在李家崖村的距今 8000 多年的鬼方古城，证明了古代文明在这里的繁衍生息和战乱迭起。“无定河边暮笛声，赫连台畔旅人情，函关归路千余里，一夕秋风白发生”，唐代诗人所作的这首杂诗，道出了无定河边征战之地的宿命。清流出涧河水，是历史苍桑巨变的波涛，是毛泽东笔下的北方瑞雪。

时光车轮滑行至今，令我挂怀的是专程火车、汽车三次去清涧城品尝同一家“雪峰煎饼”。负责摊煎饼的 60 多岁的婆婆，皮肤白晰，一口正宗清涧方言语调婉转、声音轻柔。她从 20 岁嫁过来，就开始经营煎饼生意，转眼 60 多岁了还在煎饼鏊子前忙碌。她的一生是与煎饼相伴的一生，说单调也单调，说富足也富足。煎饼让她家从一无所有，慢慢地买房置地，养儿育女成人长大。儿媳和女儿下班了，也会来店里帮忙，煎饼让一家人紧紧地靠在一起，瓜瓞绵绵；也许是因黄河水气的熏陶，秋天三

轮车上金黄瓷实的老南瓜，甜爽得让人不由得思念故乡；不同路口际会、结识的三五清涧籍好友，他们蘸着涧水，吃过春韭，奇思妙想地写得一手好文章。

煎饼、韭盒都属于精细吃食，与榆林北部农耕游牧结合地带的手抓羊肉、大烩菜完全是两个派系，再加上无论男女老少都会哼唱道情，你会怀疑，操着“丫里黑老”方言的清涧人，可能来自于南方水乡。于是，清涧在我胸腔里的层次便立体起来，再也不仅仅是一条河和一个陕北县城的名字，而是一个有风情、有温度的地方。

我一定还会专程去吃煎饼，会把正宗的清涧方言记录下来留存，会聆听清涧友人讲述、延续一个又一个关于这片土地的故事。



“草死苗活”和“苗死草活”

◇ 康海琴口述 王淑玲整理

老天爷创造万物的时候，头一天造出了鸡，第二天造出了狗，第三天造出了猪，第四天造出了羊，第五天造出了牛，第六天造出了马，人们常说“一鸡二狗，三猪四羊，五牛六马”。第七天又造出了人，并把这一天叫“人日”，清涧河流域人称之为“人庆”；第八天创造出了谷，为谷日，人们说“七人八谷”。

老天爷创造出了人，接着，又创造出了庄稼和草木。他在地里撒了种子，又在一棵大树上挂了一面锣，让每天派几个人去敲，敲一下，说一声：“草死苗活。”这样一敲一说，地里的杂草就死了，不用人去锄；庄稼就不断生长，

而且永远不需要再种，有永远吃不完的粮食。

老天爷安排停当，过了一段时间，他想到人间去视察视察，看看人们日子过得怎样。他来到人间，装扮成一个要饭的，走进一户人家。这户人家有一个婆姨，背上背着个孩儿正在做饭。老天爷说：“大嫂，行行好，我走一天了，又饿又渴，给我打发一点儿吃的吧。”大嫂见门上来了个行吃的，穿的破破烂烂的，生气说：“哼，哪里有给你打发的哩，我这两天连白面圪卷（白面圪卷：白面馍馍的一种形状，形似短棒）顶门、白面卜浪（白面卜浪：白面馍馍的一种形状，形似短棒）擦屁眼的也没有了。”

老天爷一听，十分生气，心想：这还得了，人们竟然如此造孽，还用白面圪卷顶门，白面卜浪擦屁眼哩！

老天爷走到大树底下，大树底下敲锣的人都睡着了，喊也喊不醒。他很生气，想：人竟然懒到这个程度，敲几下锣、喊几声话都不愿意，大白天都还在呼呼睡大觉！他抬起脚就在这几个人的屁股上狠狠地踢了几脚，几个人这才醒了。老天爷说：“你们怎不敲锣、不喊话呢？”这几个人睡的正迷糊着哩，被老君爷一踢，急了，慌忙中捡起锣槌敲了一下锣，把“草死苗活”竟然说成“苗死草活”了。突然，地里的庄稼全部死了，草却好好地活着。老天爷难过极了：从此，人们就得年年种庄稼，经常锄草了！老君爷气的没法，他跑到山上，抓起地里的黑豆脖脖就往下捋，黑豆角角扎手，没捋动；他撂下黑豆脖脖，又抓起麦穗子、谷穗子、套黍穗子等往下捋，直捋得只剩下脑梢梢上的一点点儿穗穗了。狗机灵，跑得快，它跑到老天爷跟前直央告：

“老天爷，您老高抬贵手，给我留下一点儿吃的吧。”老天爷这才住了手。所以现在的黑豆，浑身结满了角角，那是因为黑豆角角扎手，老天爷没有往下捋；麦子、谷子、套黍原本浑身都是穗子，现在只在脑梢梢上才长一点点儿穗子，那还是老天爷捋得剩下给狗吃的。

从此以后，人们只得年年种庄稼，种上庄稼还要经常锄草。而草却不用种，满山遍野，草籽儿吹到哪里就长到哪里。

人比狗精。人没有了足够的粮食吃，就对狗说：“老天爷留给你的那些麦穗子、谷穗子让我们吃了吧。”狗老实，说：“行。”庄稼让人吃了，狗饿得没法，就到天上去，跟老天爷要吃的。老天爷说：“我不是给你留吃的了吗？”狗说：“给人吃了。”老天爷不高兴，说：“你把你的粮食给人吃了，那你就吃人屙下的吧。”

栏目责编 朱合作